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管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佳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辉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前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中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重大风险及其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168,950.784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6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4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5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5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6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它相关材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或北新建材	指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会	指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控股股东、中国建材	指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	指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泰山石膏	指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贾同春等 35 名自然人	指	贾同春及任绪连、薛玉利、曹志强、朱腾高、吕文洋、张彦修、万广进、任雪、米为民、张建春、朱经华、李作义、杨正波、钱凯、付廷环、孟兆远、秦庆文、郝奎燕、段振涛、孟繁荣、毕忠、康志国、王力峰、岳荣亮、黄荣泉、袁传秋、徐福银、张广淼、徐国刚、陈歆阳、李秀华、刘美、张纪俊、房冬华，共计 35 名自然人
泰安市和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10 个有限合伙企业	指	泰安市和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泰安市新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泰安市万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泰安市鸿潮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泰安市浩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泰安市昌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泰安市锦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泰安市兴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泰安市顺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泰安市凡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计 10 个有限合伙企业
北新防水	指	北新防水有限公司
北新涂料	指	北新涂料有限公司
嘉宝莉	指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嘉宝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新建材工业（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指	公司在坦桑尼亚设立的子公司 BNBM BUILDING MATERIALS INDUSTRY (TANZANIA) LIMITED
北新建材中亚外资有限公司	指	公司在乌兹别克斯坦设立的子公司 FC“BNBM BUILDING MATERIALS CENTRAL ASIA” LLC
北新建材（泰国）有限公司	指	公司在泰国设立的子公司 BNBM (THAILAND) CO., LTD.
北新建材（东欧）有限公司, 乌格列维克	指	公司在波黑设立的子公司 BNBM Eastern Europe d.o.o. Ugljevik
“三精”管理	指	组织精健化、管理精细化、经营精益化

一体两翼，全球布局	指	一体：做强做大做优石膏板和石膏板+，做好定制化全屋装配体系，构建完整的产品技术解决方案。两翼：加快做强做大防水、涂料。全球布局：推动布局非洲、中亚、中东、东南亚等新兴国际市场，实现全球布局。
-----------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北新建材	股票代码	00078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北新建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New Building Materials Public Limited Company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NBM PL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管理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 15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本公司于 1997 年成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环岛东路南。因公司办公迁址，2000 年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草桥 7 号。因公司办公迁址，2001 年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甲 11 号。因公司办公迁址，2016 年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 15 层		
办公地址	北京未来科学城七北路 9 号北新中心 A 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209		
公司网址	http://www.bnbm.com.cn		
电子信箱	bnbm@bnbm.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畅	卢平
联系地址	北京未来科学城七北路 9 号北新中心 A 座	北京未来科学城七北路 9 号北新中心 A 座
电话	010-57868786	010-57868786
传真	010-57868866	010-57868866
电子信箱	bnbm@bnbm.com.cn	bnbm@bnbm.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www.szse.cn ）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33797400C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997年6月6日至2005年1月4日，公司控股股东为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2005年1月4日至今，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郝国敏、耿志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曾用名：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75楼75T30室	李启迪、赵玉松	2014.9-2015.12；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之前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元）	25,821,124,419.48	22,425,895,636.99	15.14%	20,154,701,05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46,942,470.40	3,524,001,193.59	3.49%	3,144,419,78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58,011,644.29	3,495,056,250.46	1.80%	2,652,700,65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34,465,515.62	4,734,387,489.80	8.45%	3,676,817,286.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59	2.086	3.50%	1.8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59	2.086	3.50%	1.8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1%	16.00%	-0.99%	15.83%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35,139,481,982.58	30,660,627,191.82	14.61%	29,030,768,80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672,937,208.31	23,365,212,924.63	9.88%	21,071,968,880.8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943,893,516.11	7,653,010,656.47	6,766,712,953.83	5,457,507,29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1,978,143.33	1,391,934,626.33	931,182,957.03	501,846,74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1,095,243.26	1,367,800,496.80	909,721,390.05	489,394,51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22,766.64	2,066,303,141.30	665,809,092.89	2,427,976,048.0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78,517.83	2,342,781.23	462,364,207.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8,433,950.33	72,238,751.98	83,682,606.0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784,040.87	63,240,138.65	41,357,654.7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28,052,690.6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195,361.9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487,872.43	7,614,199.26	
债务重组损益	-3,092,548.36	548,615.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3,691,998.54	1,258,473.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233,022.97	-83,543,414.67	-41,929,485.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7,500.00	1,483,494.38	1,269,350.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363,765.89	4,752,821.84	61,116,078.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501,206.22	306,257.36	1,523,322.56	
合计	88,930,826.11	28,944,943.13	491,719,131.4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公司在其他收益科目中核算的增值税减免事项。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非金属建材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非金属建材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一）宏观经济与行业发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初步核算，全年国内生产总值 1,349,084 亿元，比上年增长 5%。全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14,3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3.2%。房地产开发投资 100,280 亿元，比上年下降 10.6%，其中住宅投资 76,040 亿元，下降 10.5%；办公楼投资 4,160 亿元，下降 9%；商业营业用房投资 6,944 亿元，下降 13.9%。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 97,385 万平方米，下降 12.9%。

根据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石膏建材分会的研究和数据统计，截止 2024 年末，全国纸面石膏板行业产能约 58 亿 m²。本集团石膏板业务增速平稳，经营情况与行业发展情况相匹配。

（二）相关政策和应对措施

2024 年 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快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的指导意见》，要求到 2030 年，制造业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显著，碳排放总量实现达峰，绿色低碳产业比重显著提高。到 2035 年，制造业绿色发展内生动力显著增强，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在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绿色低碳竞争优势凸显。

2024 年 3 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方案》的通知指出，到 2025 年，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新建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面积比 2023 年增长 0.2 亿平方米以上，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比 2023 年增长 2 亿平方米以上，建筑用能中电力消费占比超过 55%，城镇建筑可再生能源替代率达到 8%，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取得积极进展。到 2027 年，超低能耗建筑实现规模化发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进一步推进，建筑用能结构更加优化，建成一批绿色低碳高品质建筑，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取得显著成效。

2024 年 5 月，国务院关于印发《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的通知》，要求 2024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分别降低 2.5%左右、3.9%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源消耗降低 3.5%左右，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 18.9%左右，重点领域和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形成节能量约 5,000 万吨标准煤、减排二氧化碳约 1.3 亿吨。2025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 20%左右，重点领域和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形成节能量约 5000 万吨标准煤、减排二氧化碳约 1.3 亿吨，尽最大努力完成“十四五”节能降碳约束性指标。

2024 年 7 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领域“整顿市场秩序、建设法规体系、促进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的通知，提出制定出台面向绿色产品的政府采购支持政策，对获得绿色产品认证或符合政府绿色采购需求标准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者强制采购，促进绿色低碳发展。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由 48 个城市（市辖区）扩大到 100 个城市（市辖区），加强对政策实施城市的考核督导。

2024 年 7 月，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加快建立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供给，满足工薪群体刚性住房需求。支持城乡居民多样化改善性住房需求。充分赋予各城市政府房地产市场调控自主权，因城施策，允许有关城市取消或调减住房限购政策、取消普通住宅和非普通住宅标准。

2024 年 7 月，国务院关于印发《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五年行动计划》的通知提到，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扎实推进 2000 年底前建成的需改造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有序实施城镇房屋建筑更新改造和加固工程。因地制宜实施小区环境及配套设施改造建设、建筑节能改造等。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

2024 年 9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要加大财政货币政策逆周期调节力度，保证必要的财政支出，切实做好基层“三保”工作。要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对商品房建设要严控增

量、优化存量、提高质量，加大“白名单”项目贷款投放力度，支持盘活存量闲置土地。会议之后，国家推出一揽子增量政策，围绕加大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扩大国内有效需求、加大助企帮扶力度、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提振资本市场等五个方面发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国务院提出“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4]36 号），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在北京市朝阳区等 101 个市（市辖区）实施该政策。纳入政策实施范围的项目包括医院、学校、办公楼等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使用的建材属于《需求标准》“必选类”的，应全部采购和使用符合相关标准的绿色建材；“可选类”的选用种类不低于建筑项目所涉及建材种类的 40%。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政策，制定了碳达峰行动方案。强化源头削减、严格过程控制、优化末端治理，加强总量控制和业务结构优化，推动原料燃料替代和资源综合利用，加快低碳技术创新、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

（三）竞争格局与市场地位

本集团主营业务所在行业属于轻质建材行业的子行业石膏板行业，为充分竞争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市场竞争格局大致分为三类，第一类是生产高档产品，生产装备、技术研发、产品质量都具有国际水平的大型公司；第二类是生产中档产品的中型企业；第三类是生产低档产品的小企业。本集团成功覆盖第一类和第二类市场，目前市场份额国内石膏板行业排名第一。作为中国石膏板行业的开创者，本集团在品牌影响力、重点工程覆盖率、工厂及渠道分布等方面相对竞争对手具有明显优势。本集团旗下“龙牌”“泰山”和“梦牌”等石膏板可满足客户不同层次需求。

（四）区域性与季节性

由于工业副产石膏目前为石膏板生产的主要原料，石膏板生产的地域性特征较为明显，即主要聚集在能生产出工业副产石膏且更加贴近市场的城市大型火电厂附近，合理运输半径约为 300-500 公里。石膏板主要应用于商业和公共建筑装饰及家居装修，受春节假期及气候影响，石膏板销售存在一定季节性，通常一季度为淡季。

（五）产销模式

公司石膏板产品以销定产，公司石膏板产品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采用高效的渠道销售模式，营销网络已覆盖国内各大城市及经济发达地区的县乡城市。凭借密集的经销商网络和扁平化的高效管理，公司与房地产开发商、公共装修公司及家居装饰公司建立了紧密的全方位合作关系，从而实现终端市场的精准把握和有效布局。通过这一系列策略，公司不断提升市场响应速度和客户服务水平，进一步巩固在石膏板行业的市场领先地位。报告期内，石膏板产量 21.66 亿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0.04%；石膏板销量 21.71 亿平米，比上年降低 0.05%；石膏板库存量 2.28 亿平米，比上年降低 2.24%；石膏板毛利率为 38.51%，比上年增长 0.02 个百分点。

（六）产能利用率和建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以合并报表范围内石膏板产量折标后产能利用率 66.52%；轻钢龙骨产能 47.13 万吨，产能利用率 76.13%；防水卷材产能 4.75 亿平米，产能利用率 49.89%；涂料产能 132.66 万吨，产能利用率 51.88%，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推动产能利用率的提升。报告期内具体项目及建设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七）原材料和能源情况

公司主产品所需主要原燃材料供应充足且稳定，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或单个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前五大供应商中不存在公司关联方。公司积极开发新的供应商资源，构建了多元化的采购渠道，优化了供应链效率；通过加强协同和集中采购，发挥规模优势，有效降低采购成本；在技术研发方面，不断探索新工艺、新技术，以扩大原燃材料的适用范围和可替代材料的选用范围，并与关键供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持续提升可持续竞争优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集团以“绿色科技 品质生活”为使命，推进建筑、城市、人居环境的绿色化，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动建筑节能和装配式建筑，从原料、生产、产品、建造、应用、回收等环节打造全生命周期的绿色建筑产业链。实施“一体两翼、

全球布局”发展战略，做强做优做大石膏板和石膏板+业务，加快做强做大防水、涂料业务，布局新兴国际市场，加速向消费类建材综合制造商和服务商转型。

（二）行业发展趋势

本集团石膏板广泛应用在写字楼、酒店、宾馆、体育场馆、工业厂房以及住宅等商业和公共建筑领域各种建筑物的建造和装修。2005 年以来，在国家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政策的指导下，有关建筑节能、发展环境友好型产品等一系列产业政策推动了国内石膏板行业的持续发展。虽然我国石膏板市场平稳发展，但相对于成熟的美国、欧洲等市场，甚至是世界平均水平，仍存在较大的差距。在我国现阶段，商业和公共建筑装饰装修领域为石膏板主要消费市场（占比约 65%），石膏板在住宅领域应用还处于推广发展阶段（占比约 35%）。我国石膏板约 70%集中于吊顶领域，于隔墙领域应用尚少，而参照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石膏板有约 80%应用于墙体建设。随着国家绿色发展战略贯彻实施和装配化产业发展，我国石膏板在隔墙领域应用将有广阔提升空间。未来石膏板从商业和公共建筑装饰装修向住宅装饰装修领域的推广、从吊顶装饰向隔墙装饰应用的推广，将推动石膏板的市场需求进一步增加。

相对于传统建筑材料，石膏板具有节能环保、耐火、隔声、轻质及经济等优点。发展新型墙体材料代替传统材料，有利于发展循环经济、保护耕地、节约资源。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发展、节能环保意识的加强以及居民消费习惯的改变，既有建筑改造翻新、二次装修过程中对石膏板的使用比例将不断提高。

目前本集团石膏板产品市场份额在国内石膏板行业排名第一。多年以来，本集团作为国内新型建材行业的领军企业，在品牌、质量、技术、规模和效益等方面处于行业龙头地位。公司石膏板产品以销定产，主要采用渠道销售模式，营销网络现已遍布全国各大城市及发达地区县乡城市。通过密集的经销商销售网络和扁平化的管理，并开展与地产开发商、装饰公司 and 家装公司的全方位深度合作，实现了对市场的全面覆盖，公司旗下“龙牌”、“泰山”、“梦牌”等石膏板可满足不同客户需求，系统配套能力强，可提供全系列产品和应用解决方案。

本集团防水产品涵盖自粘类防水卷材、高聚物改性沥青类防水卷材、高分子类防水卷材、防水涂料、防水辅材等五大类百余项产品系列，一站式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基础设施建筑、交通工程、住宅商业地产、工业建筑、城市更新及修缮、民用建材等领域。国内防水材料行业发展迅速，但行业集中度不高，行业生态有待改善。国家标准《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通用规范构建了全新的行业准入门槛，有利于推动低质防水材料加速退出，促进防水行业的产业升级，推动防水材料行业集中度的进一步提升。2024 年，行业竞争加剧，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国家出台一系列指导政策，在支持行业创新的同时，对落后工艺和技术装备进行限制，推动行业向绿色、低碳、环保方向发展。

本集团涂料业务涵盖内外墙建筑涂料、工业涂料、艺术涂料、地坪材料、石艺漆、树脂、装修辅料、油墨和涂装服务等领域，在多个领域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涂料解决方案，营销网络遍布全国，在建筑装饰涂料、家具涂料细分领域市场占有率位居全国前列。当前中国涂料行业的技术水平和产业化能力，与国外产品水平、产业体系存在差距，国内涂料行业企业数量众多，竞争格局相对分散。根据中国涂料工业协会统计，2024 年中国涂料行业总产量较上年同期降低 1.60%，主营业务收入总额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 1.56%，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 9.34%。2024 年，行业竞争加剧，促使行业进入整合期，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业绩情况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规模优势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已形成投放市场的石膏板有效产能合计 35.63 亿平方米，持续巩固石膏板产业领先优势，增强轻钢龙骨产业优势，继续保持全球最大石板轻钢龙骨产业集团领先地位。

2、品牌优势

本集团拥有中国著名自主品牌“龙牌”“泰山”，同时拥有“禹王”“蜀羊”“灯塔”“嘉宝莉”“梦牌”等多个知名品牌，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家重大工程、地标性建筑和现代家居生活，获得国家级建筑工程奖的建筑 90%都使用了本集团的绿色环保产品体系。曾两次荣获全球石膏行业突出贡献奖并三次荣获最佳年度公司，荣获“国家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中国绿效企业最佳典范奖”等多项荣誉，是国家级创新型企业；2016 年荣获中国工业大奖；2022 年通过全国质量奖企业确认评审。2024 年北新建材品牌价值达 1185.96 亿元，位列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第 70 位。

3、技术优势

一方面，本集团创新平台优势明显，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中建材创新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建材苏州防水研究院有限公司等科技创新平台，推动全级次 50%以上企业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另一方面，在一体两翼业务领域的产品研发、关键工艺装备技术开发和集功能装饰一体化产品应用技术上，拥有国内行业领先的研发团队，授权专利达 7,214 件。近年来，公司获得建材行业、循环经济行业、北京市科学技术一等奖等科技奖项。

4、营销优势

本集团营销网络密集，经过多年的市场培育，现已遍布全国各大城市及发达地区县级市。

5、管理优势

本集团坚持价值经营、九宫格管理法，不断强化目标管理、对标管理、三精管理，提质降耗实施“一毛钱”成本节约计划，向管理要效益。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在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下，公司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坚持干字当头，迎难而上、稳中求进，战略有为、协同共进，扎实推进生产经营、科技创新、管理整合、深化改革等各项工作，形成“一体稳固、两翼齐飞”格局。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582,112.44 万元，同比增长 15.14%；营业利润 397,441.78 万元，同比增长 2.43%；利润总额 395,018.48 万元，同比增长 4.82%；净利润 372,600.08 万元，同比增长 4.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4,694.25 万元，同比增长 3.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5,801.16 万元，同比增长 1.80%；主营业务收入 2,569,343.19 万元，同比增长 15.24%；主营业务成本 1,807,105.27 万元，同比增长 15.47%；销售费用 144,253.24 万元，同比增长 51.84%；管理费用 112,813.04 万元，同比增长 38.49%；财务费用 7,381.01 万元，同比下降 13.45%；研发费用 105,799.40 万元，同比增长 11.1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446.55 万元，同比增长 8.45%；基本每股收益 2.159 元/股，同比增长 3.50%。

2024 年本集团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一）强化经营管理，高质量发展基础稳固

1、“拓增量”夯实发展基础

（1）拓品类，满足多元需求

坚定实施“价本利”策略，大力推动新产品创新研发，加速创新成果应用转化。密切关注市场动态，深挖客户潜在需求，实施“龙牌腾飞、泰山攀登”计划，拓展“石膏板+”新品类，推出鲁班万能板、凤凰高定花纹板、MF 板、GL 板、

“国之大者”“印象泰山”系列等创新产品，内部协同整合涂料、防水产品，推出涵盖水电木瓦油的家装全产品应用体系，服务更多零售端客户。

（2）拓市场，推进全球布局

聚焦东南亚、中亚、中东、环地中海和欧洲四大区域，海外项目梯队推进。以全业务“走出去”分阶段实施，抢先布局优势产业石膏板，跟进防水、涂料产业布局，坦桑尼亚生产基地满产满销，乌兹别克斯坦生产基地盈利，泰国石膏板新建项目顺利实施，并推进波黑石膏板项目、坦桑尼亚石膏板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坦桑尼亚 10 万吨粉料项目及乌兹别克斯坦 10 万吨粉料项目。

（3）拓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

通过优化生产流程、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以“内生”增长聚焦核心赛道，并购驱动外延业务增长，2024 年初完成嘉宝莉重组，公司涂料业务产能布局由华北地区扩展至全国；年末重组大桥油漆，进一步丰富工业涂料产品体系，拓展了华东市场。

2、“优存量”提升运营效率

（1）成本控制，深化精益管理

继续深化“三精管理”，精准合理管控成本目标，力争采购效益最大化和成本最优化；严格控制生产成本，通过技术创新和工艺改进，进一步实现降本增效。

（2）协同赋能，提升规模效益

板块协同走深走实，建立以客户为中心的全产品协同营销中心，着力打造一体化营销的“北新雨燕工坊”，形成“总部、城市、基地”及区域经销联动，更好触达客户；强化数据对标和资源协同赋能，不断增强品牌影响力。

3、“抓变量”坚持创新驱动

（1）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升级

加强顶层设计，完善科研体系建设，以“揭榜挂帅”等重大项目为抓手，通过持续创新形成支持核心竞争力提升和产业创新转型的系统解决方案，不断引领产业升级。

（2）模式创新，拓展市场空间

坚定不移推进“四个转变”，进一步推动向消费类建材制造服务商转型。加快“全屋涂装，一站解决”战略落地，推出嘉宝莉“焕新家”服务模式，加大终端覆盖。防水业务推出北新修缮业务体系，通过“运营中心与+服务站”模式，聚焦旧改与翻新改造。通过创新商业模式，提升县乡市场覆盖率，2024 年公司产品家装和县乡市场销量分别增长 17%、21%。

4、“强质量”提升整体效益

强化极致生产管理供应能力，利用数字化技术优化供应链管理、生产流程和销售环节，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坚持打造精益生产供应优势，严把产品质量生命线，将技术突破作为打造生产交付竞争力的发展引擎。

（二）全力推进转型，高质量发展核心竞争力巩固

1、“绿色化转型”增动能

坚持绿色制造，持续推进先进节能环保设备设施改造，截至 2024 年底，本集团 42 家企业实现“近零排放”；33 家企业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39 家企业获评省级绿色工厂。加强 ESG 管理，编制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框架》，梳理跟踪 ESG 关键绩效指标，持续提升 ESG 绩效管理。

2、“高端化转型”强韧性

抓好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加强产学研协同，与中国建材总院、中国石油大学等单位开展联合研发。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成果转化初见成效。加强国内发明专利申请及海外专利布局，专利质量进一步提升，截至 2024 年底，公司累计申请专利 9,985 件，授权总量 7,214 件，总有效专利 5,253 件；申请国际专利 160 件，其中授权 42 件。

3、“数字化转型”激活力

推动生产运营智能化，提升项目建设效率，有效降低风险和成本；加快智能化工厂建设，生产线智能化水平迈上新台阶；试点推动全产品体系电商销售，打通面向个体消费者的线上销售渠道。

（三）持续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内生活力彰显

1、持续深化改革

进一步建立健全持续、稳定的激励约束机制，研究制定限制性股票激励方案等，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支持公司战略实现和长期稳健发展。

2、加强风险防范

加强合规管理，开展全面风险管理，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开展专项联合监督检查、“大监督”交叉互检，着力提升监督质效。强化应收账款风险管控，加强内部合规管理，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切实加强安全环保管理，全年安全生产投入 5,966.26 万元；加大“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创建力度，创建全国石膏板行业首家一级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推动建立隐患双重预防管控机制。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5,821,124,419.48	100%	22,425,895,636.99	100%	15.14%
分行业					
轻质建材	17,598,381,497.13	68.15%	18,128,806,026.39	80.84%	-2.93%
防水建材	4,631,325,627.51	17.94%	3,903,481,229.26	17.41%	18.65%

涂料建材	3,591,417,294.84	13.91%	393,608,381.34	1.76%	812.43%
分产品					
石膏板	13,106,843,797.10	50.76%	13,765,682,345.07	61.38%	-4.79%
龙骨	2,286,596,757.74	8.86%	2,289,631,719.17	10.21%	-0.13%
防水卷材	3,321,723,747.04	12.86%	2,785,913,059.50	12.42%	19.23%
防水工程	411,369,409.77	1.59%	447,559,970.96	2.00%	-8.09%
涂料	4,141,239,572.24	16.04%	967,605,215.71	4.31%	327.99%
其他	2,553,351,135.59	9.89%	2,169,503,326.58	9.67%	17.69%
分地区					
境内销售					
其中：北方地区	8,235,122,097.39	31.89%	8,899,180,326.95	39.68%	-7.46%
南方地区	12,629,197,991.10	48.91%	9,302,224,649.90	41.48%	35.77%
西部地区	4,539,481,689.38	17.58%	4,002,029,246.96	17.85%	13.43%
境外销售	417,322,641.61	1.62%	222,461,413.18	0.99%	87.5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198,198,697.95	12.39%	2,194,824,115.85	9.79%	45.72%
经销	22,622,925,721.53	87.61%	20,231,071,521.14	90.21%	11.82%

注：以上轻质建材、防水建材、涂料建材数据均为对外交易收入，详见分部报告。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轻质建材	17,598,381,497.13	11,894,756,178.92	32.41%	-2.93%	-3.20%	0.19%
防水建材	4,631,325,627.51	3,769,929,466.30	18.60%	18.65%	19.41%	-0.52%
涂料建材	3,591,417,294.84	2,441,643,413.17	32.01%	812.43%	772.59%	3.10%
分产品						
石膏板	13,106,843,797.10	8,060,033,849.73	38.51%	-4.79%	-4.81%	0.02%
龙骨	2,286,596,757.74	1,852,665,336.03	18.98%	-0.13%	-0.47%	0.28%
防水卷材	3,321,723,747.04	2,754,777,610.79	17.07%	19.23%	21.65%	-1.65%
涂料	4,141,239,572.24	2,818,367,857.32	31.94%	327.99%	311.54%	2.72%
分地区						

境内销售						
其中：北方地区	8,235,122,097.39	5,707,825,375.86	30.69%	-7.46%	-8.95%	1.13%
南方地区	12,629,197,991.10	8,929,009,673.00	29.30%	35.77%	37.03%	-0.65%
西部地区	4,539,481,689.38	3,151,960,541.09	30.57%	13.43%	14.13%	-0.4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198,198,697.95	2,279,922,415.91	28.71%	45.72%	22.18%	13.73%
经销	22,622,925,721.53	15,826,406,642.48	30.04%	11.82%	14.20%	-1.4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建材行业—石膏板	销售量	亿平米	21.71	21.72	-0.05%
	生产量	亿平米	21.66	21.65	0.04%
	库存量	亿平米	2.28	2.33	-2.2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石膏板	原材料	4,299,116,219.79	53.34%	4,738,185,988.46	55.96%	-9.27%
石膏板	燃料动力	2,007,005,889.08	24.90%	2,159,461,449.53	25.50%	-7.06%
石膏板	人工成本	763,627,910.74	9.47%	682,377,586.53	8.06%	11.91%
石膏板	其他	990,283,830.12	12.29%	887,077,184.78	10.48%	11.63%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合并范围的变动详见第六节、七的内容。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14,679,802.2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6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09,429,408.02	0.42%
2	客户 2	80,955,971.99	0.31%
3	客户 3	77,349,248.10	0.30%
4	客户 4	75,232,205.85	0.29%
5	客户 5	71,712,968.27	0.28%
合计	--	414,679,802.23	1.6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60,667,020.2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2.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93%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540,764,170.45	3.31%
2	供应商 2	400,123,335.27	2.45%
3	供应商 3	373,857,132.08	2.29%
4	供应商 4	330,694,395.85	2.02%
5	供应商 5	315,227,986.62	1.93%
合计	--	1,960,667,020.28	12.0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442,532,358.88	950,055,341.29	51.84%	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51.84%，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新并购子企业导致销售费用有所增长
管理费用	1,128,130,372.52	814,605,952.01	38.49%	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38.49%，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新并购子企业导致管理费用有所增长。
财务费用	73,810,131.21	85,282,127.50	-13.45%	
研发费用	1,057,993,956.25	951,508,472.79	11.19%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气凝胶材料制备节能建材制品关键技术及应用	开发一种石膏基气凝胶节能建材制品。	研究中	开发出比普通纸面石膏板导热系数降低 20%的低导热纸面石膏板。	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体系，提高竞争力。
集团一期“揭榜挂帅”项目“高性能石膏基材料低碳、智能制造关键技术”	形成高品质原料制备技术、低碳环保生产技术、高速智能制造技术三大成果，新建或改造一条高速生产线，生产速度达 160m/min。	研究中	项目形成高品质原料制备技术、低碳环保生产技术、高速智能制造技术三大成果，完成 1 条高速（160m/min）石膏板生产示范线改造。	提高脱硫石膏原料性能，降低能耗，提高市场竞争力；提高生产线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引领石膏板行业智能制造高速发展。
无机纳米/植源复合抗菌剂制备及其在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中的应用研究	开发无机/植源复合抗菌剂，探究抗菌剂在石膏基材料中的应用。	已结题	形成具有抗菌功能的石膏基无机纳米/植源复合抗菌新产品。	提高石膏基材料的高值化利用，提升室内装饰装修材料附加值。
低表面坑穴矿棉板的研发	通过原材料选型和优化废料添加开发一种低表面坑穴矿棉板，提高雨冰花产品合格率，降低生产成本。	已结题	板材各项指标满足国标要求，并且同等条件下，板材性能指标无明显变化，板面坑穴明显降低，雨冰花产品合格率提高。	提升公司产品质量，降本增效，提高市场竞争力。
TSG-CX202305 纸面石膏超厚板专用护面纸产品研发	研发纸面石膏超厚板专用护面纸产品。	已结题	完成产品工艺、配方以及技术研究，生产出满足纸面石膏超厚板需求的专用护面纸。	满足纸面石膏超厚板的生产需求，提高产品竞争力。
高强耐火石膏板研发	研发高强耐火石膏板产品	已结题	基于现有石膏板生产线，对成套装备、技术、工艺进行优化及改造，实现高强耐火石膏板产品的生产。	增加产品多样性，满足市场需求，提高产品竞争力。
绿色建筑用高耐久	本项目重点以国产	已结题	研制出易于安装、施	响应绿色环保可持续

TPO 防水卷材应用基础研究	TPO 树脂为核心，探究高耐久 TPO 防水卷材配方设计方法和最佳生产工艺；开发一种种植屋面使用的高耐久 TPO 防水卷材。		工简单、耐久性好、绿色环保、具备优异物理力学性能的新型绿色环保的高耐久 TPO 防水卷材，并将研究成果应用于种植屋面工程，减少房屋渗漏。	发展理念，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集团二期“揭榜挂帅”项目：高性能防水材料工业涂料开发及应用	针对北新建材“一体两翼”战略中的防水和涂料产业存在的关键技术问题，通过材料结构设计、配方及制备技术的研究，实现关键材料的产业化应用，支撑我国建筑防水材料工业涂料绿色低碳发展。	研究中	通过项目实施，提升防水材料耐久性要求，延长服役寿命，风电叶片涂料通过客户准入验证，大飞机整体油箱用防护涂料满足 AMS-C-27725D 的要求；通过工艺、设备的研究创新，降低能耗，实现关键工艺及装备国产替代。	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品技术结构，提升材料和工程的可靠性。
超纤增强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研发一种在拱形屋面、预制结构屋面等防水工程，同时在昼夜温差大的环境条件下使用的防水材料。	已结题	采用特殊工艺加工而成的纵向玻纤加筋聚酯胎，具有优异的抗疲劳性、热尺寸稳定性好、耐穿刺性、耐撕裂性。	将弥补现有产品在应力大、基层变形较大屋面及复杂环境下施工的不足，满足防水设计的耐久性要求。
超耐水高环保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研制符合国家绿色产品指标要求的超耐水高环保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增加其使用场景。	已结题	采用水性合成树脂为成膜基材，以水为分散介质，增加憎水性原材料，提高水性防水涂料的耐水性，同时具备耐候性、环保性和可施工性。	丰富产品种类，完善产品体系，提升市场竞争力。
环境友好水性膨胀型防火涂料及产业化	开发一种环境友好水性膨胀型防火涂料	研究中	建立环境友好水性膨胀型防火涂料智能化生产线，实现产品的高效、稳定、智能化生产，并开展示范应用。	丰富产品种类，提升市场竞争力
五合一内墙漆研发	研发一款高品质多功能内墙漆产品。	已结题	产品性能、环保性能优异，同时具有净味、除醛、抗菌、防霉、高遮盖等五种附加功能，性价比高。	完善公司的产品体系，提高市场竞争力。
生物基聚合物乳液及其环境适应性水性涂料的设计制备关键技术与应用	研究生物基聚合物乳液的结构设计和高效合成，阐明高性能生物基聚合物涂层的构筑及性能调控机制，突破规模化制备技术。	研究中	形成生物基聚氨酯乳液的可控交联固化等关键技术，开发出生物基水性涂料新产品。	实现环境适应性水性涂料关键材料和技术的突破，提升我国高端功能与智能涂料的研发水平。
烧结合彩砂配色批涂质感艺术涂料的研发	开发批涂型烧结合彩砂配色的质感艺术涂料。	研究中	开发出质感艺术涂料，气味低、硬度高、好施工、色彩艳丽、彩点清晰“不发花”。	补充完善公司产品体系，巩固公司艺术涂料在行业中的地位，提高市场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07	963	25.3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64%	7.53%	0.1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484	393	23.16%
硕士	112	96	16.67%
博士	12	12	0.00%
本科及以下	599	462	29.65%
合计	1,207	963	25.34%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52	209	20.57%
30~40 岁	547	435	25.75%
40 岁以上	408	319	27.90%
合计	1,207	963	25.34%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57,993,956.25	951,508,472.79	11.1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10%	4.24%	-0.1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28,750,125.49	24,514,602,592.78	1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94,284,609.87	19,780,215,102.98	1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4,465,515.62	4,734,387,489.80	8.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87,906,253.61	18,686,199,905.82	17.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23,988,052.93	21,216,986,523.02	16.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6,081,799.32	-2,530,786,617.20	-12.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5,617,813.52	1,569,574,073.59	0.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1,949,560.81	3,793,539,997.41	-2.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6,331,747.29	-2,223,965,923.82	3.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058,883.25	-22,140,948.94	827.43%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增长 827.43%。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经营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二是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经营活动和筹资活动的增加额大于投资活动的减少额。以上原因导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1,083,073.69	1.55%	形成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二是计提参股公司投资收益；	公司将部分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637,046.97	-0.88%	形成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计提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收益；二是公司将本年到期理财产品收益转出至投资收益；三是计提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司将部分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资产减值	-19,616,313.58	-0.50%	形成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本期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二是公司本期计提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18,006,583.73	0.46%	形成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无法支付的呆账收入；二是公司收到的罚款和赔偿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42,239,606.70	1.07%	形成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发生的固定资产报废损失；二是公司发生的美国石膏板事项律师费；三是公司发生的捐赠支出。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98,377,509.03	1.99%	546,527,057.12	1.78%	0.21%	
应收账款	2,431,101,354.36	6.92%	2,079,770,310.54	6.78%	0.14%	
合同资产	196,238,950.53	0.56%	211,839,866.38	0.69%	-0.13%	
存货	2,595,372,827.21	7.39%	2,593,411,460.12	8.46%	-1.07%	
投资性房地产	74,913,656.65	0.21%	74,853,354.15	0.24%	-0.03%	
长期股权投资	237,103,045.57	0.67%	208,381,891.57	0.68%	-0.01%	
固定资产	14,855,012,684.75	42.27%	13,459,109,069.02	43.90%	-1.63%	
在建工程	743,379,539.44	2.12%	756,581,448.07	2.47%	-0.35%	
使用权资产	179,734,355.73	0.51%	184,332,612.83	0.60%	-0.09%	
短期借款	303,228,143.32	0.86%	378,389,516.81	1.23%	-0.37%	
合同负债	586,905,083.93	1.67%	638,234,970.35	2.08%	-0.41%	
长期借款	29,663,702.00	0.08%	870,000,000.00	2.84%	-2.76%	
租赁负债	148,729,786.58	0.42%	157,288,455.83	0.51%	-0.09%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531,999,171.49	-8,037.04	6.97		20,596,830,000.00	21,240,050,000.00		4,880,742,124.52

产)								
5. 其他非 流动金融 资产	138,728,013.71	- 26,6 00,0 00.0 0			0.00			112,128,0 13.71
金融资产 小计	5,670,727,185. 20	- 34,6 37,0 46.9 7			20,596,83 0,000.00	21,240,05 0,000.00		4,992,870 ,138.23
应收款项 融资	305,996,205.13						184,052,7 32.24	490,048,9 37.37
上述合计	5,976,723,390. 33	- 34,6 37,0 46.9 7	0.00	0.00	20,596,83 0,000.00	21,240,05 0,000.00	184,052,7 32.24	5,482,919 ,075.6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493,397.27	银承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29,271,429.31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票据。
合计	55,764,826.58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274,216,328.33	648,380,868.02	404.9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非金属建材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泰山石膏（金昌）有限公司	石膏板制造销售	新设		100.00%	自筹	——	长期	石膏板	完成			否		
北新嘉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涂料制造销售	收购	4,073,822,613.03	78.34%	现金	上海玖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玖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市卓誉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玖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市志	长期	涂料	完成		241,659,446.30	否	2023年12月30日	公告编号2023-051《关于联合重组嘉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成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玟鲲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市承胜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玟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	--	4,073,822,613.03	--	--	--	--	--	--	0.00	241,659,446.30	--	--	--

单位：元

注：对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本期投资盈亏为考虑并购时资产组评估增值摊销影响后的净利润数据。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北新建材（湖南）有限公司投资	自建	是	建材行业	191,176.63	63,396,977.04	自筹	前期筹备		尚未产生收益	不适用	2014年08月20日	公告编号2014-036《对外投资公

建设综合利用工业副产石膏年产 3,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及配套年产 5,000 吨轻钢龙骨生产线项目												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北新建材（海南）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综合利用工业副产石膏年产 3,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自建	是	建材行业	62,491,331.52	78,624,779.32	自筹	建设中		尚未产生收益	不适用	2020 年 08 月 20 日	公告编号为 2020-041 的《对外投资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公司投资建设综合利用工业副	自建	是	建材行业	31,856,305.38	171,897,765.23	自筹	已投产		-14,407,067.99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告编号为 2020-068 的《对外投资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产石膏年 产 6,000 万平方米 纸面石膏 板生产线 及配套年 产 1 万吨 轻钢龙骨 生产线项 目												
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二期)	自建	是	建材 行业	11,89 8,280 .34	342,3 79,08 7.97	自筹	部分 已投 入使 用		尚未 产生 收益	不适 用	2019 年 08 月 20 日	公告 编号 为 2019- 038 的 《对 外投 资公 告》披 露于 巨潮 资讯 网、 公告 编号 为 2021- 072 的 《关 于公 司对 外投 资项 目调 整的 公 告》披 露于 巨潮 资讯 网
北新 建材 (东 欧) 有限 公司 乌格	自建	是	建材 行业	373,0 66.26	373,0 66.26	自筹	前期 筹备		尚未 产生 收益	不适 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告 编号 为 2020- 068 的 《对 外投

列维克在波黑投资建设年产4,000万平方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资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北新建材(泰国)有限公司在泰国投资建设年产4,000万平方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及配套年产3,000吨轻钢龙骨生产线项目及400万平方米装饰石膏板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	自建	是	建材行业	73,786,139.26	75,928,818.76	自筹	建设中		尚未产生收益	不适用	2021年08月20日	公告编号为2021-048的《对外投资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北新防水有限公司在辽宁锦州投	自建	是	建材行业	58,462,444.26	87,437,686.01	自筹	建设		尚未产生收益	不适用	2017年08月21日	公告编号为2017-027的《对外投

资建设 设年 产 2.8 万吨 聚酯 纺粘 胎基 布生 产线 项目							中					资公 告》 披露 于巨 潮资 讯网
北新 防水 (安 徽) 有限 公司 在安 徽省 滁洲 市全 椒县 投资 建设 年产 400 万 平方 米热 塑性 聚烯 烃类 (TPO)防 水卷 材生 产线 和年 产 5 万吨 防水 砂浆 生产 线项 目				38,77 3,531 .90	47,23 3,230 .82	自筹	建设 中		尚未 产生 收益			
合计	--	--	--	277,8 32,27 5.55	867,2 71,41 1.41	--	--		- 14,40 7,067 .99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4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年09月30日	212,000	209,418.55	36.32	204,067.49	97.44%	0	38,006.14	18.15%	5,351.06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仍将用于承诺投资项目使用,目前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以结构性存款和活期存款的形式管理。	0
合计	--	--	212,000	209,418.55	36.32	204,067.49	97.44%	0	38,006.14	18.15%	5,351.0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04,067.49 万元, 支付发行费用 2,581.45 万元,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4,5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619.92 万元（其中专户存储累计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 19,768.86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14年非公开发行	2024年09月30日	1. 建材基地建设项目		否	49,912.19	70,321.33	31.39	69,128.04	98.30%		19,236.75	146,762.62		
2014年非公开发行	2024年09月30日	其中： (1) 天津建材基地建设项目		否	15,500.06	15,500.06	8.68	15,338.2	98.96%	2019年07月01日	5,395.87	34,085.26	是	否
2014年非公开发行	2024年09月30日	(2) 宜良建材基地建设项目		否	14,919.06	14,919.06	22.71	14,018.25	93.96%	2019年05月01日	4,055.55	18,670.65	是	否
2014年非公开发行	2024年09月30日	(3) 嘉兴建材基地建设项目		否	19,493.07	19,493.07		19,362.63	99.33%	2020年12月01日	2,184.5	31,795.45	是	否
2014年非公开发行	2024年09月30日	(4) 陕西石膏板项目		否		10,177.07		10,177.07	100.00%	2018年07月01日	2,522.83	29,193.35	是	否
2014年非公开发行	2024年09月30日	(5) 井冈山石膏板项目		否		10,232.07		10,231.87	100.00%	2019年05月01日	5,077.99	33,017.91	是	否

2014年非公开发行	2024年09月30日	2. 结构钢骨建设项目		是	38,006.14				0.00%	2016年2月已变更	2016年2月已变更	2016年2月已变更	是
2014年非公开发行	2024年09月30日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否	43,000.16	43,000.16		40,492.07	94.17%	2017年08月0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4年非公开发行	2024年09月30日	4. 平台建设项目		否	15,000.06	15,000.06	4.93	13,350.39	89.00%	项目已实施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4年非公开发行	2024年09月30日	5. 偿还银行贷款		否	63,500	63,500		63,500	100.00%	项目已实施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4年非公开发行	2024年09月30日	6.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597		17,597	100.00%	项目已实施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9,418.55	209,418.55	36.32	204,067.49	--	--	19,236.75	146,762.62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209,418.55	209,418.55	36.32	204,067.49	--	--	19,236.75	146,762.62	--
2014年非公开发行	2024年09月30日	1. 建材基地建设项目		否	49,912.19	70,321.33	31.39	69,128.04	98.30%		19,236.75	146,762.62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因公司在结构钢骨项目建设过程中，我国宏观经济持续低迷，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结构钢骨行业面临的市场环境也随之发生了较大的变化，结构钢骨市场发展速度低于公司预期，市场容量不能满足公司新增产能的需求，继续该项目的投资已不符合企业的利益。经公司多次论证，为更好地顺应市场变化趋势，本着公司效益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结合自身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决定聚焦优势资源做大做强做优以石膏板为主的核心新型建材产品，将原有的天津、武汉、广安、肇庆、铁岭、枣庄、苏州共7个结构钢骨建设项目变更为吉安、富平2个建材基地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新募投项目将为提升公司主营的石膏板业务的市场竞争力贡献力量，能够使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使公司的石膏板产能规模和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扩大。</p> <p>2016年2月1日及2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尚未投入结构钢骨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38,006万元变更用途为：10,177万元投入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年产3,000万平方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10,232万元投入北新建材（井冈山）有限公司年产3,000万平方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剩余资金17,597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结构钢骨项目参见上述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		不适用											

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4年11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65,974,897.51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4]11777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详见2014年11月18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着科学、合理、节约的原则，合理降低费用，形成一定的募集资金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监管账户中，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结构钢骨建设项目	非公开发行	陕西石膏板项目	结构钢骨建设项目	10,177.07		10,177.07	100.00%	2018年07月01日	2,522.83		
结构钢骨建设项目	非公开发行	井冈山石膏板项目	结构钢骨建设项目	10,232.07		10,231.87	100.00%	2019年05月01日	5,077.99		
结构钢骨建	非公开发行	补充流动资金	结构钢骨建设	17,597		17,597	100.00%	已实施完成	不适用		

设项目			项目								
合计	--	--	--	38,006 .14	0	38,005 .94	--	--	7,600. 8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因公司在结构钢骨项目建设过程中，我国宏观经济持续低迷，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结构钢骨行业面临的市场环境也随之发生了较大的变化，结构钢骨市场发展速度低于公司预期，市场容量不能满足公司新增产能的需求，继续该项目的投资已不符合企业的利益。经公司多次论证，为更好地顺应市场变化趋势，本着公司效益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结合自身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决定聚焦优势资源做大做强做优以石膏板为主的核心新型建材产品，将原有的天津、武汉、广安、肇庆、铁岭、枣庄、苏州共 7 个结构钢骨建设项目变更为吉安、富平 2 个建材基地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新募投资项目将为提升公司主营的石膏板业务的市场竞争力贡献力量，能够使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使公司的石膏板产能规模和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扩大。</p> <p>2016 年 2 月 1 日及 2 月 1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及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尚未投入结构钢骨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 38,006 万元变更用途为：10,177 万元投入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10,232 万元投入北新建材（井冈山）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剩余资金 17,597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归母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归母净利润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子公司	纸面石膏板、石膏制品、石材、轻钢龙骨等。	155,625,000.00	15,327,653,100.36	13,700,757,529.48	11,950,976,735.27	2,526,664,772.52	2,459,387,408.95

说明：上表中净资产为归母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为归母净利润。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山东泰和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天津澳泰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被吸收合并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泰山石膏（金昌）有限公司	投资或设立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并购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北新嘉宝莉涂料（广东）有限公司	并购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并购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北新嘉宝莉涂料（四川）有限公司	并购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	并购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北新嘉宝莉涂料（安徽）有限公司	并购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广东自然涂化工有限公司	并购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陕西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并购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河北尚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并购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广东嘉宝莉涂料有限公司	并购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广州嘉宝莉地坪材料有限公司	并购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上海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并购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广东珐蓝邸涂料有限公司	并购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江门市诺可家居有限公司	并购	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以“绿色科技 品质生活”为使命，推进建筑、城市、人居环境的绿色化，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动建筑节能和装配式建筑，从原料、生产、产品、建造、应用、回收等环节打造全生命周期的绿色建筑产业链。公司实施“一体两翼、全球布局”发展战略，做强做大做优石膏板和石膏板+，加快做强做大防水、涂料，布局新兴国际市场，加速向消费类建材综合制造商和服务商转型，推动“工装到家装、城市到县乡、基材到面材、产品到服务”四个转变，创建世界一流示范企业。

（二）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

1、做好公司发展战略承接，持续稳固石膏板及石膏板+业务，推动防水和涂料业务“内生”和“外延”发展双轮驱动。

2、做好精益运营，打造一体化运营体系，强化生产管理供应能力；加强“三精管理”，持续深化“一毛钱成本节约计划”，加强应收账款管控；加快数字化转型，持续提升公司经营质量。

3、做好转型升级，加强营销创新，持续推进“四个转变”；加强科技创新和绿色低碳发展，推动公司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4、坚持协同融合，充分挖掘各业务板块的潜力与优势。

5、做好海外拓展，聚焦东南亚、中亚、中东、环地中海和欧洲四大区域，加快全球布局。

6、深化改革，进一步激发公司发展活力。

（三）风险因素及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1、风险因素

本集团所处建材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密切相关，受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镇化进程等宏观经济因素的综合影响明显。未来国家对房地产行业的调控政策将给本集团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石膏板主要原燃材料如护面纸、工业副产石膏、煤等材料的价格波动也会给本集团成本控制带来压力。防水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沥青、SBS 以及涂料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溶剂、成膜物质等均属于石油化工产品，价格受国际原油市场的影响较大，其波动可能对本集团的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2、应对措施

针对市场和宏观政策带来的不确定性，本集团密切关注建材行业市场动态，加强对宏观、行业等政策信息的研究分析，通过管理提升、技术创新、品牌建设等提高经营质量、增强核心竞争力，通过开拓销售渠道、扩大产品销量、装备升级、提高产能利用率等降低生产成本、增加收益，通过优化产品配方、开发高附加值产品、拓宽新应用领域等方式提升公司盈利能力。针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本集团采取加强集中采购、不断扩充优化供应渠道等办法降低采购成本，使本集团继续保持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上述经营计划并不代表上市公司对 2025 年度的经营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1 月 02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
2024 年 04 月 16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 (https://irm.cninfo.com.cn/)、上证路演中心平台 (https://ro	其他	其他	参加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提供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416)

	adshow.sseinfo.com/)					
2024 年 04 月 29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中信证券、中金公司、民生证券、中泰证券、国泰君安、国盛证券、华泰证券、天风证券、东吴证券等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提供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429)
2024 年 08 月 2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长江证券、华泰证券、国泰君安证券、中金公司、广发证券、方正证券、光大证券、银河证券、东方证券、东北证券、兴业证券、国联证券、东兴证券等机构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提供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823)
2024 年 09 月 11 日	全景网 (https://rs.p5w.net/html/144436.shtml)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络远程参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广大投资者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提供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911)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中信证券、长江证券、华泰证券、中金公司、广发证券、方正证券、光大证券、民生证券、中泰证券、天风证券、东方证券、东北证券、兴业证券、国联证券、国盛证券、东兴证券等机构	公司发展战略和基本情况、提供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1025)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七届董第十八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常会指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举措主要包括：聚焦主业，加速推进“一体两翼，全球布局”发展战略落地；科技创新，点燃高质量发展强引擎；夯实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信披，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稳健经营，树牢回报投资者理念。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报告期内，本集团贯彻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司聚焦石膏板、防水材料和涂料三大产品体系，围绕发展、技术、采购、营销等领域加强主业之间的协同融合，深挖协同潜力；推动泰国、波黑等石膏板生产线，防水卷材、防水砂浆和防水涂料生产线，以及粉末涂料生产线等项目的投资建设；完成嘉宝莉的联合重组，有序推进后续整合工作；通过公开摘牌及协议收购方式联合重组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大桥”），联合重组浙江大桥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2025 年 2 月 28 日浙江大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加快推进公司向消费类建材综合制造商和服务商转型。

本集团持续提升研发经费投入，2024 年研发经费投入金额 10.58 亿元，同比增长 11.19%。公司成立科技委，统筹规划科技战略和研发方向，实施科研项目分类分级管理，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主要围绕功能性石膏板、低碳智能数字化“六零工厂”建设、高性能防水材料、特种功能涂料等领域开展研究。截至 2024 年末，公司累计有效发明专利 1,616 件，发明专利占比超过 30%。

报告期内，本集团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成了 1 位董事和 1 位监事的调整，调整了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修订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及独立董事制度等，进一步夯实治理基础；规范三会一层运作，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和专业机构的作用，提升决策水平；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增强投资者的话语权和获得感；围绕战略目标实施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确保业务稳健运营。

本集团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开展信息披露和投资者交流活动，主动披露生产线建设、融资情况等与投资者投资决策相关的信息；通过参加中国建材集团集体业绩说明会、举办分析师会议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与沟通，提高公司透明度。

本集团树牢回报投资者理念，坚持稳健经营，2024 年实现归母净利润 36.47 亿元，同比增长 3.49%。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1,689,507,84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65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1,461,424,283.33 元，2024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0.0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引入非公股东进入董事会，充分发挥非公股东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积极作用；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坚持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独立，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运营透明度，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从形式和实质上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目前，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 业务独立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及其下属的其他单位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2. 人员分开方面。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控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兼任公司董事的，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承担公司的工作；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人员独立管理。

3. 资产完整方面。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工业产权及非专利技术方面界定清楚；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产、供、销方面完全分开，独立经营。

4. 机构独立方面。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上市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

5. 财务分开方面。公司财务完全独立，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对控股子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开设独立的账户，未与控股股东使用同一银行账户；公司独立依法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	------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8.00%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2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管理	男	47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3 月 10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47	董事长	现任	2025 年 01 月 16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卢新华	男	59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4 月 12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马振珠	男	61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张静	女	42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4 月 12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竞达	女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2 月 16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张鲲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4 月 12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馨子	女	3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4 月 12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于月华	女	53	监事会主	现任	2023 年 05 月	2025 年 04 月	0	0	0	0	0	不适用

			席、 监事		月 15 日	月 11 日						
司艳 杰	女	40	监事	现任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婕 卉	女	49	职工 监事	现任	2022 年 03 月 11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管理	男	47	总经 理	现任	2022 年 02 月 21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畅	女	43	副总 经理、 董事 会秘 书	现任	2024 年 08 月 21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杨正 波	男	54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2 年 02 月 21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任利	男	45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2 年 02 月 21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邱洪	男	53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薛忠 民	男	59	董事 长	离任	2023 年 12 月 06 日	2025 年 01 月 16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薛忠 民	男	59	董事	离任	2023 年 12 月 06 日	2025 年 01 月 16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贾同 春	男	65	副总 董事长	离任	2022 年 04 月 12 日	2025 年 01 月 16 日	76,07 2,976	0	1,440 ,900	0	74,63 2,076	减持
		65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07 日	2025 年 01 月 16 日		0		0		减持
陈学 安	男	60	董事	离任	2012 年 09 月 17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胡金 玉	女	56	监事	离任	2005 年 09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史可	女	48	副总	离任	2015	2024	0	0	0	0	0	不适

平			经理		年 12 月 31 日	年 08 月 21 日						用
郝晓冬	男	60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 年 02 月 21 日	2025 年 01 月 16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帅	男	48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 年 02 月 21 日	2025 年 01 月 16 日	2,200	0	0	0	2,200	不适用
		48	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22 年 02 月 21 日	2025 年 01 月 16 日		0	0	0	0	不适用
史可平	女	48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2 年 08 月 15 日	2024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76,075,176	0	1,440,900	0	74,634,276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关于拟更换公司董事的公告》，由于工作需要，公司非独立董事陈学安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2024 年 4 月 13 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关于拟更换公司监事的公告》，由于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并符合法定退休条件，公司监事胡金玉女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关于更换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由于工作岗位的变动，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史可平女士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由于工作需要，公司董事长、非独立董事薛忠民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相关委员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由于工作需要，公司副董事长、非独立董事贾同春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相关委员职务，其辞职后仍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董事。由于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并符合法定退休条件，公司副总经理郝晓冬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行政职务。由于工作调整，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王帅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管理	董事长	被选举	2025 年 01 月 16 日	工作调动
马振珠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工作调动
白彦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2 月 10 日	工作调动
司艳杰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工作调动
李畅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08 月 21 日	工作调动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4 年 08 月 21 日	工作调动

邱洪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年06月20日	工作调动
王佳传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5年01月16日	工作调动
薛忠民	董事长	离任	2025年01月16日	工作调动
	董事	离任	2025年01月16日	
贾同春	副董事长	离任	2025年01月16日	工作调动
	董事	离任	2025年01月16日	
陈学安	董事	离任	2024年04月26日	工作调动
胡金玉	监事	离任	2024年04月26日	退休
史可平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年08月21日	工作调动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4年08月21日	
郝晓冬	副总经理	离任	2025年01月16日	退休
王帅	副总经理	离任	2025年01月16日	工作调动
	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25年01月16日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管先生自 2025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自 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自 2022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自 2015 年 12 月至 2022 年 2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卢新华，本公司董事。卢先生自 2023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自 2020 年 2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

马振珠，本公司董事。马先生自 202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自 2020 年 3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自 2021 年 5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董事长。

白彦，本公司董事。白先生自 2025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自 2024 年 4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自 2021 年 11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张静，本公司董事。张女士自 2023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6 年 9 月至 2023 年 3 月在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办公室副主任、党委宣传部（新闻办公室）副部长（主持工作）、党委宣传部（新闻办公室）部长、新闻发言人。

王竞达，本公司独立董事。王女士自 2022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2 年 12 月至今担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财政税务学院教授。

张鲲，本公司独立董事。张先生自 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5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

李馨子，本公司独立董事。李女士自 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9 年 12 月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

于月华，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于女士自 202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3 年 2 月至今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总审计师，2018 年 9 月至今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

司艳杰，本公司监事。司女士自 202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自 2022 年 12 月至今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12 月历任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与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

刘婕卉，本公司职工监事。刘女士自 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自 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审计部总经理，自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北新涂料有限公司董事；自 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北新涂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自 201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

李畅，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女士 2024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曾任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杨正波，本公司副总经理。杨先生自 2022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自 2012 年 7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任利，本公司副总经理。任先生自 2022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自 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泰山石膏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自 2020 年 5 月至 2020 年 12 月担任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总经理。自 2016 年 7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总经理。

邱洪，本公司副总经理。邱先生自 2024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自 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6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自 2022 年 3 月至 2025 年 2 月任龙牌公司总经理。

王佳传，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王先生自 2025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自 2023 年 5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中建材（合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自 2021 年 7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薛忠民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8 年 05 月 01 日		是
陈学安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1 年 11 月 01 日	2024 年 11 月 01 日	是
陈学安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5 年 03 月 01 日	2024 年 11 月 01 日	是
于月华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总审计师	2023 年 02 月 01 日		是
于月华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监事	2020 年 07 月 01 日		是
胡金玉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2021 年 09 月 01 日	2024 年 03 月 01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薛忠民	中建材（上海）航空复材有限公	董事	2021 年 02 月 01 日	2024 年 09 月 01 日	否

	司				
陈学安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01日	2024年09月01日	否
陈学安	中国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3月01日	2024年05月01日	是
陈学安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年10月01日	2022年08月01日	是
陈学安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8月01日	2024年09月01日	是
卢新华	任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2010年11月01日	2023年03月01日	否
卢新华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01日		否
于月华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01日	2024年11月01日	否
于月华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11月01日	2023年11月01日	否
于月华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及监事会主席	2023年10月01日	2024年11月01日	是
胡金玉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01日	2024年03月0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年初核定的经营目标，年底按照考核评定程序进行绩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提出奖惩建议，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报酬确定依据是参照公司所处行业、地区薪酬水平，以及以往薪酬情况确定薪酬标准。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为按月发放基本薪酬，经年终考核后发放年终奖金。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管理	男	47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18.75	否
卢新华	男	59	董事	现任	0	是
马振珠	男	61	董事	现任	12	否
张静	女	42	董事	现任	149.4	否
王竞达	女	52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张鲲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李馨子	女	37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于月华	女	53	监事会主席、监事	现任	0	是
司艳杰	女	40	监事	现任	0	是
刘婕卉	女	49	职工监事	现任	81.13	否
李畅	女	43	副总经理、董	现任	20.4	否

			事会秘书			
杨正波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144.29	否
任利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159.9	否
邱洪	男	53	副总经理	现任	144.29	否
薛忠民	男	59	董事长	离任	0	是
贾同春	男	65	副董事长	离任	218.75	否
陈学安	男	60	董事	离任	0	是
胡金玉	女	56	监事	离任	0	是
史可平	女	48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离任	135.15	否
郝晓冬	男	60	副总经理	离任	153.16	否
王帅	男	48	副总经理、财 务负责人	离任	144.29	否
合计	--	--	--	--	1,611.51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年03月18日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4年04月26日	2024年04月27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4年06月20日	2024年06月21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年08月21日	2024年08月23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4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25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4年12月02日	2024年12月04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4年12月27日	2024年12月30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01月02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薛忠民	8	7	1	0	0	否	1
贾同春	8	7	1	0	0	否	1
卢新华	8	7	1	0	0	否	1
马振珠	6	5	1	0	0	否	1
管理	8	7	1	0	0	否	1
张静	8	7	1	0	0	否	1
王竞达	8	7	1	0	0	否	1
李馨子	8	7	1	0	0	否	1
张鲲	8	7	1	0	0	否	1
陈学安	2	2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张鲲、王竞达、张静	1	2024年03月15日	1. 关于修改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2.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3. 2023年度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	无	无

				工作报告	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张鲲、王竞达、张静	1	2024年06月20日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张鲲、王竞达、张静	1	2024年08月19日	1. 关于更换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 2024年上半年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七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薛忠民、贾同春、管理、卢新华、张鲲	1	2024年03月15日	1. 2023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暨社会责任报告 2. 关于修改公司《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3. 2024年度投资计划 4. 公司碳达峰行动方案 5. 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框架报告 6. 2023年度	战略与ESG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	无	无

				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报告	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薛忠民、贾同春、管理、卢新华、张鲲	1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关于公司生产线项目建设及调整的议案	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七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薛忠民、贾同春、管理、卢新华、张鲲	1	2024 年 08 月 19 日	1. 关于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山东泰和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并终止石膏板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议案 2. 2024 年上半年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报告	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严格按照《公司	无	无

					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薛忠民、贾同春、管理、卢新华、张鲲	1	2024 年 12 月 02 日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新涂料有限公司拟通过公开摘牌及协议收购方式联合重组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的议案	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七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薛忠民、贾同春、管理、卢新华、张鲲	1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关于公司生产线项目调整的议案	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	无	无

					案。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李馨子、张鲲、卢新华	1	2024年03月18日	1. 关于公司高管人员2023年度薪酬考评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3. 2023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李馨子、张鲲、卢新华	1	2024年08月19日	2024年上半年薪酬与考评委员会工作报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李馨子、张鲲、卢新华	1	2024年12月31日	1.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 关于制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	无	无

				于制定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王竞达、李馨子、张鯤	1	2024 年 03 月 15 日	1.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2.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4. 关于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及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度审计计划 8.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关于公司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10. 关于修改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1.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职责情况的报告 12.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王竞达、李馨子、张鯤	1	2024 年 04 月 22 日	1.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质量自评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王竞达、李馨子、张鯤	1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3 年度中央企业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王竞达、李馨子、张鯤	1	2024 年 08 月 19 日	1.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关于公司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4. 2024 年度中期内部审计工作总结 5. 2024 年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半年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王竞达、李馨子、张鯤	1	2024 年 10 月 24 日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王竞达、李馨子、张鯤	1	2024 年 12 月 27 日	1. 关于公司及其各级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4. 关于公司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5. 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7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81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79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79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75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524
销售人员	2,946
技术人员	1,772
财务人员	450
行政人员	1,098
合计	15,79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15
本科	3,288
专科	3,730
中专及以下	8,457
合计	15,790

2、薪酬政策

建立了以业绩为导向，基于岗位价值评估的岗位序列职级体系与薪酬体系，并根据各地区生活水平和物价指数进行适当调整。

3、培训计划

本集团加强人才能力与人才梯队建设，构建全方位、多元化的人才培训体系，推动人才发展与企业战略深度融合。

结合本集团发展战略，分层分级开展培训。面向中青年干部开展领导力、战略思维、新质生产力等中长期培训，提升干部履职尽责能力水平与干事创业本领，培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复合型人才。面向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开展专业技能培训，提高专业水平，培养具有专业思维、专业精神、专业方法的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面向新入职毕业生定制轮岗培养计划，配备专属导师，结合理论与实践，快速提升其专业素养；面向全员开展通用技能培训及安全教育培训，提升综合素养，助力员工全面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审议并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方案。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8.6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89,507,842.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461,424,283.33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461,424,283.33
可分配利润（元）	5,102,441,770.9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审计，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3,095,521,749.8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417,659,069.12 元，减去 2024 年度分配的现金股利 1,410,739,048.07 元，减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00 元，2024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5,102,441,770.92 元。	
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1,689,507,84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65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1,461,424,283.33 元。公司 2024 年度不送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制定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制定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p>	<p>详情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披露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等公告。</p>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无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1）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目标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顺利实现。

（2）公司内部控制遵循的基本原则

①合法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②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在层次上应当涵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在对象上应当覆盖公司各项业务、管理活动和部门，在流程上应当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实现全过程、全员性控制，同时做到事前、事中、事后控制相统一，避免内部控制出现空白和漏洞；

③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兼顾全面的基础上突出重点，根据所处行业环境及经营特点，针对重要业务与事项、高风险领域与环节采取更为严格的控制措施，确保不存在重大缺陷；

④有效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能够为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证。公司全体员工应当自觉维护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应当能够得到及时的纠正和处理；

⑤制衡性原则。公司部门和岗位的设置应当权责分明，有利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⑥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

风险状况及公司所处的环境相适应，并随着公司外部环境的变化、经营业务的调整、管理要求的提高等不断改进和完善；

⑦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保证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前提下，合理权衡成本与效益的关系，争取以合理的成本实现内部控制目标；

⑧统一管理，分级负责原则。在公司的统一领导下，公司各板块公司、职能部门负责在其业务领域范围内的内部控制工作，审计部负责公司内控体系的监督，确保公司内部控制整体目标的实现。

(3) 内控制度实施情况

为了实现公司的健康平稳运行，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控制体系。

2024 年公司持续通过常规与专项审计相结合的方式对各板块公司的内控体系设置的健全性及运行的有效性开展巡回综合审查，对募集资金、投资等重要领域实施专项核查及评价，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督导整改，推动制度落实，以保障内控机制运行有效。在内控体系上，持续巩固板块公司主体负责、职能部门条线管理、审计抽查复核的三级防控与责任体系，组织架构“扁平化，去层级，减链条”，实施总部、板块公司、生产基地的“三层管理架构”，落实公司“充分透明、充分监督”的管理原则。在制度建设方面，结合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要求和企业运营实践对制度体系进行修订和完善，实现内控制度体系的健全性。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嘉宝莉项目交接并表后，进行整合赋能，制定百日整合工作计划，完成北新嘉宝莉联合重组项目百日工作报告	一是治理机制整合。完善人员团队，做好团队建设，制定三会清单、授权审批手册，打通 OA 端口，完成制度对接和宣贯。二是业务发展整合。联动北新建材既有业务，推进采购整体协同、销售全面协同，同时导入中国建材管理工法。	---	---	---	---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做出有实质性重大影响的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编制财务报表工作的会计人员不具备应有素质。重要缺陷：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的内部控制问题、反舞弊程序和控制问题、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内部控制问题、期末财务报告流程的内部控制问题。	重大缺陷：对于“三重一大”事项公司层级缺乏科学决策程序；本年度发生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事项；在中央媒体或全国性媒体上负面新闻频现。重要缺陷：对于“三重一大”事项未执行规范的科学决策程序；本年度发生严重违反地方法规的事项；在地方媒体上负面新闻频现。一般缺陷：低于重要缺陷产生风险的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金额 \geq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营业收入的 1%。重要缺陷：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营业收入的 1%。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营业收入的 0.5%。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北新建材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对公司治理进行了全面排查，并以专项自查为契机，提升治理水平，维护投资者利益。全面开展梳理和自查工作发现的问题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未及时完成换届，独立董事未及时变更。前述问题已于2022年全部整改完毕。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排污许可管理办法》《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总则（HJ 944—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规范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规范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口二维码标识技术规范（HJ 1297—2023）》《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化学危险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仓库贮存通则（GB 15603-2022）》《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GB 13690-2009）》《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 年调整版）》《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危险化学品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准备指南》《化学品物理危险性鉴定与分类管理办法》《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危险化学品登记管理办法》《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的规定》《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编制应急预案指南》《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 1259-2022）》《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固体废物（试行）（HJ 1200—202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汽车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761.1-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地下水质量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T14848-2017》《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水污染治理工程技术导则 HJ 2015-2012》《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 HJT 92-2002》《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关于进一步规范排放检验加强机动车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国环规大气[2016]2 号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各成员企业按照相关规定向地方政府申请环评批复和环保验收，各分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向当地政府申报排污许可。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种类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枣庄分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热烟炉烟气排口	8.39	50	7.21	/	无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枣庄分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热烟炉烟气排口	20.00	100	16.20	/	无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枣庄分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1	热烟炉烟气排口、收尘器	1.17	10	0.85	/	无
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热烟炉烟气排口	8.40	100	1.16	27	无
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热烟炉烟气排口	29.90	300	5.10	24.3	无
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热烟炉烟气排口	2.15	30	0.16	4.69	无
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3	收尘器	<15	120	1.81	4.6	无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铁岭分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炉窑烟气排口	26.75	850	3.64	/	无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铁岭分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炉窑烟气排口	50.25	240	5.80	/	无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铁岭分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炉窑烟气排口	15.09	200	2.04	/	无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炉窑烟气排口	8.90	100	1.02	/	无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炉窑烟气排口	9.80	300	4.15	/	无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炉窑烟气排口	4.10	30	1.58	/	无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	4	炉窑烟气排口、布袋收尘	<15	120		/	无

			织排放							
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沸腾炉排放口	6.90	30	2.19	/	无
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沸腾炉排放口	50.00	100	34.03	/	无
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沸腾炉排放口	<1	10	2.01	/	无
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7	6个布袋收尘排放口, 1个沸腾炉排放口	<1	10		/	无
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脱硫塔排口	16.47	200	5.79	36	无
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脱硫塔排口	31.00	300	7.37	54	无
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脱硫塔排口	13.51	30	4.54	/	无
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5	热烟炉烟气排口、收尘器	/	120	/	/	无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锅炉烟气排口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2/10.5	35/100	13.60	40.42	无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锅炉烟气排口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8.9/16.4	50/150	42.24	77.69	无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锅炉烟气排口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2.17/1.98	5/20	4.17	12.23	无
山东鲁南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2.96	50	4.36	51	无
山东鲁南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41.80	100	38.51	60	无
山东鲁南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0.977	10	0.69	10.1	无

泰山石膏承德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1.58	400	5.93	39.287	无
泰山石膏承德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71.00	400	31.88	48.46	无
泰山石膏承德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86	50	0.57	18.905	无
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3.00	100	12.61	29.01	无
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7.40	150	19.17	26.49	无
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62	10	1.58	1.701	无
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2.71	50	11.63	30.47	无
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28.48	100	24.95	29.93	无
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0.36	10	0.87	6.46	无
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33.80	100	24.16	44.7	无
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55.10	150	36.58	90	无
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6.64	20	4.09	25.3	无
泰山石膏（菏泽）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0.53	50	1.25	15.84	无
泰山石膏（菏泽）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1.80	100	17.64	31.68	无
泰山石膏（菏泽）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0.92	10	1.22	/	无

			放							
泰山石膏（涡阳）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22.18	200	8.68	45	无
泰山石膏（涡阳）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13.77	300	30.01	42.75	无
泰山石膏（涡阳）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78	30	0.31	/	无
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9.44	200	4.17	25.34	无
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62.17	200	24.32	47.05	无
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7.72	30	0.69	26.1	无
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68.68	200	17.75	23.04	无
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95.63	300	29.10	32.4	无
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4.88	30	0.37	6.44	无
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0.00	200	4.25	35.152	无
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35.00	300	16.66	47.058	无
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0.10	30	0.03	1.223	无
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15.29	35	2.22	59.55	无
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口	36.59	50	4.97	61.749	无

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气口	1.85	5	0.26	8.179	无
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气口	72.64	200	21.77	49.44	无
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气口	113.81	120	26.26	49.72	无
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气口	13.08	30	2.01	32.24	无
泰山石膏（嘉兴）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气口干燥机废气排气口	24.64	200	2.94	3.2	无
泰山石膏（嘉兴）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气口干燥机废气排气口	20.24	300	5.34	29.936	无
泰山石膏（嘉兴）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气口干燥机废气排气口	7.77	30	1.09	71.023	无
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3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气口干燥机废气排气口	3.79	400	0.26	13.45	无
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3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气口干燥机废气排气口	19.06	400	3.59	40.35	无
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3	石膏煅烧炉烟气排气口干燥机废气排气口	2.68	50	0.37	2.69	无
山东文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28.50	50	92.80	164.25	无
山东文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	氨氮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1.58	8	4.45	8.21	无
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热烟炉烟气排气口	40	200	12.19	18.816	无
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热烟炉烟气排气口	50	200	32.76	45.36	无
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1	热烟炉烟气排气口、收尘器	4	30	5.22	29.56	无

			放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锅炉排放口	0.00	50	0.90	/	无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废气有组织排放		焚烧炉排放口	8.00	500			无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锅炉排放口	22.00	150	1.60	/	无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废气有组织排放		焚烧炉排放口	8.00	120			无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6	高分子车间、涂料车间废气排放口	2.76	20	0.59	/	无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废气有组织排放		聚氨酯车间排放口	2.14	20			无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废气有组织排放		混合车间粉尘排放口	1.50	20			无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废气有组织排放		锅炉排放口	0.00	20			无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废气有组织排放		焚烧炉排放口	2.20	30			无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苯并(a)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焚烧炉排放口			0.00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沥青烟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焚烧炉排放口	0.00	30	0.00	/	无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废气有组织排放	3	高分子车间、涂料车间废气排放口	3.56	60	0.62	0.72	无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废气有组织排放		聚氨酯车间排放口	3.18	60			无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气		废气有组织排放		焚烧炉排放口	1.75	100			无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废水排放口	20.60	60	0.25	0.261	无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废水	氨氮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废水排放口	0.93	8	0.03	0.051	无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3	有机热载体锅炉排放口	0.00	50	0.00	0.89	无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3	有机热载体锅炉排放口	32.00	200	0.05	4.28	无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有机热载体锅炉排放口	16.07	20	0.21	4.36	无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RTO 焚烧炉	9.80	30			无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废气	沥青烟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2号 RTO 焚烧炉	0.53	40	0.09	5.41	无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废气	沥青烟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3号 RTO 焚烧炉	0.34	40			无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废气	沥青烟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RTO 焚烧炉	0.00	40			无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2号 RTO 焚烧炉	13.10	120	1.24	8.36	无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3号 RTO 焚烧炉	15.70	120			无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RTO 焚烧炉	20.10	120			无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污水排放口	25.07	50	0.05	0.92	无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废水	氨氮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1.54	5	0.0040	0.12	无
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	3	锅炉排放口 G1	6.00	50	2.1380	/	无

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	废气		织排放		锅炉排放口 G2	8.00	50		/	无
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	废气				焚烧炉 G3	8.33	50		/	无
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3	DA003 锅炉排放口 G	27.67	150	7.4490	/	无
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	废气				DA004 锅炉排放口 G2	40.80	150		/	无
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	废气				DA001 焚烧炉 G3	18.50	150		/	无
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3	DA003 锅炉排放口 G1	2.00	20	0.7680	/	无
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	废气				DA004 锅炉排放口 G2	1.70	20		/	无
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	废气				DA002 废气排气筒 G4	12.85	20		/	无
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	废气	沥青烟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DA001 焚烧炉排放口	4.30	40	0.6180	/	无
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DA001 焚烧炉排放口	1.10	60	0.2870	/	无
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DW002 雨水排放口	9.40	500	/	/	无
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DW002 雨水排放口	0.27	45	/	/	无
江西蜀羊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锅炉排放口	8.00	50	0.03	0.32	无
江西蜀羊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焚烧炉	9.00		0.03		无
江西蜀羊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锅炉排放口	10.70	200	0.45	2.15	无
江西蜀羊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焚烧炉排放口	14.50				无
江西蜀羊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锅炉排放口	11.00	20	1.05	/	无
江西蜀羊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焚烧炉排放口	4.00			30	/
江西蜀羊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沥青烟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焚烧炉排放口	32.00	40	2.41	/	无
江西蜀羊防	废气	非甲烷总	废气	1	焚烧炉排放口	6.12	120	0.46	/	无

水材料有限公司		烃	有组织排放							
北新防水（成都）有限公司	废气				焚烧炉	未测出	200	0.12	/	无
北新防水（成都）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锅炉排放口	10.00	60	0.21	/	无
北新防水（成都）有限公司	废气				焚烧炉排放口	17.00	30	1.28	/	无
北新防水（成都）有限公司	废气				焚烧炉排放口	2.10	20	0.17	/	无
北新防水（成都）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焚烧炉排放口	2.86	60	0.20	2.15	无
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废气	TRVOC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DA001、DA002	4.22/3.37	60	2.21	/	无
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2	DA001、DA002	1.78/1.90	20	0.31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3	热烟炉烟气排口、两套 RCO 排口	ND-168	200	0.86	23.53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9	热烟炉烟气排口、收尘器	1.5-11.8	20	0.89	4.71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废气有组织排放	10	RCO 排口，活性炭排口	0.04-29.9	60	0.58	25.72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悬浮物	废水有组织排放	5	废水总排口	7-9	200	0.12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7.4-18.8	140	0.20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废水有组织排放	5	废水总排口	6-62	300	0.67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6	RTO 排气筒、RCO 排气筒、实验室排气筒、1#水性涂料排气筒、2#水性涂料排气筒、富锌涂	0.5-1.6	10	0.4050	0.8572	无

					料排放口					
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3	RTO 排气筒、RCO 排气筒、锅炉	0-1.5	50	0.3390	1.6615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3	RTO 排气筒、RCO 排气筒、锅炉	0-6	100	0.7070	5.0762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废气有组织排放	6	RTO 排气筒、RCO 排气筒、实验室排气筒、1#水性涂料排气筒、2#水性涂料排气筒、富锌涂料排放口	0.5-18	50	3.4550	5.252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废水	COD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230-320	500	5.6190	6.0463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废水	氨氮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2-21	40	0.123	0.4239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废水	总氮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37	60	0.103	0.7179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废水	总磷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0.25	8	0.0016	0.025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四川）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6	各车间排口	1.6-6.5	20	0.439823892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四川）有限公司	废气	VOC	废气有组织排放	6	车间、实验室排口	0.0015-5.8	60	0.24485008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四川）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73-363	500	1.659599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四川）有限公司	废水	氨氮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8-20.1	45	0.0656508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四	废水	总磷	废水有组	1	废水总排口	0.05-0.17	8	0.0010	/	无

川) 有限公司			织排放							
北新嘉宝莉涂料(四川)有限公司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22.8-128	300	0.5508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5	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	3-9	20	0.2806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废气有组织排放	5	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	2-6	60	0.2333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取暖期)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低氮燃烧	9-11	50	0.0300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低氮燃烧	<3	10	0.0032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低氮燃烧	1-1.4	5	0.0030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	废水	氨氮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5	35	0.0767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09	500	1.6169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	废水	悬浮物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4	400	0.9090	/	无
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废水有组织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29	300	0.4454	/	无

注：除标明单位外的排放浓度/强度、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数据单位均为 mg/m³；排放总量数据单位均 t；核定的排放总量数据单位均 t/a。

对污染物的处理

在水处理方面,设备冷却等生产废水经废水循环利用系统重复利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过沉淀池沉淀、调节池+隔油池+气浮池预处理+水解酸化+A/O 等工艺处理达标后,排放到市政污水管网,由市政污水处理厂统一进行处理。油性涂料工厂,采用预处理结合水解酸化+IC 塔+接触氧化的复合工艺,确保废水达标排放;水性涂料工厂:经过 PAC、PAM、NaOH 加药沉淀后,与生活污水混合分别进入水解酸化区、厌氧区、好氧区以及除磷处理后达标排放。

在废气处理方面，防水生产线使用 RTO 焚烧系统处理生产线和沥青搅拌系统产生的废气，确保达标排放。石膏板生产线采用活性炭吸附+UV 光氧处理等组合工艺，高效去除挥发性有机物和其他污染物。通过双碱法脱硫+SNCR 脱硝+静电除尘+湿电除尘，降低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其他工艺废气中，含尘废气通过袋式除尘处理后排放。此外，各公司还通过低氮燃烧器等技术减少锅炉烟气的排放，确保空气质量。

在噪声控制方面，各公司主要通过设备本身的消音、隔音和减震设计来降低噪声污染。设备噪声源均采取了相应的降噪措施，确保噪声排放符合相关标准。

在固体废弃物处理方面，各公司均实行分类管理和综合利用。石膏板生产线中产生的板材废料、粉煤灰等实现了回收利用，其他无法自行回收利用的固体废弃物集中定置存放，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如废活性炭、废包装桶等则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暂存，并定期交给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此外，公司逐步淘汰柴油叉车，采用电瓶叉车，从而降低噪音，消除尾气污染。所有粉料均入库封闭储存，并在运输、装卸环节配备洗车池、雾炮、洒水车等降尘设备，减少无组织排放。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各成员企业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环保事故报告与调查处理制度》等制度。依据公司制度和本单位特点制定了本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环保部门进行备案，定期识别、更新环境因素清单，根据清单进行风险排查与评估，组织综合及专项演练，留存相应档案。各个基地认真组织演练，演练内容涉及危险废物泄漏、危化品泄漏、环保设施故障、火灾等环境风险。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各成员企业建立环境因素清单、危险废弃物清单、环保设备设施清单、建立了岗位巡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工作机制，确保环保设施运行有效。各基地建立危废间，对危险废物进行规范管理，与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签订处置协议，规范处置。每年年初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按照方案与第三方签订监测合同并进行监测，监测方案与监测结果根据当地环保部门要求进行公示。技术层面上大力推广环保在线监测系统，系统与当地环保局联网，实现排放数据的实时监测。在线监测房安装监控，由专人管理现场卫生及运维台账，确保检测设备有效运行。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加大环保投入，各分子公司按时根据当地政府核准缴纳环境保护税，2024 年公司节能环保投入 3.08 亿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开展绿色制造体系建设，2024 年新增 5 家国家级绿色工厂，截至目前累计 33 家企业获得国家级绿色工厂称号，39 家企业获得省级绿色工厂称号。在工业园区、厂区等具备条件的企业大力建设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发电项目 14 项，较 2023 年同期增长 5 项，光伏发电量折算成标煤为 0.47 万吨标煤。进一步推广天然气、蒸汽、生物质替代燃煤作为生产热源；生物质全部或部分替代燃煤工厂 34 家。推动成员企业建立完善能源管理体系，继续加大节能技改力度，持续推进成员企业能效对标工作。

建立绿色建材生命周期碳足迹“由量化、达标到改进”的递进式稳步发展路径，提高建材产品深加工比例和产品附加值，加快向轻型化、集约化、制品化、高端化转型，引领建材行业绿色低碳发展；促进绿色建材与绿色建筑协同发展，提升新建建筑和既有建筑改造过程中使用绿色建材。持续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2025 年前，厂区道路照明设施全部实现新能源供电，一般照明全部替换成节能灯，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对亮化工程设施实施管控，非必要不开启。至 2025 年，工厂非道路移动设施清洁能源利用率达到 100%。

进一步完善节水管理体系，落实冷却水、清洁水循环利用，除特殊工艺要求外，生产用水循环水使用 100%，实现污水零排放。生产用石膏原料全部使用工业副产石膏。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共使用工业副产石膏 1523.78 万吨。持续积极开展节能、减排、降碳等方面的培训纳入碳交易企业碳管理人员全覆盖。开展碳排放数据自查盘查工作，统计诊断并分类提出问题及解决方案，确保公司碳排放数据质量。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	2023 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有组织排放量超过排污许可排放量	超标排放大气污染物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罚款 20 万元	暂无	已整改完成。总部及板块公司严格监督各基地排放情况，制定检查计划。板块公司每月对各单位烟气污染物月度排放量、年累计总量进行汇总，及时跟踪总量排放情况。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积极推动清洁生产，结合自身实际开展清洁能源改造项目。基地通过调整生产工艺和设备设施，降低蒸发量，提高燃烧效率等方式，进一步提高节煤效果，降低煤炭单耗；通过优化电气控制，合理安排设备设施运行时段等，降低能源消耗，减少碳排放。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非金属建材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已披露《2024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详情请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一）聚焦主责主业，奏响乡村振兴“冲锋号”

本集团充分发挥所处建材行业优势，深入推进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在产品研发上创新推出鲁班万能板等系列产品，提供装配式内装一站式服务，缩短乡村旧改工期，降低施工成本，不断提高极致性价比和柔性定制能力，以新质生产力助推乡村全面振兴。全面开展“好材料适配好房子/新农村”活动，针对百姓常见问题痛点开发相应解决方案，推动石膏板、轻钢龙骨、防水材料、涂料等绿色建材产品服务于全国乡镇建设，全国覆盖众多县乡渠道，建设美丽乡村。

（二）坚持消费帮扶，夯实乡村振兴“基本盘”

本集团持续做好消费帮扶工作，利用中国建材集团电商平台“禾苞蛋”采购定点地区农产品，带动创收增收，2024 年累计消费帮扶约 150 万元，荣获中国建材集团“助力乡村振兴先进单位”，为实现共同富裕、助力乡村全面振兴贡献北新建材力量。

（三）践行企业使命，打造乡村振兴“新模式”

本集团践行“绿色科技 品质生活”公司使命，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打造全生命周期的绿色建筑产业链，点亮乡村振兴绿色未来。加快“工装到家装、城市到县乡、基材到面材、产品到服务”转变，开展“国货潮牌 品质未来”系列推广活动，讲好产品背后的中国故事、企业故事，推动绿色优质建材产品“飞入寻常百姓家”。

（四）倾心公益服务，绘就乡村振兴“同心圆”

本集团秉承“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开展各类公益慈善活动，联合清华大学学生公益组织“粉刷匠”工作室对乡村学校和幼儿园进行空间改善，与北师大实验小学共同开展“共绘美丽校园 用爱装点童年”公益活动，组成支教队伍赴云南省永善县开展七彩课堂爱心支教，关爱儿童成长，以教育赋能乡村振兴，彰显企业责任担当。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公司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1. 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 本人承诺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 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7. 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本人承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作出承诺。作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指定或发	2016年04月05日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中

			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泰安市国泰民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贾同春等 35 名自然人、泰安市和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10 个有限合伙企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承诺将不会从事与上市公司已有的石膏板、轻钢龙骨主营业务发生竞争的业务。除上市公司外, 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不存在、今后亦不会通过其他企业在任何地方和以任何方式从事对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上述已有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如果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上述已有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情况, 则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将以停止经营相关竞争业务的方式, 或者将相关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2. 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及下属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 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 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上市规则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 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 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 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p>	2015 年 10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中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保证做到北新建材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具体如下: (一) 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	2015 年 10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中

		<p>不会在承诺人及其关联方兼任除董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等体系独立于承诺人；3、保证承诺人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承诺人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承诺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4、保证尽量减少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泰安市国泰	其他承诺	一、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5 年 10	长期有	承诺履行

	<p>民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贾同春等 35 名自然人、泰安市和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10 个有限合伙企业</p>		<p>的承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二、关于目标资产权属的承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已履行了标的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全额出资义务;本公司对标的公司股权拥有有效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或第三方权益或限制情形,也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持有标的公司股权之情形;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保证,以上声明无虚假记载、重大遗漏及误导性陈述。</p>	<p>月 13 日</p>	<p>效</p>	<p>中</p>
	<p>公司及全体董事</p>	<p>其他承诺</p>	<p>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承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文件及提供材料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016 年 04 月 22 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履行中</p>
	<p>泰安市国泰民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贾同春等 35 名自然人、泰安市和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10 个有限合伙企业</p>	<p>其他承诺</p>	<p>关于标的公司未取得权证的土地、房产相关承诺:积极协调配合泰山石膏及其下属子公司未获登记发证的土地、房产的权证办理事宜,确保该事项不会影响泰山石膏及其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如未来泰山石膏及其下属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因该等权属瑕疵导致影响泰山石膏及其下属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而遭受任何经济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公司因此遭受政府部门的罚款、滞纳金等以及因该等需解决并完善相关土地房产问题而使相关公司不能正常生产经营而遭受的损失等),在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依法确定该等事项造成相关公司的实际损失后 30 日内,泰山石膏少数</p>	<p>2016 年 07 月 21 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履行中</p>

			股东需按照其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在泰山石膏的持股比例给予泰山石膏以足额赔偿。			
	泰安市国泰民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贾同春等 35 名自然人、泰安市和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10 个有限合伙企业	其他承诺	1. 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 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将及时向北新建材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 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给北新建材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事宜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全部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 保证所提供的全部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遗漏; 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 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 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确认及承诺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同意对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承诺承担因提供信息和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遗漏导致本次交易各方或/及其聘任的中介机构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 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 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及关联方不转让在北新建材拥有权益的股份。2. 关于被立案侦查（调查）期间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承诺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 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 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6 年 04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中
	北新建材	其他承诺	关于北新建材合法性的承诺: 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 1、本次发	2015 年 10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中

			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2、公司的权益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3、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4、最近36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36个月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最近36个月内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最近36个月内曾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发行申请，且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5、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6、最近三年内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7、最近三年内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8、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北新建材	其他承诺	关于任职资格的承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1、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2、最近36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12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2015年10月13日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中
	北新建材； 公司董事、 监事及高级 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关于被立案侦查（调查）期间股份锁定的承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承诺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6年04月22日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北新建材集团 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本公司成立后，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将不会发生同业竞争问题。	1997年06月06日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中
	中国建材股	关于同业竞	1、避免同业竞争：（1）中国	2014年07	长期有	承诺履行

	份有限公司	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建材及其附属公司目前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北新建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2）中国建材及其附属公司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北新建材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p> <p>（3）中国建材及其附属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北新建材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将立即通知北新建材，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北新建材。</p> <p>2、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中国建材将尽量减少和避免与北新建材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继续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北新建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中国建材和北新建材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p>	月 04 日	效	中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避免同业竞争：（1）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目前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北新建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2）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北新建材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3）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北新建材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将立即通知北新建材，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北新建材。</p> <p>2、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中国建材集团将尽量减少和避免与北新建材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继续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北新建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中</p>	2014 年 07 月 04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中

			国建材集团和北新建材就相互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其他承诺	北京远大洪雨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欣兮智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智行达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新防水于2022年4月29日与重庆智行达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远大洪雨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及重庆欣兮智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交易对方）签署了《关于远大洪雨（唐山）防水材料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约定：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为7,000万元，将作为北新防水有限公司取得远大洪雨（唐山）防水材料有限公司70%股权形成的商誉在2022-2024年度发生减值损失的保证金。如前述商誉在2022-2024年期间发生了减值损失（损失金额的确认以北新防水有限公司聘请的审计及评估机构确认结果为准），则就实际发生的减值损失，交易对方予以足额补偿。在有关审计机构出具北新防水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的10个工作日内，北新防水有限公司将扣除前述补偿金额的剩余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支付给交易对方。如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不足以补偿的，则就差额部分交易对方应当同意远大洪雨（唐山）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或远大洪雨（宿州）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将应付交易对方的分红款直接支付给北新防水有限公司用于补偿，或者交易对方以现金补偿。	2022年04月29日	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中
	仇启明、曹树潮、仇东航、世骏（香港）有限公司、江门市承胜投资有限公司、金康力有限公司、江门永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市志成咨询有限公司、江门市卓誉投	其他承诺	仇启明、曹树潮、仇东航、世骏（香港）有限公司、江门市承胜投资有限公司、金康力有限公司、江门永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市志成咨询有限公司、江门市卓誉投	2023年12月29日	2023年8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承诺履行中

	资有限公司、江门市卓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启明、曹树潮、仇东航、世骏（香港）有限公司、江门市承胜投资有限公司、金康力有限公司、江门永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志成咨询有限公司、江门市卓誉投资有限公司、江门市卓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嘉宝莉集团在会计年度 2024 年、2024-2025 年、2024-2026 年的税后净利润不得低于 4.13 亿元、8.75 亿元、13.94 亿元。在承诺期间如嘉宝莉集团未实现承诺业绩，由原始股东向嘉宝莉集团进行业绩补偿，补偿金额按以下方式进行计算：当期补偿金=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税后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税后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原始股东累计支付的补偿金。如果经过计算当期补偿金为负值，则嘉宝莉集团应当退还负值绝对值对应金额的补偿金，且退还金额不超过截至当期期末原始股东累计支付的补偿金。如嘉宝莉集团已按税务机关要求缴纳该部分补偿金的税费且不能退还的，则退还金额应扣除税费。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嘉宝莉集团未来三年盈利预测	2024 年 01 月 01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41,300	33,566.31	1、2024 年全国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竣工面积同比下降 27.7%；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下降 12.9%。房地产行业低迷导致涂料行业整体下行。 2、行业需求萎缩，尤其是工程市场。嘉宝莉建筑工程涂料收入同比下降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公告编号 2023-053 《关于联合重组嘉宝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披露于巨

					12%，尽管民建和工业涂料同比分别增长了 4.2% 和 6.1%，但并未完全对冲工程市场下降，致使整体收入下降 1.7%。 3、市场竞争及内卷加剧，行业整体毛利率大幅波动。嘉宝莉通过与公司协同，积极开展供应链优化整合及生产精益化管理，毛利率仅下降 2.3 个百分点，净利率增加 0.9 个百分点。 4、渠道拓展及大客户拓展与公司的协同效应有滞后性。	潮资讯网
--	--	--	--	--	--	------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世骏（香港）有限公司、江门市承胜投资有限公司、金康力有限公司、江门永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志成咨询有限公司、江门市卓誉投资有限公司、江门市卓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明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璟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伟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骏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朗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报告期内做出的承诺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联合重组嘉宝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根据协议约定，由于嘉宝莉未完成 2024 年度业绩目标，公司将从约定 2025 年应支付给原始股东的股份转让价格 407,382,261.26 元中直接扣留该 77,336,936.31 元补偿金。

公司将多措并举提升嘉宝莉盈利能力。

（1）进一步巩固存量，拓展增量

建筑工程涂料扩大优质企业品牌入围和落地收入，增加经营的确定性；进一步拓展一线市场的零售业务，扩大空白市场覆盖。发挥与公司石膏板业务的产品协同，提供从基材到面材的整体解决方案，增强客户粘性，稳价拓量。

（2）资源整合，补强短板，拓展新应用场景

通过内生增长和外延发展并举，提升家具涂料份额和地位；扩展在消费包材、电子产品中的应用场景；通过与公司木工类产品的涂装和覆膜应用，进一步发挥市场和渠道协同作用，拓展装配式装修市场，增加商业机会。

（3）进一步发挥管理对标和资源协同效益，提升运营质效

嘉宝莉引入公司的精益管理工法，通过优化大客户结构，加大零售比例；加强协同和集中采购；压减低效开支，2024 年节本降费效果明显，2025 年将进一步巩固和发挥卓越运营和降本增效的成果。

（4）择机开展补强并购

聚焦已有优势的赛道，从打造成为细分行业领导者角度出发，寻找优质的可以强化竞争力的标的进行联合重组。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对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嘉宝莉 2024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3,566.31 万元，完成承诺指标的 81.27%。公司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相关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未发现减值。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明确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适用的准则、列示及披露要求。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准则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③《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规定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准则解释 18 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
1	泰山石膏（金昌）有限公司	投资或设立	100.00
2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8.34
3	北新嘉宝莉涂料（广东）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4	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5	北新嘉宝莉涂料（四川）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6	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7	北新嘉宝莉涂料（安徽）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8	广东自然涂化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9	陕西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10	河北尚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11	广东嘉宝莉涂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12	广州嘉宝莉地坪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5.00
13	上海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2.50
14	广东珐蓝邸涂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15	江门市诺可家居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

序号	公司名称	减少方式
1	天津澳泰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被吸收合并
2	山东泰和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0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郝国敏、耿志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自 2009 年起，美国多家房屋业主、房屋建筑公司等针对包括北新建材、泰山石膏在内的至少数十家中资、外资石膏板生产商在内的多家企业提起多起诉讼，以石膏板存在质量问题为由，要求赔偿其宣称因石膏板质量问题产生的各种损失（以下简称美国石膏板诉讼）。	—	否	自 2009 年起，美国多家房屋业主、房屋建筑公司等针对包括北新建材、泰山石膏在内的至少数十家中资、外资石膏板生产商在内的多家企业提起多起诉讼，以石膏板存在质量问题为由，要求赔偿其宣称因石膏板质量问题产生的各种损失（以下简称美国石膏板诉讼）。自 2010 年开始，北新建材聘请了美国知名律师事务所，就美国石膏板有关问题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同时泰山石膏聘请了美国知名律师事务所代表泰山石膏应诉。2015 年考虑到诉讼的进展情况，北新建材聘请了境内外律师事务所在石膏板诉讼案件中代表北新建材应诉并进行抗辩，以维护北新建材的自身权益。该案件的具体情况如下：1. 在 2010 年泰山石膏应诉之前，美国路易斯安那州东区联邦地区法院（以下简称美国地区法院）已就 Germano 案件对泰山石膏作出缺席判决，判决泰山石膏向七处物业的业主赔偿 2,758,356.52 美元及自 2010 年 5 月起计算的利息。2014 年 7 月美国地区法院判定泰山石膏藐视法庭，判令泰山石膏支付原告代理律师 1.5 万美元的律师费，判令泰山石膏支付 4 万美元作为藐视法庭行为的罚款，并判令泰山石膏以及泰山石膏的任何关联方或子公司被禁止在美国进行任何商业活动直到或除非泰山石膏参加本审判程序，如果泰山石膏违反禁止令，必须支付其自身或其违反本判令的关联方违反行为当年盈利的 25% 作为进一步的罚款。由于只有在撤销藐视法庭判令后泰山石膏方可应诉并进行抗辩，因此，泰山石膏于 2015 年 3 月向美国地区法院支付了 4 万美元，并支付了 1.5 万美元的律师费；由于导致美国地区法院作出藐视法庭判令的原因为泰山石膏没有参加 Germano 案缺席判决后的债务人审查会议，	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已聘请律师进行应诉。对于上述案件，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难以准确预测任何将来可能的判决结果，目前尚无无法准确预估上述案件可能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暂无	1、首次披露时间：2010 年 5 月 29 日； 2、历次定期报告披露时间：2010 年 8 月 20 日； 2010 年 10 月 27 日； 2011 年 3 月 19 日； 2011 年 4 月 28 日； 2011 年 8 月 20 日； 2011 年 10 月 27 日； 2012 年 3 月 20 日； 2012 年 4 月 27 日； 2012 年 8 月 17 日； 2012 年 10 月 27 日； 2013 年 3 月 14 日； 2013 年	1、首次披露索引：公告编号为 2010-009 的《关于美国石膏板事件的公告》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2、历次定期报告披露索引：参见公司 2010 年半年报至今的历次定期公告；3. 专项披露索引：公告编号为 2014-030 的《关于美国石膏板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为 2014-037 的《关于美国石膏板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为 2015-002 的《关于美国石膏板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为 2015-003 的《关于美国石膏板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为 2017-022

		<p>因此，泰山石膏于 2015 年 3 月支付了 Germano 案的缺席判决金额 2,758,356.52 美元及自 2010 年 5 月起计算的利息。另外，美国弗吉尼亚州诺福克市巡回法院已就 Dragas 案件对泰山石膏作出缺席判决，判决泰山石膏赔偿 4,009,892.43 美元和判决前利息 96,806.57 美元，及自 2013 年 6 月计算的利息。泰山石膏与 Dragas 就此案达成和解，向其支付了 400 万美元和解费用，此案件已终结。泰山石膏申明，其同意支付前述款项并不代表泰山石膏认可上述案件的缺席判决内容，采取该等措施仅是为了申请撤销/避免藐视法庭判令并在撤销藐视法庭判令后参与石膏板诉讼案件的应诉及进行抗辩。</p> <p>2. 在多区合并诉讼之外的独立案件 Lennar 案中，美国佛罗里达州房屋开发商 Lennar Homes, LLC 和 U. S. Home Corporation（以下简称 Lennar）在美国佛罗里达州迈阿密-戴德县第十一巡回法院针对包括北新建材、泰山石膏等多家中国公司在内的多家企业提起诉讼。经过多轮谈判，综合考虑 Lennar 案的诉讼成本及其对美国石膏板多区合并诉讼的影响等因素，北新建材、泰山石膏于 2017 年 6 月分别与 Lennar 达成了和解。其中，北新建材向 Lennar 支付 50 万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泰山石膏向 Lennar 支付 600 万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Lennar 在收到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支付的全部和解款项后申请撤回其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提出的全部索赔和全部指控。前述和解协议约定，该和解协议的签署仅为避免或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的石膏板产品有质量缺陷，也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承认在 Lennar 案中应承担法律责任。2017 年 7 月，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分别向 Lennar 支付了全部和解费用。Lennar 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的案件已经终结。</p> <p>3. 在多区合并诉讼之外的独立案件 Meritage 案中，美国佛罗里达州房屋开发商 Meritage Homes of Florida, Inc.（以下简称 Meritage）在美国佛罗里达州李县第二十司法巡回法院针对北新建材、泰山石膏及泰山石膏全资子公司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以下合称泰山）提起诉讼。经过多轮谈判，综合考虑 Meritage 案的诉讼成本及其对美国石膏板多区合并诉讼的影响等因素，北新建材、</p>		<p>4 月 25 日； 2013 年 8 月 20 日； 2013 年 10 月 29 日； 2014 年 3 月 20 日； 2014 年 4 月 24 日； 2014 年 8 月 20 日； 2014 年 10 月 28 日； 2015 年 3 月 20 日； 2015 年 4 月 24 日； 2015 年 8 月 21 日； 2015 年 10 月 28 日； 2016 年 3 月 19 日； 2016 年 4 月 28 日； 2016 年 8 月 16 日； 2016 年 10 月 28 日； 2017 年 3 月 20 日； 2017 年 4 月 27 日； 2017 年 8 月 21 日； 2017 年 10 月 14 日； 2018 年 3 月 17</p>	<p>的《关于美国石膏板诉讼中 Lennar 案和解的公告》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为 2018-013 的《关于美国石膏板诉讼中 Meritage 案和解的公告》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为 2018-034 的《关于美国石膏板诉讼中 Allen 案和解的公告》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为 2019-010 的《关于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美国石膏板诉讼 Amorin 案部分原告达成和解的公告》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为 2019-028 的《关于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美国石膏板诉讼多区合并诉讼案多数原告达成全面和解的公告》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为 2019-031 的《关于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美国石膏板诉讼 Amorin 案部分原告达成和解的补充公告》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为 2020-030 的《关于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美国石</p>
--	--	--	--	---	--

		<p>泰山于 2018 年 3 月共同与 Meritage 达成了和解。泰山将向 Meritage 支付 138 万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Meritage 在收到全部和解款项后申请撤回其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提出的全部索赔和全部指控。前述和解协议约定，该和解协议的签署仅为避免或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的石膏板产品有质量缺陷，也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承认在 Meritage 案中应承担法律责任。</p> <p>2018 年 3 月，泰山向 Meritage 支付了全部和解费用。Meritage 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的案件已经终结。4. 在多区合并诉讼之外的独立案件 Allen 案中，Allen 等原告在弗吉尼亚州诺福克法院针对弗吉尼亚州建材进口商 Venture Supply, Inc. 和经销商 Porter-Blaine Corp.（以上两家简称 Venture）提起诉讼，由于 Venture 宣称其被指控在 Allen 等原告的房屋中造成所谓损害及其他损害是由于 Allen 等原告的房屋中安装了泰山生产的石膏板而造成的，因此，Venture 对泰山提起了第三方索赔（以下简称 Allen 案）。Venture 与 Allen 等原告达成了和解（以下简称 Venture 和解），Venture 针对泰山的第三方索赔，作为 Venture 和解的一部分，转让给了 Allen 等原告（以下简称转让的第三方索赔）。随后，Allen 等原告针对泰山主张该转让的第三方索赔。经过多轮谈判和法庭听证会，综合考虑 Allen 案的诉讼成本及其对美国石膏板多区合并诉讼的影响等因素，泰山与 Allen 等原告就转让的第三方索赔达成和解。泰山须在和解协议生效日起 60 日内支付 1,978,528.40 美元和解费至托管账户。在支付完成后，针对泰山，Allen 等原告免除上述转让的第三方索赔涉及的全部责任，并不得再就此提出任何索赔和指控。前述和解协议约定，该和解协议的签署仅为避免或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不得解释为泰山的石膏板产品有质量缺陷，不得解释为泰山承认在 Allen 案中应承担法律责任，也不得解释为泰山承认了该案的管辖权。2018 年 9 月，泰山支付了全部和解费用至托管账户。对于泰山而言，Allen 案已经终结。5. 在多区合并诉讼 Amarin 案中，综合考虑 Amarin 案的诉讼成本及其对美国石膏板多区合并诉讼的影响等因素，泰山与 Amarin 案（佛罗里达州）中</p>			<p>日； 2018 年 4 月 27 日； 2018 年 8 月 18 日； 2018 年 10 月 26 日； 2019 年 3 月 20 日； 2019 年 4 月 29 日； 2019 年 8 月 20 日； 2019 年 10 月 26 日； 2020 年 3 月 21 日； 2020 年 4 月 28 日； 2020 年 8 月 20 日； 2020 年 10 月 29 日； 2021 年 3 月 20 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2021 年 8 月 20 日； 2021 年 10 月 27 日； 2022 年 3 月 23 日； 2022 年 4 月 30 日； 2022 年 8 月 20 日； 2023 年 3 月 22 日；</p>	<p>石膏诉讼多区合并诉讼案多数原告达成全面和解的进展公告》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p>
--	--	--	--	--	--	--

		<p>不超过 498 户由不同律师事务所代理的原告于 2019 年 3 月达成和解，并签署《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泰山将支付最大和解金额共计 27,713,848.47 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不包括将来根据最惠国保护条款可能支付的差额），上述 27,713,848.47 美元款项作为预计负债一次性反映在公司 2018 年度合并报表中。2019 年 8 月，由于上述 498 户原告中部分原告的数据调整导致基础和解数据增加 144,045.50 美元；且由于泰山与美国石膏板诉讼多区合并诉讼案集体成员达成下述集体和解（详见 6），触发了《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中的最惠国保护条款，有关各方一致同意由泰山以支付不超过 12,866,528.89 美元为对价买断最惠国保护条款下泰山的付款义务。上述 13,010,574.39 美元作为预计负债一次性反映在泰山石膏 2019 年上半年的财务报表中。上述共计 40,724,422.86 美元和解款项将分批支付，泰山石膏分别于 2019 年 7 月支付了其中 24,724,794.25 美元、于 2019 年 10 月支付了其中 12,306,780.64 美元、于 2020 年 1 月支付了其中 3,740,469.82 美元的和解款，截至目前共支付 40,772,044.71 美元，差额 47,621.85 美元是由于个别原告数据调整而导致。前述 498 户原告中有 497 户原告参加了本次和解。在参与和解的 497 户原告中有 2 户未签署《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的修改协议 2》，其中 1 户触发了《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项下的最惠国保护条款，泰山石膏将支付 13,436.50 美元，在付清前述价款后，泰山的和解付款义务将履行完毕。和解索赔人收到全部和解款项后，应不可撤销地且无条件地完全免除且永久解除其对泰山及被豁免方及其他关联主体或相关人士的索赔（包括已在诉讼中提出的或原本可能被提出的索赔）。6. 在多区合并诉讼案中，泰山与原告和解集体律师于 2019 年 8 月签署和解协议，各方同意对集体成员针对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的所有已主张的、本可以主张的及可能主张的索赔达成全面和解，集体成员放弃全部索赔主张。前述“集体成员”包括所有在 Amarin 案和 Brooke 案中具名的原告（以下简称已知集体成员）以及所有其他宣称使用了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的中国石膏板的房屋业主（以下简称未知集体成员），但不包</p>			<p>2023 年 4 月 29 日； 2023 年 8 月 19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4 年 3 月 20 日； 2024 年 4 月 27 日； 2024 年 8 月 23 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3、历次专项公告披露时间： 2014 年 7 月 19 日； 2014 年 8 月 21 日； 2015 年 2 月 14 日； 2015 年 3 月 14 日； 2017 年 6 月 23 日； 2018 年 3 月 23 日； 2018 年 8 月 23 日； 2019 年 3 月 20 日；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2020 年 6 月 2 日。</p>	
--	--	---	--	--	--	--

		<p>括：（1）已经签署和解协议的 Amarin 案（佛罗里达州）所涉及的 498 户原告；（2）在建筑商 The Mitchell Co., Inc. 诉德国可耐福石膏板企业 Knauf Gips KG 等案（以下简称 Mitchell 案，泰山石膏也是被告之一）中具名的原告和提议集体中其他的商业房屋建筑商；</p> <p>（3）针对泰山和/或其他被豁免方提起过诉讼，但因未填写补充原告问卷表被驳回起诉或自愿撤诉的原告。前述“其他被豁免方”包括但不限于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上述针对泰山的索赔的全面和解及责任豁免的对价，泰山需支付 2.48 亿美元（包括原告诉讼律师的律师费，但不包含为未知集体成员刊登集体诉讼通知的费用），该 2.48 亿美元为分批支付，但作为预计负债以单一数额一次性反映在泰山石膏 2019 年上半年的财务报表中。泰山石膏于 2019 年 9 月支付了其中 2,480 万美元和解费、于 2019 年 12 月支付了其中 7,440 万美元和解费、于 2020 年 3 月支付了其中 14,880 万美元和解费。美国地区法院已作出批准集体和解的最终命令和判决，按照约定，该和解协议已生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泰山在该和解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已经履行完毕。泰山签署此和解协议，仅为避免和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并非承认美国法院对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具有案件管辖权，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生产的石膏板存在质量问题，也不得解释为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承认在该诉讼中应承担法律责任。美国地区法院已签发判令，免除泰山的藐视法庭责任，泰山及其任何关联公司或子公司都不会面临藐视法庭判令中的任何进一步起诉或处罚。美国地区法院于 2020 年 5 月作出判令：撤销集体和解中未选择退出的原告针对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的索赔请求且不可再起诉；选择退出集体和解的原告的索赔请求未被撤销，仍保留在诉讼中。该判令是集体和解程序的最后程序，未选择退出的原告针对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的案件已经终结。在上述多区合并诉讼案的集体和解中，共有 90 户原告选择了退出和解。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述选择退出和解的原告的诉讼均已经终结。7. 除上述多区合</p>				
--	--	---	--	--	--	--

			并诉讼案外，仅有一起案件仍在进行。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已聘请律师进行应诉。对于该等案件，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目前尚无法准确预估上述案件可能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	--	---	--	--	--	--

本报告期内，就美国石膏板诉讼事项，公司发生律师费等共计 5,135,150.49 元；泰山石膏发生律师费等共计 5,194,690.5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泰山石膏就本诉讼累积发生的律师费、差旅费、判决金额、和解费等共计 2,753,889,011.27 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及下属企业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协议定价	市场定价、协议定价	4,532.98	0.30%	13,419.05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预

													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浙江新联合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644.41	0.44%	150,000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0.61	0.00%	6	是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20.23	0.01%	0	是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苏州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90.62	0.01%	2	是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盘锦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02	0.00%	10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	实际	采购	采购	市场	市场	50.95	0.00%	1,256	否	按双	不适	2024	详见

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控制人及下属企业	水电、热、煤等燃动力	水电、热、煤等燃动力	定价	定价			.7		方约定方式结算	用	年03月20日	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及下属企业	接受检测认证及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工程服务、勘察服务、设计服务、运输服务、代理服务、物业服务、劳务服务、参编服务等	接受检测认证及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工程服务、勘察服务、设计服务、运输服务、代理服务、物业服务、劳务服务、参编服务等	市场定价、协议定价	市场定价、协议定价	2,326.51	0.15%	5,340.41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邯郸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	接受工程服务	接受工程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9,987.36	0.66%	14,022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

责任公司	公司									算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接受劳务服务	接受劳务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01.65	0.01%	0	是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赛马物联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接受运输服务	接受运输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1,522.8	2.07%	51,701.33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

													常 关 联交 易公 告》
武汉 理工 光科 股份 有限 公司	本公 司之 联营 企业	接受 技术 服务 、 工程 服务	接受 技术 服务 、 工程 服务	市场 定价	市场 定价	52.57	0.00%	26.1	是	按双 方约 定方 式结 算	不适 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 露于 深圳 证券 交易 所网 站、 巨潮 资讯 网的 《202 4 年 度预 计日 常 关 联交 易公 告》
中联 装备 集团 北新 机械 有限 公司	本公 司母 公司 之最 终控 制方 之子 公司	技术 服务 、 加工 费	技术 服务 、 加工 费	市场 定价	市场 定价	14.6	0.00%	7	是	按双 方约 定方 式结 算	不适 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 露于 深圳 证券 交易 所网 站、 巨潮 资讯 网的 《202 4 年 度预 计日 常 关 联交 易公 告》
湖北 排放 权交 易中 心有 限公 司	本公 司母 公司 之最 终控 制方 之子 公司 之参 股公	接受 代理 服务	接受 代理 服务	市场 定价	市场 定价	0.4	0.00%	0	是	按双 方约 定方 式结 算	不适 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 露于 深圳 证券 交易 所网

	司												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及下属企业	采购设备	采购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911.18	2.57%	918.6	是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联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采购设备	采购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262.28	3.76%	25,109.12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建材	实际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160.44	0.16%	8,989.54	否	按双方约	不适用	2024 年 03	详见 2024

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人及下属企业									定方式结算		月 20 日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龙牌圣戈班（河南）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65	0.00%	8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大冶峰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42	0.00%	3	是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

													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浙江北新联木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21.38	0.01%	5,235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8.07	0.00%	56.5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37	0.00%	0	是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苏州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9.51	0.00%	0	是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及下属企业	提供水、电、采暖等燃动力	提供水、电、采暖等燃动力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37.12	0.01%	268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及下属企业	提供技术、工程、物业服务	提供技术、工程、物业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77.07	1.46%	141.65	是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提供劳务服务	提供劳务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78	0.01%	0	是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及下属企业	提供教育服务	提供教育服务	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85.85	0.19%	50	是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及下属企业	房屋出租	房屋出租	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541.13	28.77%	1,018.62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及下属企业	收取土地租赁费	收取土地租赁费	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13.94	0.74%	14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	实际控制人及下属企业	设备出租	设备出租	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1.38	0.07%	1.6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

属企业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信和光能（安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关联企业控制的企业	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2	0.06%		是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及下属企业	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协议定价	市场定价、协议定价	94.1	1.30%	143.85	否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易公告》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及下属企业	设备租赁	设备租赁	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1.62	0.02%	0	是	按双方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2024年3月20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合计				--	--	68,714.2	--	277,748.07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	------	------	--------------	----------	------------	------------	----	----------	----------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27.84	10.56	10.33			328.07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54.72					54.72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91	1.51	1.51			1.91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0.06					20.06
北新集成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6.02					6.02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22.96					222.96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厦门销售中心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2					1.2
天津市世纪北新建材销售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38.25					238.25
保定筑根新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46.13					46.13
安徽郎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47	5.44	8.08			0.83
长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6		0.06			0
宣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2	0.46	0.49			0
平邑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92	0.08	0.72			0.28
广德新杭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3		0.3			0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应收货款、服务款	否	0	10.15	10.15			0
龙牌圣戈班（河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应收货款	否	0	5.45	5.45			0

南)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06	739.32	733.72			8.66
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6.24	4.07	1.29			9.02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8	1,755.23	1,725.35			30.67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6.32	20.41	36.74			0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苏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服务款	否	0	5.05	5.05			0
天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94					3.94
乌兰察布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3.15	2.07			1.08
中材株洲虹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6.5		6.5			0
临沂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工程款	否	34.7	7.14	32.87			8.98
云南芒市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98	2.67	3.86			0.8
富民金锐水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6	2.5	2.32			0.34
云南宜良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77	6.84	8.77			1.85
华坪县定华能源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5.76	5.21	9.27			1.7
中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141.4	141.4			0
黑龙江省宾州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1	17.87	9			9.97
重庆綦江	本公司母	应收货款	否	0.78	4.59	0.42			4.95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公司之子公司								
湖州南方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54.86	39.2	94.06			0
江西中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服务款	否	0	6.5	6.5			0
中材高新氮化物陶瓷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服务款	否	0	10.5	10.5			0
中材江西电瓷电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服务款	否	0	6.5	6.5			0
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山东）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服务款	否	0	6.5	6.5			0
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服务款	否	0	6.5	6.5			0
山东工业陶瓷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服务款	否	0	19.5	19.5			0
凯盛重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0.36	137.55	106.66			51.25
怀远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05	0.05			0
蚌埠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6	1.44	2.85			1.18
阜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2	0.46	0.32			1.34
安徽广德洪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1.58	1.58			0
安徽广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1	0.04	0.15			0
宿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9					0.29
安县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3.55	3.55			0
北川中联	本公司母	应收货款	否	49.68	9.38	52.99			6.07

水泥有限公司	公司之子公司								
华东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4.24		3.36			0.89
云南澄江华荣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59	0.44	1.03			0
重庆长寿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01	8.94	3.98			7.96
重庆铜梁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5	0.07				0.33
重庆万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11	12.4	6.71			6.8
常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59	1.59	3.93			0.24
崇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57	2.77	2.92			0.43
滁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49	5.06	4.99			1.57
德安县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71	1.63	2.34			0
登封中联登电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2.78	1.04			1.74
东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		0.14			0.87
德清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36	0.86	1			0.22
达州利森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42.33	31.66	65.9			8.08
德州中联大坝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86	1.15	4.79			0.22
邓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76	2.43	3.83			0.36
福建三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75	3.68	4.43			0
肥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1.1	1.1			0
抚州市东乡区南方新材料有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4.73	0.49	4.74			0.49

限公司									
桂林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3.47	5.06	6.37			2.16
广元市高力水泥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26.84	9.97	28.68			8.12
会东利森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4.86	21.78	5.76			20.88
合肥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0.7	2.04	1.14			1.6
黑河关鸟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1.32	2.24	0.25			3.32
黑河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0.28	0.74	1.01			0
湖南常德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0.03		0.03			0
湖南宁乡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2.76		2.76			0
南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2.9	0.79	0.72			2.97
湖南韶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0.2	1.49	1.57			0.13
湖南桃江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1.3	4.14	4.34			1.1
三门峡腾跃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8.26		1.62			6.65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1.44		1.44			0
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2.7					2.7
含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0.55	5.99	5.79			0.75
湖州槐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2.72	4.62	7.34			0
杭州临安南方水泥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公 司	应收货款	否	0.29		0.29			0

有限公司	公司								
杭州山亚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82	0.14	0.82			0.14
建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6.01	11.37	15.31			2.06
佳木斯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45		0.45			0
济宁任城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43	0.57	1			0
济宁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1	0.02	0.02			0.11
江苏横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9	1.42	1.3			0.31
嘉善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88		0.88			0
睢宁铸本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4		0.04			0
嘉善天凝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1.84	1.84			0
江苏中联铸本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3		0.19			0.11
江西丰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63	1	2			0.63
江西芦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31	0.94	2.26			0.99
江西上高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98	3.6	3.89			0.68
嘉兴新丰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48	1.02	1.29			0.22
江西新余南方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16	1.37	4.53			0
江西玉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8.33	1.53	20.59			9.28
诸暨众阳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6		0.06			0
开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3	0.15			0.15

公司	公司								
乐昌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72	0.76	2.47			0
龙江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7	0.21	0.33			0.15
罗江利森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55	0.63	4.18			0
鲁南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45		0.29			0.17
洛浦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43	24.57	26.37			1.63
辽源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23	0.07	1.8			0.5
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38		0.89			0.49
湖南浏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2	0.68	0.39			0.41
牡丹江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1.44	1.44			0
绵阳市航实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7	0.23	0.4			0
绵阳市民兴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05	0.05			0
农安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63	0.66	2			1.29
讷河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3	0.1	0.29			0.03
华东材料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23	0.59	0.98			1.85
南京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4.32	4.32			0
巴彦淖尔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0.91	5.07	13.85			2.13
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7.87		7.87			0
云南普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 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94	6.21	7.15			0

平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4					0.24
沛县铸本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6		0.04			0.02
攀枝花攀煤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38	1.02	1.4			0
曲阜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44					0.44
曲靖市宣威宇恒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5.79	9.41	14.32			0.88
若羌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04	7.18	8.05			0.16
乳源瑶族自治县嘉旺商品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5	0.64	0.89			0
日照中联港口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8	0	0.18			0
四川成实天鹰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4.37	2.6	5.44			1.52
四川德胜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8.6		8.27			0.33
四川峨眉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96	0.18	2.96			0.18
四川国大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65.45	21.78	40.58			46.65
四川省皓宇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	1.2	2.2			0
四川华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8.41	25.06	43.47			0
四川利森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9.02	7.81			1.21
四川利森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53.27	4.49	56.6			1.16
四川利万步森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93	2.55	5.48			0

四川省女娟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93	4.59	6.11			1.41
四川省兆迪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73	2.39	6.01			0.11
四川泰昌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3	10.57	13.31			0.56
四川雅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81	12.06	6.89			7.98
菏泽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37	0.33	1.7			0
济宁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4		0.14			0
莒县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14		0.77			0.37
青岛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	0.87	0.97			0
曲阜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28					1.28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服务款	否	44.37	29.43	2			71.8
泰山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67		2.62			1.05
滕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97	1.03	0.96			1.03
韶关市三创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5	0.02	0.27			0
上海金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1.71	1.71			0
泗县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5		0.25			0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928.54	1,329.81	1,311.92			946.43
泰安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2	0.2	0.23			0.18
吐鲁番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4.67		4.53			0.14
桐庐南方	本公司母	应收货款	否	0.78	0.36	0.96			0.18

水泥有限公司	公司之子公司								
通辽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2	0.58	0.6			0
嘉华特种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2.3	0.24	12.54			0
旺苍川煤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7.19	47.39	46.79			7.79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51					1.51
汪清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3	14.5	5.31			9.43
无锡天山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5	0.25	0.3			0
翁源县中源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8.75	1.17	3.42			6.51
新疆和静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41	6.1	7.5			0
新疆米东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95	6.68	6.25			2.38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43	2.78	3.22			0
库尔勒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1.09	1.09			0
响水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41		0.41			0
邢台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8		0.28			0
徐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4.19	8.07	9.58			2.68
云南富源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6.42	13.39	6.65			13.16
云南普洱天恒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0.37	2.98	13.35			0
云南兴建水泥有限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31	8.18	9.71			0.78

公司	公司								
云南永保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84	4.57	7.33			0.09
云南远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98	4.55	7.82			0.71
沂南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5.66	1.06	0.73			6
榆树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31	0.53	0.5			0.34
宜兴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	0.36	0.56			0
中材安徽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4.25	17.85	14.15			7.95
中材亨达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24	8.46	9.34			0.37
中材罗定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9.95	0.96	9.95			0.96
中材汉江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97	0.85	2.82			0
中材天山(云浮)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06	1.37	2.43			0
中材天山(珠海)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7	0.7			0
浙江浦嘉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5	0.25	0.4			0
浙江跃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9		0.29			0
滁州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51					0.51
临沂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99	0.93	0.95			1.97
新泰中联泰丰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2.46	3.63	13.28			2.82
中材株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08	0.08			0
枣庄中联	本公司母	应收货款	否	0.35					0.35

混凝土有限公司	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省绵竹澳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72	3.45	4.42			0.75
中建材中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41.84	181.7	139.08			84.47
白城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3	4.03	3			2.33
德惠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25	0.25			0
东营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13	0.13			0
广西金鲤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19	0.91	2.06			0.04
海盐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2.17	1.97			0.21
海盐秦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1.62	1.43			0.19
汉中中材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12	0.12			0
合肥中材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38	0.76	0.28			0.87
湖州南方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6	3.13	2.71			1.03
淮海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9	1.31	1.45			0.06
嘉善县银马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5		0.05			0
嘉兴南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99	0.95			0.04
江苏双龙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51	0.29	0.55			0.25
江西南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6	0.26	0.85			0
金乡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5		0.05			0
丽江古城西南水泥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69	7.89	9.58			0

有限公司	公司								
青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65	1.91	2.42			0.14
上海宝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05	0.05			0
上海张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4	0.93	1.07			0
松原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54		1.54			0
泰安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9	2.11	2.18			1.83
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6		0.06			0
邢台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4					0.04
浙江钱塘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36	0.36			0
中材常德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4		0.04			0
中建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38	1.57	1.94			0
山东中岩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5.63	46.85	17.47			45.01
合肥神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6.23		5.79			0.44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7.4	8.54	15.95			0
中国联合装备集团安阳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46	1.85	2.31			0
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31.76	15.39			16.37
淮南北坪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04	1.27	1.81			0.5
阿克苏天山多浪水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35	3.89	4.13			1.11

泥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保定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57					0.57
布尔津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76	1.78	1.11			3.43
播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84	1.06	1.29			0.62
重庆石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31	2.1	3.43			0.98
重庆秀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5	3.3	3.25			2.55
曹县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5		0.05			0
富蕴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55	1.62	2.17			0
广德独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2	0.16	0.28			0
贵州德隆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1	0.09	0.3			0
贵州福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31	1.42	1.23			0.49
贵州惠水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56	1.19	2.74			0
贵州森垚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85	0.59	1.21			0.23
贵州兴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5	0.37	0.32			0.1
贵州沿河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4	0.21	0.24			0.21
贵州紫云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69	0.33	1.02			0
霍城天山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79	0.42	1.2			0
哈密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2	4.16	4.38			0
湖南安仁南方水泥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59		0.59			0

有限公司	公司								
湖南常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48	0.83	1.31			0
湖南古丈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53	1.66	2.19			0
洛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2	1.16	0.99			0.19
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03	9.08	5.98			4.14
湖南苏仙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9	0.24	0.53			0
黄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7	0.16	0.23			0
海盐沈荡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2	0.12	0.14			0
湖州白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7	0.09	0.16			0
江苏新街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3.06	0.97	4.03			0
江西贵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9	0.15	0.24			0
江西赣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7	0.26	0.28			0.05
江西九江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91	1.11	2.02			0
江西吉州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25	0.22	1.47			0
江西泰和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77	1.81	1.4			1.18
江西宜春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3					0.13
江西永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44	5.34	0.34			5.44
库车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42	1.94	3.36			0
喀什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45	1.17	1.16			0.45

克州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5.9	6.28	8.51			3.66
临桂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5	0.58	0.55			0.18
兰溪诸葛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1					0.21
林州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4	0.05	0.09			0
烟台栖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96	0.15	1.02			0.09
四川崇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1	0.2	0.21			0.2
四川峨边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62	1.62	3.24			0
四川省二郎山喇叭河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7.59	7.34	13.25			1.68
四川筠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5.96	5.94	10.12			1.78
四川资中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06	3.08	1.75			1.39
沙湾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3	0.94	0.45			0.62
邵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49					1.49
铜仁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97	1.29	2.26			0
泰山玻璃纤维（太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51.08	183.35	175			59.43
天水赛马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4	0.19	0.43			0
乌海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0.93					10.93
新疆阜康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7.14	1.88	8.9			0.12
习水赛德水泥有限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7	0.33	0.34			0.15

公司	公司								
叶城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1.6	3.99	15.6			0
伊犁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35	9.43	5.8			3.98
正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38	1.09	1.48			0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服务款	否	4.75	4.22	8.97			0
中材天山(云浮)节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51		0.51			0
昭觉金鑫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2.74	0.39	0.57			2.55
遵义赛德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1.27	1.75	2.11			0.92
奇台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57	0.57			0
大方永贵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96	1.64	2.6			0
抚州市东乡区上陈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28	0.1	0.28			0.1
建德更楼矿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45	0.27	0.72			0
扎兰屯市龙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15	0.04				0.2
成都北新木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工程款	否	0	40.97	40.97			0
浙江北新联合木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363.16	363.16			0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9	9			0
白山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36	7.38	7.49			0.25

北京中建 华诚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1.47	1.45			0.02
峨眉山强 华特种水 泥有限责 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51	0.51			0
贵州黔西 西南水泥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15	0.15			0
贵州织金 西南水泥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36	0.36			0
湖南金磊 南方水泥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59	0.59			0
霍尔果斯 博海水泥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1.11	0.66			0.45
嘉兴凤桥 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36	0.36			0
江西兴国 南方水泥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78	0.5			0.28
喀什天山 神州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1	0.1			0
库尔勒天山神州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96	0.96			0
南阳中联 卧龙水泥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06	0.04			0.02
宁夏赛马 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9.33				9.33
齐齐哈尔 北方水泥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4.76	2			2.76
沈阳中复 科金压力 容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5.99	5.99			0
四川川煤 水泥股份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36	0.36			0
四川威远 西南水泥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1.5	1.5			0
吐鲁番天山金越环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5	5			0

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中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7.32	3.25			4.07
中材萍乡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11	0.11			0
中材天安(天津)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32.21	30.61			1.61
唐山森普矿山装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 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5	1.18			3.82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之参 股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10.75	10.64			0.11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收服务 款	否	0	1	1			0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收服务 款	否	0	3	3			0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收服务 款	否	0	1	1			0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收服务 款	否	0	2	2			0
北京玻璃钢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收服务 款	否	0	2	2			0
南京玻璃纤维纤维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收服务 款	否	0	2	2			0
中材锂膜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收服务 款	否	0	2	2			0
上饶中材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4.05	2.9			1.15
成武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13	0.13			0
中国建材国际坦桑尼亚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80.83	80.83			0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8.87	8.87			0

北京市贝达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7.92	7.74			0.18
邯郸中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52.02	14.9			37.12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	应收货款	否	0	17.67	17.67			0
中材江苏太阳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4	4			0
山东淄博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4	4			0
中建材(合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3.28	3.28			0
大冶尖峰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3.86	3.86			0
信和光能(安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关联企业控制的企业	应收货款	否	0	1.2	1.2			0
河南平原同力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07				0.07
济宁市兖州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11	0.11			0
济源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2				0.2
江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11.78	3.79			7.99
六安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48	0.48			0
青岛即墨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05				0.05
韶关市粤北工业开发区建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18				0.18
天津椿本输送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16	0.16			0

新疆博海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5.39				5.39
中材科技(九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1.13				1.13
邹城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0.02	0.02			0
寿光中材节能光耀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货款	否	0	7.04	7.04			0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收服务款	否	0	2	2			0
湖州南方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应收保证金	否	20		20			0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应收保证金	否	2		2			0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应收保证金	否	15		15			0
临沂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应收保证金	否	0.7	0.1	0.7			0.1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应收保证金	否	2.54		2.54			0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付服务款	否	0.8	93.12	90.03			3.89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苏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付服务款	否	0	20.77				20.77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预付服务款	否	100		100			0
盘锦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参股公司	预付材料款	否	2.46	8.32	2.46			8.32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付服务款	否	1.21	2.72	1.21			2.72
赛马物联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预付服务款	否	36.25		36.25			0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	预付服务款	否	18	22	40			0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预付租赁及服务款	否	23.47		23.47			0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预付服务款	否	0.2		0.2			0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付服务款	否	15	85	55			45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付材料款	否	0	822.89	821.75			1.14
中建材中研益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付材料款	否	0	0.8	0.8			0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付材料款	否	0	16.14	3.36			12.78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否	0	719.03				719.03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付设备款	否	14.05		14.05			0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付设备款	否	4.88	4,699.56				4,704.44
浙江中研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付设备款	否	7.1		7.1			0
凯盛数智信息技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付无形资产款	否	0	27.68				27.68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关联方债权往来基于公司日常的经营场所产生，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进行，没有损害股东的利益。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	------	------	----------	------------	------------	----	----------	----------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16.27	1,242.46	1,251.77			6.96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设备款	2,753.83	3,437.12	4,638.29			1,552.66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19.1		19.1			
合肥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付设备款	20.16		19.5			0.66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11	2,669.67	2,654.21			26.46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设备款	32.25		32.25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应付货款、服务款		243.61	243.61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苏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设备款、服务款	5.56	248.29	252.26			1.59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设备款、房租	5.04	1,009.17	961.51			52.7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应付工程款、服务款		56.46	56.46			
中建材广西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工程款	1.96	4.77	4.77			1.96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款	60.75	481.59	542.34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款		204.37	204.37			
中材集团科技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1.2	1.2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安徽)拓维检测服务有限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款		5.7	5.7			

公司								
苏州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款		0.16	0.16			
天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款、动力款	3,810.59	73.94	52.85			3,831.68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款		11.96	1.96			10
咸阳非金属矿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工程款	1.25		1.25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应付货款		102.4	102.4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款		20.31	20.31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3.1	3.1			
安徽省建筑材料科学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款		1.2	1.2			
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9.66	81.7	91.37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设备款	30	2,675.54	1,732.94			972.6
贵州福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118.66	118.66			
中建材中研益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款		22.5	22.5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款		8	8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	应付设备款		370.51	370.51			

限公司	之子公司							
中材高新 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 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及设备款	24.86	47.55	66.58			5.82
国检测试 控股集团 陕西京诚 检测有限 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 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1.15	12.99	12.04			2.1
湖北碳排 放权交易 中心有限 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 之子公司 之参股公 司	应付服务 款		0.2	0.2			
盘锦山水 水泥有限 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参 股公司	应付货款		2.08	2.08			
赛马物联 科技（宁 夏）有限 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付运费	1,146.68	34,038.42	35,109.91			75.19
中材节能 （武汉）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 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8.06	56.84	64.9			
中建材国 际装备有 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 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 款		107.72	107.72			
天津水泥 工业设计 研究院有 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付服务 款		12.28	12.28			
邯郸中材 建设有限 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子 公司	应付工程 款		10,783.43	10,783.43			
中建材新 能源（宁 国）有限 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 之子公司	应付动力 款		47.32	47.32			
浙江北新 联合木业 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 之子公司 之参股公 司	应付货款		7,508.19	7,508.19			
山东工业 陶瓷研究 设计院有 限公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 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1.42	1.42			
新疆凯盛 建材设计 研究院 （有限公 司）	本公司母 公司之最 终控制方 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 款		5	1.5			3.5

天津中材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1.86	1.86			
中材宁锐(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24.74	24.74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款		2	2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设备款		1,090.48	726.99			363.49
中建材(山西)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款		7.4	6.66			0.74
安徽凯盛基础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0.07	0.07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款		0.87	0.87			
凯盛数智信息技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服务款		24	24			
深圳市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应付货款		57.92	57.92			
黑龙江省宾州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合同负债	0					0
北京筑根北新建材销售中心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收货款	0.66					0.66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收货款	0	2.37				2.37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收货款	0.13					0.13
北新房屋(连云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收货款	7.07					7.07

龙牌圣戈班（河南）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预收货款	0.83	0.89	0.94			0.79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收货款	0	0	0			0
中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预收货款		0.09				0.09
成都北新木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收货款		9.24				9.24
江苏铸本众鑫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预收货款	0.02	0.08	0.02			0.07
合肥中材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预收货款	0.34	0.81	0.38			0.77
莒县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预收货款	0.86	0.11	0.97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	预收服务款	300	300	600			
浙江北新联合木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预收货款		90.86				90.86
华东材料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预收货款		0.72				0.72
蚌埠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预收货款	0.71	0.09	0.8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往来款	202.02					202.02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	借款、利息及往来款	7,564.5	208.66	208.66	2.76%	208.66	7,564.5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往来款	7					7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苏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往来款	3					3
苏州中材	本公司母	股权款	975.51					975.51

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株洲虹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往来款	2		2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往来款	1		1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往来款	2		2			
库尔勒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往来款		0.08	0.08			
中建材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往来款	3,892.82	22,109	22,904.06			3,097.76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往来款	0.08		0.08			
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往来款		38.97	25.83			13.14
华东材料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往来款		1.79	1.79			
邯郸中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往来款		737.41				737.41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往来款		10				1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关联方债务往来基于公司日常的经营活动所产生，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进行，没有损害股东的利益。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50,000	0.55%-1.90%	19,518.1	5,298,986.18	5,273,699.08	44,805.19

	公司						
--	----	--	--	--	--	--	--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63,800	2.70%- 2.90%	2,000	9,000	2,000	9,000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授信	63,800	11,000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7,560.00	2023年12月24日	2024年12月31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	2023年3月15日	2024年3月15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	2023年4月21日	2024年4月21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	2024年3月22日	2025年3月22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	2024年4月22日	2025年4月22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	2024年3月8日	2025年3月8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	2024年11月21日	2025年11月21日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2日	500	2024年03月08日	500	保证担保			2024.03.08-2025.03.07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5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5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2%						
其中：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	---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4,700	24,5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32,322	463,000	0	0
合计		557,022	487,5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报告期闲置资金理财明细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2023/12/21	2024/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9.99	已收回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2024/1/23	2024/3/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15	已收回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2024/3/26	2024/5/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92	已收回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7100	2024/5/14	2024/6/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95	已收回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5800	2024/6/18	2024/7/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90	已收回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2024/7/25	2024/9/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4	已收回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2024/9/9	2024/10/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67	已收回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2024/10/14	2024/11/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12	已收回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2024/12/9	2025/1/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8.87	未到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7500	2023/12/21	2024/1/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5.27	已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7500	2024/1/25	2024/3/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74.79	已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7500	2024/3/27	2024/5/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86	已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7600	2024/5/10	2024/6/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88	已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7600	2024/6/29	2024/8/2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21	已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7600	2024/8/5	2024/9/4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82	已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7500	2024/9/9	2024/10/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70	已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7500	2024/10/21	2024/1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75	已收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7500	2024/12/9	2025/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95	未到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2/7	2024/2/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2.51	已收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1/23	2024/1/2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6.70	已收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2/29	2024/3/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9.68	已收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7/23	2024/8/2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3.75	已收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8/7	2024/9/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2.60	已收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8/30	2024/10/1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8.77	已收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9/6	2024/10/2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2.88	已收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2/6	2025/1/1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2.62	未到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2/27	2025/2/1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6.16	未到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27	2025/2/1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8	未到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外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2/27	2024/3/5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32	已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外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2/29	2024/2/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82	已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外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2/29	2024/3/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76	已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外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3/11	2024/4/2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31	已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外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4/3/20	2024/4/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84	已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外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	2024/5/8	2024/6/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59	已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外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7/2	2024/8/12	保本浮动收益型	58.41	已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外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8/30	2024/10/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11/24	2024/1/24	保本浮动收	8.82	已收回

司北京分行					益型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11/29	2024/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89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3/12/22	2024/3/6	保本浮动收益型	74.79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3/12/20	2024/2/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59.84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2/29	2024/2/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73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4/3/8	2024/4/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81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4/4/19	2024/5/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12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6/25	2024/8/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37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6/27	2024/8/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85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8000	2024/7/31	2024/9/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20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8/13	2024/9/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37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8/29	2024/10/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84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9/20	2024/10/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52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9/30	2024/1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94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10/31	2024/12/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18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0/16	2024/11/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33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1/12	2024/12/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15	已收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8000	2024/11/29	2025/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62	未到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2/18	2025/1/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26	未到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2024/12/17	2025/1/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10	未到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2/26	2024/3/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7.19	已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5/17	2024/6/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97	已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	2024/6/28	2024/8/2	保本浮动收益型	73.36	已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8/6	2024/9/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49	已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8/6	2024/9/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49	已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8/9	2024/9/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1	已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9/10	2024/10/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59	已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9/13	2024/10/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40	已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0/25	2024/12/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74	已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0/31	2024/1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10	已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1/22	2024/12/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53	已收回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6	2025/1/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10	未到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10	2025/1/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47	未到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12	2025/1/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15	未到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18	2025/1/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9.40	未到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30	2025/2/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	未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0/31	2024/1/12	保本浮动收益型	7.10	已收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3/11/3	2024/1/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29	已收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1/17	2024/1/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75	已收回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6/28	2024/7/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94	已收回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9/12	2024/10/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52.50	已收回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0/30	2024/1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56	已收回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0/31	2024/1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56	已收回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1/14	2024/12/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56	已收回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	2024/12/4	2025/1/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68.44	未到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0	2024/12/31	2025/2/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9	未到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16	2025/1/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9.78	未到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0/31	2024/11/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	已收回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3/11/3	2024/1/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32	已收回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1/30	2024/1/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76	已收回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4/3/13	2024/4/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73	已收回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24	2024/2/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00	已收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12/29	2024/3/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67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雍和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8/5	2024/9/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75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雍和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9/30	2024/1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61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雍和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0/14	2024/11/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33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雍和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16	2025/1/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9.78	未到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雍和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2/23	2025/1/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	未到期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体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0/25	2024/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96	已收回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体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1/28	2025/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42	未到期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体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5	2025/1/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1	未到期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体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2/27	2025/2/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6.30	未到期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1/12	2024/12/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05	已收回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11/29	2025/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17	未到期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19	2025/1/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7.84	未到期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12/6	2025/1/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1	未到期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2/25	2025/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8.44	未到期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05	2023/11/7	2024/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0.16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06	2023/11/14	2024/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0.56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404	2023/11/24	2024/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3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600	2023/12/7	2024/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0.15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2907	2023/12/22	2024/4/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26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0	2024/1/8	2024/2/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22	已收回
交通银行锦州铁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720	2024/1/29	2024/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0.24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416	2024/2/2	2024/3/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00	2024/2/22	2024/3/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9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60	2024/2/22	2024/3/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5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	2024/2/29	2024/3/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0.21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50	2024/3/5	2024/4/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8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00	2024/3/18	2024/4/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3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360	2024/3/26	2024/5/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4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00	2024/4/2	2024/4/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727	2024/4/2	2024/5/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4.87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00	2024/4/9	2024/5/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1	已收回
交通银行锦州铁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10	2024/4/25	2024/5/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7	已收回
交通银行锦州铁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950	2024/4/29	2024/6/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5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300	2024/5/8	2024/5/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4	已收回
交通银行锦州铁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50	2024/5/16	2024/6/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4	已收回
交通银行锦州铁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2310	2024/5/27	2024/6/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4	已收回
交通银行锦州铁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	2024/5/30	2024/6/7	保本浮动收益型	0.03	已收回
交通银行锦州铁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900	2024/6/6	2024/7/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7	已收回
交通银行锦州铁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	2024/6/17	2024/7/8	保本浮动收益型	0.15	已收回
交通银行锦州铁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50	2024/6/24	2024/7/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2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2150	2024/7/2	2024/7/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7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50	2024/7/12	2024/8/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7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50	2024/7/16	2024/8/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3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00	2024/7/24	2024/8/19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5	已收回
交通银行锦州铁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780	2024/7/25	2024/8/2	保本浮动收益型	0.26	已收回
兴业银行盘锦双台子支行	结构性存款	1900	2024/8/16	2024/9/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9	已收回
交通银行锦州铁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	2024/8/22	2024/9/5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6	已收回
交通银行锦州铁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	2024/9/9	2024/9/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0.46	已收回
平安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5000	2023/10/25	2024/1/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78	已收回
平安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10/26	2024/1/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5.25	已收回
民生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10/26	2024/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1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3/10/30	2024/1/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6	已收回
民生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	2023/11/7	2024/1/22	保本浮动收	46.30	已收回

					益型		
民生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	2023/11/15	2024/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63.86	已收回
工商银行泰安安阳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3/11/17	2024/1/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8.63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3/11/20	2024/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50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	2023/11/22	2024/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50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3/11/27	2024/1/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99	已收回
广发银行济南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1/30	2024/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79	已收回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2/8	2024/2/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33	已收回
工商银行泰安安阳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3/12/8	2024/2/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76.65	已收回
广发银行济南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2/12	2024/2/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61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2/14	2024/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67	已收回
平安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3/12/21	2024/3/6	保本浮动收益型	97.05	已收回
兴业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2/26	2024/2/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73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12/26	2024/2/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44	已收回
兴业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12/27	2024/2/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02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2/28	2024/2/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42.39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12/29	2024/3/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9	已收回
平安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11	2024/2/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66.79	已收回
工商银行泰安安阳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	2024/1/19	2024/2/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84.02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45000	2024/1/22	2024/2/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6.88	已收回
平安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23	2024/2/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00	已收回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25	2024/2/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54	已收回
工商银行泰安安阳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26	2024/2/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47.17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5000	2024/1/29	2024/3/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9.95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8000	2024/3/13	2024/4/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6	已收回
平安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2024/3/14	2024/4/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99	已收回
工商银行泰安安阳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3/15	2024/4/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32	已收回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0	2024/3/15	2024/4/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69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3/15	2024/4/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82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3/18	2024/4/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08	已收回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3/26	2024/4/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71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4/16	2024/5/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80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4/17	2024/5/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06	已收回
工商银行泰安安阳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4/19	2024/5/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32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4/22	2024/5/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67	已收回
平安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2024/4/25	2024/6/5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86	已收回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8000	2024/4/30	2024/6/5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15	已收回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4/5/27	2024/7/3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62	已收回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	2024/5/30	2024/7/3	保本浮动收益型	59.15	已收回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6/7	2024/7/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55	已收回
兴业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6/21	2024/7/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5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2024/6/24	2024/8/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60	已收回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6/28	2024/8/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44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6/28	2024/8/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67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6/28	2024/7/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51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6/30	2024/7/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13	已收回
兴业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4/7/5	2024/8/1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98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7/22	2024/8/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67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7/29	2024/9/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	2024/7/31	2024/9/9	保本浮动收益型	83.20	已收回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8/7	2024/9/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21	已收回
广发银行济南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8/30	2024/10/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22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8/31	2024/10/8	保本浮动收益型	47.50	已收回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9/11	2024/10/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54.66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9/11	2024/10/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54.94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9/13	2024/10/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38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9/23	2024/10/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12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9/30	2024/11/6	保本浮动收	46.25	已收回

					益型		
兴业银行泰安分行	大额存单	5000	2021/1/7	2024/1/7	保证收益型	4.13	已收回
兴业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10/10	2024/11/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52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10/11	2024/11/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10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10/21	2024/11/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86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0/24	2024/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44	已收回
广发银行济南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10/25	2024/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41	已收回
招商银行济南阳光新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10/25	2024/1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22	已收回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0/28	2024/1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97	已收回
广发银行济南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5000	2024/10/31	2024/1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52.74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1/6	2024/12/9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71	已收回
兴业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11/7	2024/12/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60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11/8	2024/12/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45	已收回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11/15	2024/12/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45	已收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11/18	2024/12/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9.56	已收回
广发银行济南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11/29	2025/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66	未到期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1/29	2025/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11	未到期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1/30	2025/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11	未到期
广发银行济南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5000	2024/12/5	2025/1/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38	未到期
招商银行济南阳光新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12/5	2025/1/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8.14	未到期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5	2025/1/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0	未到期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2/6	2025/1/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63	未到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9	2025/1/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6	未到期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4/12/13	2025/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90	未到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18	2025/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8.56	未到期
光大银行泰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20	2025/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7	未到期
交通银行岱岳长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4/12/30	2025/2/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4	未到期
合计		2,616,505.00	--	--	--	5,570.34	--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自 2009 年起，美国多家房屋业主、房屋建筑公司等针对包括北新建材、泰山石膏在内的至少数十家中资、外资石膏板生产商在内的多家企业提起多起诉讼，以石膏板存在质量问题为由，要求赔偿其宣称因石膏板质量问题产生的各种损失。泰山已与多区合并诉讼案中多数原告达成和解。在上述多区合并诉讼案的集体和解中，共有 90 户原告选择了退出和解。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述选择退出和解的原告的诉讼均已经终结。除上述多区合并诉讼案外，仅有一起案件仍在进行。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已聘请律师进行应诉。对于该等案件，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目前尚无法准确预估上述案件可能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案件进展情况详见“第六节 重要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非金属建材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无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自 2009 年起，美国多家房屋业主、房屋建筑公司等针对包括北新建材、泰山石膏在内的至少数十家中资、外资石膏板生产商在内的多家企业提起多起诉讼，以石膏板存在质量问题为由，要求赔偿其宣称因石膏板质量问题产生的各种损失。泰山已与多区合并诉讼案中多数原告达成和解。在上述多区合并诉讼案的集体和解中，共有 90 户原告选择了退出和解。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述选择退出和解的原告的诉讼均已经终结。除上述多区合并诉讼案外，仅有一起案件仍在进行。对于该等案件，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难以准确预测任何将来可能的判决结果，目前尚无法准确预估该案件可能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案件进展情况详见“第六节、十一”

2、2024 年 12 月 9 日，北新涂料与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各交易对方签署了交易协议，标的公司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大桥”）51.4169%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207,407,238.01 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北新涂料持有浙江大桥 51.4169%股权，浙江大桥成为北新涂料控股子公司。详情见巨潮资讯网。目前浙江大桥项目正在交接中。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7,058,782	3.38%				1,125	1,125	57,059,907	3.3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7,058,782	3.38%				1,125	1,125	57,059,907	3.3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058,782	3.38%				1,125	1,125	57,059,907	3.3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32,449,060	96.62%				-1,125	-1,125	1,632,447,935	96.62%
1、人民币普通股	1,632,449,060	96.62%				-1,125	-1,125	1,632,447,935	96.6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689,507,842	100.00%						1,689,507,842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叶迎春	2,400	1,125	0	3,525	董监高锁定股	每年第一个交易日按照持有股份总数的25%进行解锁
合计	2,400	1,125	0	3,52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	58,037	年度报告	57,018	报告期末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	0
------	--------	------	--------	------	---	------------	---

普通股股东总数		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83%	639,065,870.00	0.00	0.00	639,065,87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01%	219,813,507.00	30,962,772.00	0.00	219,813,507.00	不适用	0
泰安市国泰民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68%	112,872,368.00	0.00	0.00	112,872,368.00	质押	47,570,000
贾同春	境内自然人	4.42%	74,632,076.00	-1,440,900.00	57,054,732.00	17,577,344.00	质押	7,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17,458,911.00	10,048,900.00	0.00	17,458,911.00	不适用	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其他	0.91%	15,299,860.00	0.00	0.00	15,299,860.00	不适用	0
阿布达比投资局	境外法人	0.82%	13,845,510.00	2,316,279.00	0.00	13,845,510.00	不适用	0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境外法人	0.82%	13,772,435.00	-134,000.00	0.00	13,772,435.0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12,066,500.00	9,288,700.00	0.00	12,066,500.00	不适用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0.52%	8,778,518.00	-620,700.00	0.00	8,778,518.00	不适用	0

华润信 托·淡水 泉平衡 5 期集合资 金信托计 划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 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 股东的情况（如有） （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p>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016 年 7 月 22 日，贾同春等 35 名自然人及泰安市和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10 个有限合伙企业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完成后，共同行使北新建材的股东权利，在北新建材的股东大会中采取一致行动，为一致行动人；2020 年 4 月 15 日贾同春等 35 名自然人及泰安市和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10 个有限合伙企业签署了《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了解除各方的一致行动关系的安排。2021 年 6 月 11 日，贾同春先生与广发资管申鑫利 2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注】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双方约定资管计划在北新建材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等股东权利及相关决策机制上与贾同春先生保持一致并以贾同春先生的意见为一致意见。2021 年 12 月 23 日，贾同春先生与广发资管申鑫利 2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注】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双方约定资管计划在北新建材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等股东权利及相关决策机制上与贾同春先生保持一致并以贾同春先生的意见为一致意见。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p>【注】：广发资管申鑫利 2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广发资管申鑫利 2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为贾同春先生委托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设立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截至目前，贾同春先生为该资管计划的唯一委托人和受益人。</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 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 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 专户的特别说明（如 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639,065,870.00	人民币普 通股	639,065,8 7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9,813,507.00	人民币普 通股	219,813,5 07.00					
泰安市国泰民安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112,872,368.00	人民币普 通股	112,872,3 68.00					
贾同春	17,577,344.00	人民币普 通股	17,577,34 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	17,458,911.00	人民币普 通股	17,458,91 1.0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传统产品	15,299,860.00	人民币普 通股	15,299,86 0.00					
阿布达比投资局	13,845,510.00	人民币普 通股	13,845,51 0.00					
BILL & MELINDA GATES	13,772,435.00	人民币普	13,772,43					

FOUNDATION TRUST		普通股	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06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66,500.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淡水泉平衡 5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778,518.00	人民币普通股	8,778,51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016 年 7 月 22 日，贾同春等 35 名自然人及泰安市和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10 个有限合伙企业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完成后，共同行使北新建材的股东权利，在北新建材的股东大会中采取一致行动，为一致行动人；2020 年 4 月 15 日贾同春等 35 名自然人及泰安市和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10 个有限合伙企业签署了《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了解除各方的一致行动关系的安排。2021 年 6 月 11 日，贾同春先生与广发资管申鑫利 2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注】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双方约定资管计划在北新建材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等股东权利及相关决策机制上与贾同春先生保持一致并以贾同春先生的意见为一致意见。2021 年 12 月 23 日，贾同春先生与广发资管申鑫利 2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注】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双方约定资管计划在北新建材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等股东权利及相关决策机制上与贾同春先生保持一致并以贾同春先生的意见为一致意见。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p>【注】：广发资管申鑫利 2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广发资管申鑫利 2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为贾同春先生委托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设立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截至目前，贾同春先生为该资管计划的唯一委托人和受益人。</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410,011.00	0.44%	203,100.00	0.01%	17,458,911.00	1.03%	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	2,777,800.00	0.16%	65,700.00	0.00%	12,066,500.00	0.71%	0.00	0.00%

放式指数 发起式证 券投资基 金								
---------------------------	--	--	--	--	--	--	--	--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周育先	1985 年 06 月 24 日	91110000100003495Y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矿物洗选加工；机械设备研发；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机械设

				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控股中国巨石（600176）26.97%股权；控股北新建材（000786）37.83%股权；直接控股中材国际（600970）40.96%股权；直接控股宁夏建材 600449）49.03%股权；直接控股天山股份（000877）84.52%股权；直接控股中材科技（002080）60.24%股权；直接及间接持有中交设计（600720）10.06%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山水水泥（00691）12.94%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红星美凯龙（01528）4.33%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联想控股（03396）0.71%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海螺创业（00586）3.03%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海螺环保（00587）3.01%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城发环境（000885）9.72%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耀皮玻璃（600819）12.74%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万年青（000789）4.89%股权；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参股金隅集团（601992）4.31%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上峰水泥（000672）14.5%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亚泰集团（600881）3.99%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理工光科（300557）10.53%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冀东水泥（000401）1.68%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泸天化（000912）0.0026%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周育先	1981 年 09 月 28 日	91110000100000489L	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开发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以新型建筑材料为主的房地产经营业务和主兼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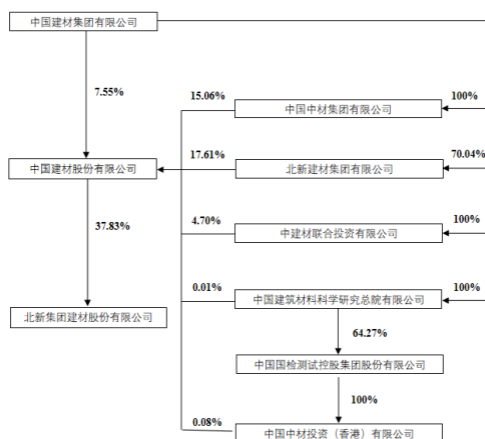
				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p>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p>	<p>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直接持有及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国建材 (HK03323) 合计 44.50% 的股权 (直接及间接持有内资股 42.84%, 直接及间接持有 H 股 1.66%); 直接持有及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城发环境 (000885) 9.72% 的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凯盛新能 (600876) 31.74 % 的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持有瑞泰科技 (002066) 40.13% 的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凯盛科技 (600552) 29.28% 的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国检集团 (603060) 68.57% 股权; 直接持有及通过下属持有中材节能 (603126) 50.94% 的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复神鹰 (688295) 57.27% 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北新建材 (000786) 37.83% 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国巨石 (600176) 26.97% 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材国际 (600970) 40.96% 的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材科技 (002080) 60.24% 的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天山股份 (000877) 84.52% 的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宁夏建材 (600449) 49.03% 的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中交设计 (600720) 10.06% 的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中国玻璃 (03300.HK) 22.68% 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 Singulus Technologies (SNG) 16.75% 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冀东水泥 (000401) 1.68% 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山水水泥 (00691) 12.94% 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红星美凯龙 (01528) 4.33%;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联想控股 (03396) 0.71%;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海螺创业 (00586) 3.03%;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海螺环保 (00587) 3.01% 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万年青 (000789) 4.89%;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金隅集团 (601992) 4.31% 股权;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上峰水泥 (000672) 14.50%;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亚泰集团 (600881) 3.99%;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耀皮玻璃 (600819) 12.74%;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理工光科 (300557) 10.53%; 通过下属公司参股泸天化 (000912) 0.0026% 股权。</p>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绿色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1 北新 G1	149680.SZ	2021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	2021 年 10 月 27 日	2024 年 10 月 27 日	0	3.2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绿色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郝国敏、耿志新	耿志新	027-86791215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已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每类实际使用资金情况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149680.SZ	21 北新 G1	100,000	用于绿色产业领域的业务发展	100,000	用于绿色产业领域的业务发展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绿色产业领域的业务发展	0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	24 北新 SCP001（科创票据）	012483390.IB	2024 年 10 月 22 日	2024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04 月 18 日	100,406.58	2.12%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资券（科 创票据）									
--------------	--	--	--	--	--	--	--	--	--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郝国敏、耿志新	耿志新	027-86791215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100,000	偿还到期债券	100,000	0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57	2.19	-28.31%
资产负债率	23.96%	22.60%	1.36%
速动比率	1.24	1.73	-28.3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55,801.16	349,505.63	1.8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04.59%	167.36%	37.23%
利息保障倍数	43.46	40.50	7.3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77.88	60.57	28.5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5.14	49.77	10.7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25)020174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郝国敏、耿志新

审计报告正文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建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新建材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新建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如财务报表附注四、30 和六、45 所述，北新建材主要从事石膏板、防水及涂料建筑材料等生产和销售，收入确认通常以石膏板、龙骨、防水卷材、涂料等相关产品运离北新建材仓库并经客户确认收到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2024 年营业收入为 2,582,112.44 万元。由于收入为北新建材利润关键指标，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对北新建材的经营成果将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通过检查销售合同、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评价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适当性； (3) 执行分析性程序，与前期销售数据及毛利率等进行对比，分析收入及其构成的变动合理性； (4) 通过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包括合同、订单、出库单、发运凭证、发票、验收单等； (5) 实施截止日测试，抽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收入与退货记录，评估收入确认是否完整恰当。

(二) 商誉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4 和附注六、19 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新建材商誉账面价值为 248,856.44 万元，已提减值准备 10,238.36 万元，净值占资产总额 3,513,948.20 万元的 6.79%。该事项涉及金额重大，且涉及管理层作出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商誉减值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并测试了北新建材的商誉减值测试的内部控制，并对识别的关键控制点执行了控制测试； (2) 复核北新建材对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认定是否合理，与购买日确定商誉时的资产组范围是否保持一致； (3) 评估管理层商誉减值测试方法与价值类型的匹配性、基础数据的准确性、所选取的关键参数的恰当性，评价所采用的关键假设、所作出的重大估计和判断、所选取的价值类型是否合理； (4) 查阅北新建材聘请的第三方评估专家出具的评估报告。关注专家的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并对专家工作过程及其所作的重要职业判断（尤其是数据引用、参数选取、假设认定等）进行复核，以判断专家工作的恰当性以了解及评估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合理性； (4) 邀请内部评估专家团队复核北新建材在预测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时所使用的重大假设及评估方法的合理性，包括折现率和长期增长率等； (5) 评估、测算北新建材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的准确性，评价公司财务报告是否按《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编报规则充分披露与商誉减值相关的所有重要信息。

- **其他信息**

北新建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北新建材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北新建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北新建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北新建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北新建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北新建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新建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北新建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_____

郝国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耿志新

中国 武汉 2025 年 3 月 25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8,377,509.03	546,527,057.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80,742,124.52	5,531,999,171.4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0,033,052.93	103,994,980.78
应收账款	2,431,101,354.36	2,079,770,310.54
应收款项融资	490,048,937.37	305,996,205.13
预付款项	314,552,500.06	329,064,854.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5,737,926.46	266,644,063.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95,372,827.21	2,593,411,460.1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96,238,950.53	211,839,866.3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045,296.80
其他流动资产	305,920,023.22	265,463,705.38
流动资产合计	12,218,125,205.69	12,284,756,971.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7,103,045.57	208,381,891.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2,128,013.71	138,728,013.71
投资性房地产	74,913,656.65	74,853,354.15
固定资产	14,855,012,684.75	13,459,109,069.02

在建工程	743,379,539.44	756,581,448.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9,734,355.73	184,332,612.83
无形资产	3,544,310,048.23	2,510,479,733.2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386,180,821.75	382,545,468.71
长期待摊费用	119,982,284.49	91,283,762.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533,533.97	119,269,629.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9,078,792.60	450,305,237.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21,356,776.89	18,375,870,220.57
资产总计	35,139,481,982.58	30,660,627,191.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3,228,143.32	378,389,516.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0,953,843.02	224,585,378.32
应付账款	2,067,912,418.61	1,824,248,274.34
预收款项	295,231.63	
合同负债	586,905,083.93	638,234,970.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1,859,422.39	127,190,290.70
应交税费	124,439,843.30	112,309,861.15
其他应付款	2,087,230,453.08	693,131,438.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304,178.63	8,548,317.8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4,019,581.27	1,533,185,738.67
其他流动负债	1,079,005,064.09	81,176,872.72
流动负债合计	7,765,849,084.64	5,612,452,341.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9,663,702.00	87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8,729,786.58	157,288,455.83
长期应付款	21,362,756.62	19,610,784.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9,363,872.02	207,977,900.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2,335,322.53	48,556,932.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417,405.00	12,967,68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3,872,844.75	1,316,401,752.48
负债合计	8,419,721,929.39	6,928,854,094.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89,507,842.00	1,689,507,8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03,850,782.46	2,787,765,244.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905,100.55	-9,756,617.54
专项储备	49,583,806.04	
盈余公积	966,378,810.50	966,378,810.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167,521,067.86	17,931,317,645.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72,937,208.31	23,365,212,924.63
少数股东权益	1,046,822,844.88	366,560,172.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19,760,053.19	23,731,773,097.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139,481,982.58	30,660,627,191.82

法定代表人：管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佳传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3,312,919.54	485,985,524.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28,708,562.86	2,099,085,872.6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5,392,636.35	93,267,287.50
应收款项融资	23,673,513.88	18,752,006.21
预付款项	2,036,042.64	5,440,837.72
其他应收款	3,595,110,156.30	3,748,061,479.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56,200,000.00	720,712,500.00
存货	77,937,109.19	52,085,739.8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587,438.99	19,810,057.23
流动资产合计	7,742,758,379.75	6,522,488,805.1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501,502,456.95	8,159,497,463.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2,640,586.79	109,240,586.79
投资性房地产	25,143,428.29	26,836,938.56
固定资产	587,258,900.27	461,097,001.17
在建工程	14,895,461.47	159,116,461.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0,143,768.57	56,296,100.22
无形资产	39,805,957.67	44,628,386.7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798,609.98	6,798,609.98
长期待摊费用	50,573,756.06	675,780.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146,443.45	76,329,067.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6,202,680.85	137,815,489.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23,112,050.35	9,238,331,885.06
资产总计	21,465,870,430.10	15,760,820,690.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62,638.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196,058.48	55,549,737.08
应付账款	39,570,000.29	71,188,028.50
预收款项	157,510.00	
合同负债	11,646,851.25	12,033,010.60
应付职工薪酬	18,516,263.53	19,195,594.64
应交税费	2,138,503.52	4,381,340.81
其他应付款	6,879,646,793.76	2,550,066,393.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1,743,282.91	1,399,324,000.52
其他流动负债	1,005,579,844.09	1,165,108.51
流动负债合计	9,069,195,107.83	4,212,965,853.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2,207,520.29	55,827,229.81
长期应付款	12,063,045.45	10,983,320.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5,802,075.14	164,123,325.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869,016.29	9,348,462.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941,657.17	1,060,282,338.51
负债合计	9,361,136,765.00	5,273,248,191.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89,507,842.00	1,689,507,8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40,477,114.50	4,508,098,649.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40,503.18	1,840,503.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70,466,434.50	870,466,434.50
未分配利润	5,102,441,770.92	3,417,659,069.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04,733,665.10	10,487,572,498.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465,870,430.10	15,760,820,690.2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821,124,419.48	22,425,895,636.99
其中：营业收入	25,821,124,419.48	22,425,895,636.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087,003,018.53	18,765,763,778.16
其中：营业成本	18,106,329,058.39	15,725,025,923.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8,207,141.28	239,285,960.92
销售费用	1,442,532,358.88	950,055,341.29
管理费用	1,128,130,372.52	814,605,952.01
研发费用	1,057,993,956.25	951,508,472.79
财务费用	73,810,131.21	85,282,127.50
其中：利息费用	92,303,666.10	90,080,097.03
利息收入	21,375,114.44	8,253,215.27
加：其他收益	242,871,311.64	190,053,412.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083,073.69	72,516,789.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54,534.21	2,262,353.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637,046.97	-4,331,709.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183,114.05	-27,253,870.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616,313.58	-11,240,704.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78,517.83	212,412.4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74,417,829.51	3,880,088,188.69
加：营业外收入	18,006,583.73	5,728,813.37
减：营业外支出	42,239,606.70	117,324,915.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50,184,806.54	3,768,492,086.79
减：所得税费用	224,184,052.91	213,777,187.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26,000,753.63	3,554,714,899.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26,000,753.63	3,554,714,899.7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46,942,470.40	3,524,001,193.59
2. 少数股东损益	79,058,283.23	30,713,706.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57,134.81	-19,562,167.5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5,851,516.99	-19,982,614.47

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51,516.99	-19,982,614.4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51,516.99	-19,982,614.47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05,617.82	420,446.88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33,057,888.44	3,535,152,732.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52,793,987.39	3,504,018,579.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263,901.05	31,134,153.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159	2.086
（二）稀释每股收益	2.159	2.086

法定代表人：管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佳传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36,534,432.39	692,353,576.11
减：营业成本	381,196,903.96	414,380,412.90
税金及附加	11,499,885.11	14,272,561.54
销售费用	111,608,588.49	122,178,964.20
管理费用	228,218,031.68	216,338,027.57
研发费用	41,399,504.70	50,334,040.38
财务费用	17,000,595.56	-215,982.52
其中：利息费用	89,646,781.45	69,883,426.97
利息收入	73,437,732.94	70,739,878.65
加：其他收益	15,006,717.40	30,823,049.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82,270,666.16	2,942,192,143.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9,038.40	192,550.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977,309.75	-11,505,376.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250,828.89	178,268,524.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976.9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15,355,802.53	3,014,843,893.50
加：营业外收入	1,398,010.32	2,160,848.52
减：营业外支出	10,495,538.21	33,444,318.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06,258,274.64	2,983,560,423.70
减：所得税费用	10,736,524.77	18,151,465.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5,521,749.87	2,965,408,957.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5,521,749.87	2,965,408,957.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95,521,749.87	2,965,408,957.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832	1.7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1.832	1.755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809,240,366.58	22,974,929,159.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4,323,973.62	554,608,879.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5,185,785.29	985,064,55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28,750,125.49	24,514,602,592.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77,909,063.23	15,477,845,355.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96,088,747.29	1,931,203,056.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43,043,830.66	1,513,246,611.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7,242,968.69	857,920,07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94,284,609.87	19,780,215,10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4,465,515.62	4,734,387,489.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90,336,452.01	18,413,0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293,222.74	70,491,270.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0,590,207.93	146,341,891.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82,409.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686,370.93	54,914,334.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87,906,253.61	18,686,199,905.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4,038,870.99	1,162,308,399.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689,834,248.44	19,980,6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85,797,079.4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317,854.02	74,058,123.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23,988,052.93	21,216,986,523.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6,081,799.32	-2,530,786,617.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99,300.00	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13,099,300.00	9,000,000.00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5,183,668.00	1,550,009,661.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4,845.52	10,564,412.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5,617,813.52	1,569,574,073.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72,732,000.00	2,129,869,855.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9,250,056.73	1,202,290,063.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781,499.18	11,616,961.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67,504.08	461,380,078.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1,949,560.81	3,793,539,997.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6,331,747.29	-2,223,965,923.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93,085.76	-1,775,897.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058,883.25	-22,140,948.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0,825,228.51	532,966,17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884,111.76	510,825,228.5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9,342,318.37	674,103,069.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11,371.04	21,543,934.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27,829,638.91	38,799,134,64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9,383,328.32	39,494,781,650.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0,656,091.05	1,981,582,140.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373,312.23	246,166,237.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378,102.25	77,673,829.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96,838,997.20	36,781,799,42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74,246,502.73	39,087,221,63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5,136,825.59	407,560,019.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82,000,000.00	7,96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08,099,792.60	2,311,591,451.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154,777.17	86,891,457.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81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0,633,530.53	2,186,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19,888,100.30	12,548,492,908.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107,944.19	176,102,725.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01,692,938.63	8,051,032,653.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9,734,420.55	2,610,617,496.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40,535,303.37	10,837,752,875.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647,203.07	1,710,740,033.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0,000,000.00	9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0,000,000.00	9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0,000,000.00	1,5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7,154,469.50	1,181,598,002.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968,000.23	85,022,652.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7,122,469.73	2,806,620,654.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7,122,469.73	-1,886,620,654.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739.16	-89,549.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353,413.63	231,589,848.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959,505.91	244,369,657.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3,312,919.54	475,959,505.9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9,507,842.00				2,787,765,244.14		-9,756,617.54		966,378,810.50		17,931,317,645.53		23,365,212,924.63	366,560,172.85	23,731,730,974.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9,507,842.00				2,787,765,244.14		-9,756,617.54		966,378,810.50		17,931,317,645.53		23,365,212,924.63	366,560,172.85	23,731,730,974.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85,538.32		5,851,516.99	49,583,806.04			2,236,203,422.33		2,307,724,283.68	680,262,672.03	2,987,996,955.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51,516.99					3,646,942,470.40	3,652,793,987.39	80,263,901.05	3,733,057,888.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916,679.84			51,481,969.45					66,398,649.29	611,522,357.77	677,921,007.0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7,285,598.87	607,285,598.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916,679.84								14,916,679.84	4,236,758.90	19,153,438.74
4. 其他							51,481,969.45						51,481,969.45		51,481,969.45
(三) 利润分配										-1,410,739,048.07		-1,410,739,048.07	10,537,359.96	1,421,276,408.0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1,410,739,048.07		-1,410,739,048.07	10,537,359.96	1,421,276,408.03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9,048.07		9,048.07	59.96	6,408.03
4.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 1,898.16					- 1,898.16	- 651,786.	- 2,549.94

项储备								3.41					3.41	25	9.66
1. 本期提取								5,104,150.98					5,104,150.98	513,062.10	5,617,213.08
2. 本期使用								-7,002,314.39					-7,002,314.39	-1,164,848.35	-8,167,162.74
(六) 其他					1,168,858.48								1,168,858.48	-334,440.58	834,417.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9,507,842.00				2,803,850,782.46		-3,905,100.55	49,583,806.04	966,378,810.50		20,167,521.067.8		25,672,937,208.31	1,046,822,844.88	26,719,760,053.1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9,507,842.00				2,891,912,143.01		10,225,996.93		966,378,810.50		15,513,944,088.45		21,071,968,880.89	487,906,259.47	21,559,875,14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9,507,842.00				2,891,912,143.01		10,225,996.93		966,378,810.50		15,513,944,088.45		21,071,968,880.89	487,906,259.47	21,559,875,140.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04,146,898.87		-19,982,614.47				2,417,373,557.08		2,293,244,043.74	-121,346,086.62	2,171,897,957.12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9,9 82,6 14.4 7						3,52 4,00 1,19 3.59		3,50 4,01 8,57 9.12	31,1 34,1 53.0 0	3,53 5,15 2,73 2.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04, 441, 562. 25									- 104, 441, 562. 25	- 140, 980, 463. 20	- 245, 422, 025. 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00 0,00 0.00	9,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104, 441, 562. 25									- 104, 441, 562. 25	- 149, 980, 463. 20	- 254, 422, 025. 45
(三) 利润分配												- 1,10 6,62 7,63 6.51		- 1,10 6,62 7,63 6.51	- 11,4 99,7 76.4 2	- 1,11 8,12 7,41 2.9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106,627,636.51		- 1,106,627,636.51	- 11,499,776.42	- 1,118,127,412.9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94,663.38								294,663.38				294,663.3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9,507,842.00				2,787,765,244.14	-9,756,617.54	966,378,810.50		17,931,317,645.53		23,365,212,924.63	366,560,172.85					23,731,773,097.4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9,507,842.00				4,508,098,649.61		1,840,503.18		870,466,434.50	3,417,659,069.12			10,487,572,498.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9,507,842.00				4,508,098,649.61		1,840,503.18		870,466,434.50	3,417,659,069.12			10,487,572,498.41
三、本期增减					-67,621,535					1,684,782,701.8			1,617,161,166.6

变动金额 (减少以 “一”号 填列)					.11					0		9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3,095 ,521, 749.8 7		3,095 ,521, 749.8 7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 少资本					- 70,00 0,000 .00							- 70,00 0,000 .00
1. 所 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 额												
4. 其 他					- 70,00 0,000 .00							- 70,00 0,000 .00
(三) 利润分 配										- 1,410 ,739, 048.0 7		- 1,410 ,739, 048.0 7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对 所有										- 1,410		- 1,410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 739, 048.0 7		, 739, 048.0 7
3.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378,464.89							2,378,464.89
四、本期末余额	1,689,507,842.00				4,440,477,114.50		1,840,503.18		870,466,434.50	5,102,441,770.92		12,104,733,665.1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9,507,842.00				4,507,803,986.23		1,840,503.18		870,466,434.50	1,558,877,747.77		8,628,496,513.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9,507,842.00				4,507,803,986.23		1,840,503.18		870,466,434.50	1,558,877,747.77		8,628,496,513.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4,663.38					1,858,781,321.35		1,859,075,984.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65,408,957.86		2,965,408,957.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6,627,636.51		1,106,627,636.5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1,106,627,636.51		1,106,627,636.51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294,6						294,6

其他					63.38							63.3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9,507,842.00				4,508,098,649.61		1,840,503.18		870,466,434.50		3,417,659,069.12	10,487,572,498.41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北新建材”）是于 1997 年 5 月经国家建材工业局“建材生产发[1997]9 号”文及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48 号”文批准，由国有独资的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北新建材的注册地址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 15 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8,950.7842 万元（共 168,950.7842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下同），法定代表人：管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第 91110000633797400C 号。1997 年 6 月 6 日，北新建材股票正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简称“北新建材”。

北新建材设立时，发起人投入的股本为 11,000 万元；1997 年 5 月 2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223 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224 号”文批准，北新建材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500 万股；1998 年 8 月，经北京市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京证监文[1998]30 号”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上字[1998]95 号”文批准，北新建材以总股本 15,500 万股为基数按照 10: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实际配售股份 1,850 万股；1999 年 5 月，北新建材按照法定程序并经决议通过，以总股本 17,35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照 10:3 的比例转增股份，同时按照 10:2 的比例派送红股，共增加股本 8,675 万股；2000 年 8 月，经中国证监会北京市证券监管办事处“京证监文[2000]64 号”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02 号”文批准，北新建材以总股本 26,025 万股为基数，按照 10: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实际配售股份 2,732.5 万股；2002 年 6 月，北新建材按照法定程序并经决议通过，以总股本 28,757.5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照 10:8 的比例转增股份，同时按照 10:2 的比例派送红股，共增加股本 28,757.5 万股。经过上述股份变更事项后，北新建材股本合计为 57,515 万股。

2005 年 1 月 4 日，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4]1204 号”文批复同意，北新建材原控股股东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北新建材 60.33%的股权（34,700 万股）无偿划转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中国建筑材料及设备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中国建材从而成为北新建材的控股股东。

根据北新建材于 2006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股权分置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规定，北新建材非流通股股东为获得所持股份的上市流通权，以流通股股份总额

22,815 万股为基数，按照 10:2 的比例向流通股股东送股，北新建材的实际控制人向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送现金 3.83 元。该送股方案实施后，北新建材尚未上市流通的股份和流通股份中的高管持有股份变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股份总数仍为 57,515 万股，即原未上市流通股成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并由 34,700 万股减少为 30,137 万股，原流通股份中的高管持有股成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并由 16.33 万股增加为 19.596 万股，原流通股股份中的其他 A 股股份由 22,798.67 万股增加为 27,358.404 万股。

2014 年 8 月 6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02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1,840,796 股 A 股股票，每股面值 1.00 元。经过上述股份变更事项后，北新建材股本合计为 70,699.0796 万股。

2015 年 6 月，北新建材按照法定程序，以总股本 70,699.0796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照 10:10 的比例转增股份，共增加股本 70,699.0796 万股。经过上述股份变更事项后，北新建材股本合计为 141,398.1592 万股。

根据 2016 年 10 月 14 日中国证监会作出的《关于核准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向泰安市国泰民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364 号），2016 年 10 月北新建材分别向泰安市国泰民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171,244,857 股股份、向贾同春发行 121,616,516 股股份、向泰安市和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7,881,390 股股份、向任绪连发行 7,565,034 股股份、向薛玉利发行 4,814,113 股股份、向曹志强发行 4,607,793 股股份、向朱腾高发行 4,126,382 股股份、向吕文洋发行 2,750,921 股股份、向张彦修发行 2,750,921 股股份、向万广进发行 2,750,921 股股份、向任雪发行 2,750,921 股股份、向泰安市新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255,756 股股份、向泰安市万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214,492 股股份、向泰安市鸿潮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180,105 股股份、向泰安市浩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138,841 股股份、向泰安市昌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118,210 股股份、向泰安市锦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104,455 股股份、向泰安市兴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097,578 股股份、向米为民发行 2,097,578 股股份、向张建春发行 2,097,578 股股份、向泰安市顺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083,823 股股份、向泰安市凡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063,191 股股份、向朱经华发行 2,063,191 股股份、向李作义发行 2,063,191 股股份、向杨正波发行 2,063,191 股股份、向钱凯发行 1,375,461 股股份、向付廷环发行 1,375,461 股股份、向孟兆远发行 1,375,461 股股份、向秦庆文发行 1,031,596 股股份、向郝奎燕发行 1,031,596 股股份、向段振涛发行 687,730 股股份、向孟繁荣发行 550,184 股股份、向毕忠发行 481,411 股股份、向康志国发行 405,761 股股份、向王力峰发行 343,865 股股份、向岳荣亮发行 343,865 股股份、向黄荣泉发行 343,865 股股份、向袁传秋发行 343,865 股股份、向徐福银发行 343,865 股股份、向张广淼发行 343,865 股股份、向徐国刚发行 302,601 股股份、向陈歆阳发行 302,601 股股份、向李秀华发行 295,724 股股份、向刘美发行 288,847 股股份、向张纪俊发行 275,092 股股份、向房冬华发行 254,460 股股份，合计发行 374,598,125 股股份，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1.20 元，以购买泰山石膏有

限公司（原名为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35%股权。经过上述股份变更事项后，北新建材股本合计为 178,857.9717 万股。

根据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拟回购注销国泰民安投资、和达投资等 10 个有限合伙企业及贾同春等 35 名自然人锁定股份的议案》，2018 年 6 月北新建材以总价人民币 1 元的价格对泰安市国泰民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45,290,000 股锁定股份、贾同春持有的 32,164,540 股锁定股份、泰安市和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 2,084,431 股锁定股份、任绪连持有的 2,000,763 股锁定股份、薛玉利持有的 1,273,213 股锁定股份、曹志强持有的 1,218,647 股锁定股份、朱腾高持有的 1,091,325 股锁定股份、吕文洋持有的 727,550 股锁定股份、张彦修持有的 727,550 股锁定股份、万广进持有的 727,550 股锁定股份、任雪持有的 727,550 股锁定股份、泰安市新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 596,591 股锁定股份、泰安市万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 585,678 股锁定股份、泰安市鸿潮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 576,583 股锁定股份、泰安市浩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 565,670 股锁定股份、泰安市昌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 560,214 股锁定股份、泰安市锦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 556,576 股锁定股份、泰安市兴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 554,757 股锁定股份、米为民持有的 554,757 股锁定股份、张建春持有的 554,757 股锁定股份、泰安市顺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 551,119 股锁定股份、泰安市凡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 545,663 股锁定股份、朱经华持有的 545,663 股锁定股份、李作义持有的 545,663 股锁定股份、杨正波持有的 545,663 股锁定股份、钱凯持有的 363,775 股锁定股份、付廷环持有的 363,775 股锁定股份、孟兆远持有的 363,775 股锁定股份、秦庆文持有的 272,831 股锁定股份、郝奎燕持有的 272,831 股锁定股份、段振涛持有的 181,888 股锁定股份、孟繁荣持有的 145,510 股锁定股份、毕忠持有的 127,321 股锁定股份、康志国持有的 107,314 股锁定股份、王力峰持有的 90,944 股锁定股份、岳荣亮持有的 90,944 股锁定股份、黄荣泉持有的 90,944 股锁定股份、袁传秋持有的 90,944 股锁定股份、徐福银持有的 90,944 股锁定股份、张广淼持有的 90,944 股锁定股份、徐国刚持有的 80,030 股锁定股份、陈歆阳持有的 80,030 股锁定股份、李秀华持有的 78,212 股锁定股份、刘美持有的 76,393 股锁定股份、张纪俊持有的 72,755 股锁定股份、房冬华持有的 67,298 股锁定股份进行了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注销锁定股份 99,071,875 股。经过上述股份变更事项后，北新建材股本合计为 168,950.7842 万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新建材股本合计为 168,950.7842 万股。

2、行业性质

北新建材所属行业为轻质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业。

3、经营范围

北新建材的主营业务包括：制造新型建筑材料、新型墙体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水暖管件、装饰材料、建材机械电器设备、新型建筑材料的房屋；销售建筑材料、新型墙体材

料、化工产品、装饰材料、建材机械电器设备、新型建筑材料的房屋、金属材料、矿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机械、建筑防水材料、涂料、砂浆、水泥制品、保温隔热材料、粘接材料、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石墨烯材料；制造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制造石墨烯及其改性材料制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环保节能产品的开发利用；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设备租赁；物业管理；以下项目限外埠分支机构经营：制造建筑防水材料、涂料、砂浆、水泥制品、保温隔热材料、粘接材料。（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生产的主要产品和提供的劳务包括：纸面石膏板、轻钢龙骨、烤漆龙骨、矿棉吸音板、防水材料、装饰板、岩棉、粒状棉、涂料、砂浆、钢制板式散热器、五金件、金邦板、水泥瓦、型材、门窗和国内外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贸易和技术转让、开发及服务。

5、 本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0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末起至少十二个月，公司生产经营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预算大于 2 亿元且本年发生额及年末余额大于 2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1000 万元
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5000 万元
重要债务重组	占合并报表总资产的 1%以上
重大承诺事项	1000 万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少数股东持有 10%以上股权，且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占长期股权投资 10%以上，且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2%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

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6“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

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6“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6“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仅适用于存在采用套期会计方法核算的套期保值的情况）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③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④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账龄组合的方式对其他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⑤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融资，也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对于其他债权投资不含列报在其他债权投资中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⑦ 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其确认和计量参见本附注“四、30、收入”。

本集团租赁相关长期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参见本附注“四、34、租赁”。

对于租赁应收款的减值，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3、应收票据

参见本附注五、12、“金融资产减值”①应收票据

14、应收账款

参见本附注五、12、“金融资产减值”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15、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1“金融资产减值”。

16、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2、“金融资产减值”④其他应收款

17、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1、金融资产减值。

1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库存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9、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

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0、债权投资

无

21、其他债权投资

无

22、长期应收款

无

2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

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40	5	2.38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18	5	5.28-9.5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8	5	11.88
运输设备	直线法	10	5	9.5
其他设备	直线法	8	5	11.88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2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

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8、生物资产

无

29、油气资产

无

3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 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工业）	50 年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商业）	40 年	年限平均法
商标使用权	10 年	年限平均法

软件	5年	年限平均法
----	----	-------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

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4、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36、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4“租赁”。

3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集团与本集团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集团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集团内，

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9、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在对可变对价进行估计是，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的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的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本集团对于石膏板、龙骨、防水材料、涂料及相关产品销售产生的收入通常以石膏板、龙骨防水材料、涂料及相关产品运离本集团仓库并经客户确认收到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此时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购货方。

本集团向客户提供服务业务，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因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商品；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集团根据履约进度在一

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具体根据累计已发生的安装工时/成本占预计总工时/安装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40、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

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3、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8“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①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②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4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5“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集团或本集团所属子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集团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集团或本集团所属子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3）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4“租赁”。

4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30、“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

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10）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集团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二中披露。

46、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明确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适用的准则、列示及披露要求。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准则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③《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规定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准则解释 18 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47、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收入，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收入，销售服务收入，销售无形资产收入，销售不动产收入，进口货物计税价格。	18%、17%、13%、12%、9%、7%、6%、5%、3%、1%
消费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龙牌涂料（北京）有限公司涿州分公司、龙牌涂料（北京）有限公司枣庄分公司、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新防水（安徽）有限公司、北新禹王防水科技（四川）有限公司、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湖北）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河南）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成都）有限公司、北新防水（咸阳）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江西）有限公司、上海北新月皇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北新月皇地坪材料（上海）有限公司、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成都赛特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嘉宝莉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四川）有限公司、陕西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河北尚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安徽）有限公司、	免征；4%

	广东自然涂化工有限公司销售的涂料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应交增值税、应交消费税。	1%、5%、3%、7%、减半征收
企业所得税	<p>母公司及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井冈山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北新建材（贺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嘉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龙牌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弋阳）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山东鲁南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涡阳）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菏泽）有限公司、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承德有限公司、连云港星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宜昌）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长治）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忻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新防水（安徽）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河南）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江西）有限公司、中建材苏州防水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北新月皇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中建材创新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龙牌涂料（北京）有限公司、北新澳泰高分子防水系统</p>	15%

	(天津)有限公司、梦牌新材料(宁夏)有限公司、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嘉宝莉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成都赛特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北新防水(咸阳)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成都)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新疆)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内蒙古)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崇左)有限公司、北新建材(阿克苏)有限公司、北新建材(和田)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四川)有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母公司和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龙牌爱十空间定制家居(上海)有限公司、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成都)有限公司、梦牌新材料有限公司、北新澳泰高分子防水系统(天津)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出口收入。	免抵退
增值税	泰安泰和跨海工贸有限公司的出口收入。	免退
消费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龙牌涂料(北京)有限公司涿州分公司、龙牌涂料(北京)有限公司枣庄分公司、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新防水(安徽)有限公司、北新禹王防水科技(四川)有限公司、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湖北)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河南)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成都)有限公司、北新防水(咸阳)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江西)有限公司、上海北新月皇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北新月皇地坪材料(上海)有限公司、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成都赛特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嘉宝莉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四川)有限公司、陕西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河北尚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安徽)有限公司、广东自然涂化工有限公司销售的涂料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	免征; 4%
企业所得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防水(新疆)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海南)有限公	20%

	司、北新涂料（安庆）有限公司、上海北新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北新月皇地坪材料（上海）有限公司、陕西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尚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广东珏蓝邸涂料有限公司、江门市诺可家居有限公司、广东嘉宝莉涂料有限公司、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子公司—山东文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减按 25%、北新建材（泰国）有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企业所得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建材工业（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30%
企业所得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建材（东欧）有限公司. 乌格列维克	10%
企业所得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建材中亚外资有限公司。	免征
企业所得税	除上述公司之外的其余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建材工业（坦桑尼亚）有限公司按营业收入计算。	0.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应交增值税、应交消费税。	1%、5%、3%、7%、减半征收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应交增值税、应交消费税。	3%、4%、5%、减半征收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应交增值税、应交消费税。	2%、1%、减半征收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30%后余值并摊入土地价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减半征收。	1.2%、12%、免征、减半征收
房产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建材中亚外资有限公司，未完工的房产按照政府备案总造价的 3%计缴；已完工房产免征。	3%，免征
房产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建材（西藏）有限公司的房屋、北新建材（新疆）有限公司、北新建材（贺州）有限公司。	暂未征收
房产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建材工业（坦桑尼亚）有限公司按房屋数量计算。	1 万坦桑先令/幢房屋
城镇土地使用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建材工业（坦桑尼亚）有限公司，按土地证面积计缴。	32 坦桑先令/平方米
城镇土地使用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建材中亚外资有限公司，按土地证面积计缴。	3.33 万苏姆/平方米
城镇土地使用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建材（泰国）有限公司，按土地证面积计缴。	10.84 泰铢/平方米
城镇土地使用税	公司所属分子公司--枣庄分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涂料（安庆）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山东鲁南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菏泽）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	按现行税额标准的 50%调整执行/按调整后税额标准的 50%执行优惠政策，按规定税额标准的 40%执行优惠政策

	限公司、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宜昌）有限公司。	
城镇土地使用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新疆）有限公司。	减半征收
城镇土地使用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建材（西藏）有限公司、北新建材中亚外资有限公司。	免征
城镇土地使用税	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建材（新疆）有限公司、北新建材（贺州）有限公司。	暂未征收
城镇土地使用税	除上述公司之外的公司：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大城市 1.5-30 元/每平方米；中等城市 1.2-24 元/每平方米；小城市 0.9-18 元/每平方米；县城、建制镇、工矿区 0.6-12 元/每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部分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 2024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的优惠政策。
-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3 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国家税务总局新疆和田地区洛浦税务局备案，北新建材（和田）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 2024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政策。

税种	适用单位	税率
增值税	公司所属分、子公司--枣庄分公司、涿州分公司、铁岭分公司、滨州分公司、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嘉兴）有限公司、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井冈山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建材（和田）有限公司、北新建材（阿克苏）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新疆）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北新建材（贺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	即征即退 50% / 即征即退 70%

	<p>(福建)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龙牌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弋阳)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承德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涡阳)有限公司、连云港港星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长治)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菏泽)有限公司、山东鲁南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忻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宜昌)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内蒙古)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宣城分公司、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梦牌新材料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一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利用脱硫石膏及化学石膏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销售收入；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利用废纸生产的石膏板护面纸实现的销售收入；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承德有限公司、龙牌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利用脱硫石膏生产的砂浆产品取得的销售收入；山东文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劳务收入；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利用磷石膏生产的水泥添加剂产品取得的销售收入。</p>	
--	---	--

-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的相关规定,并经所在地工信部门及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同意,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公司所属部分分、子公司 2024 年享受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的优惠政策。

税种	适用单位	税率
增值税	<p>公司所属分、子公司--枣庄分公司、涿州分公司、铁岭分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井冈山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新防水(安徽)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成都)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河南)有限公司、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江西)有限公司、北新防水(咸阳)有限公司、上海北新月皇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北新澳泰高分子防水系统(天津)有限公司、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龙牌涂料(北京)有限公司涿州分公司、龙牌涂料(北京)有限公司枣庄分公司、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涡阳)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承德有限公司、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弋阳)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菏泽)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连云港港星建材有限公司、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嘉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山东鲁南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龙牌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忻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长治)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宜昌)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嘉宝莉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p>	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金融机构统借统还业务征收营业税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0〕7号）和《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备案，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将所借资金分拨给下属单位，按不高于支付给金融机构的借款利率水平或者支付的债券票面利率水平，向企业集团或者集团内下属单位收取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税种	适用单位	税率
增值税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本部统借统还利息收入。	免征

（2）消费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电池涂料征收消费税的通知》（财税〔2015〕16号）相关规定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95号），对施工状态下挥发性有机物(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VOC)含量低于420克/升(含)的涂料免征消费税。公司部分所属分、子公司生产销售的涂料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24年享受免征消费税的优惠政策。

（3）企业所得税

-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获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11002496，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002219，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 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获得由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3101185，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 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获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2004846，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 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获得由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1000451，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 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16日获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4001388，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 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16日获得由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13001108，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 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05736，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 井冈山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获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6001190，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0.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获得由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12002023，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1. 北新建材（贺州）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获得由广西省科学技术厅、广西省财政厅、广西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5000080，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2.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7 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7005762，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3. 泰山石膏（嘉兴）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通过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2433010701，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4. 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获得由重庆市科学技术厅、重庆市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51102301，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5. 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获得由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64000024，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6. 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获得由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61002324，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7. 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获得由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5000229，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8. 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获得由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53000583，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9. 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获得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51000148，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0. 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获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2005191，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1. 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获得由贵州省科学技术厅、贵州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贵州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52000146，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2. 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获得由广西省科学技术厅、广西省财政厅、广西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5000837，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3. 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7005949，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4. 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获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4002273，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5. 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获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2001491，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6. 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获得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51001268，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7. 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获得由甘肃省科学技术厅、甘肃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62000069，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8. 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日获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4003753，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9. 泰山石膏（宜昌）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获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2000084，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0. 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获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6000234，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1. 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获得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21000148，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2. 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获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4001859，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3. 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获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3001683，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4. 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获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2003436，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5. 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获得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21000490，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6. 龙牌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获得由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51101526，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7. 泰山石膏（弋阳）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获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6000838，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8. 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7002078，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9. 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获得由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1000376，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0. 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获得由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1000187，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1. 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7003848，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2. 山东鲁南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7003651，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3. 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4003672，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4. 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5000，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5. 泰山石膏（涡阳）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获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4005336，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6. 泰山石膏（菏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7005802，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7. 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获得由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5002597，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8. 泰山石膏承德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获得由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3004394，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9. 连云港港星建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6369，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50. 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18199，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51. 泰山石膏（长治）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获得由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14000123，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52.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01113，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53. 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7001334，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54. 泰山石膏（忻州）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获得由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14000557，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55. 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获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3004841，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56. 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获得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21002642，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57.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获得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21001647，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58. 北新防水（安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获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4004773，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59. 北新防水（河南）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获得由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1000441，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60. 中建材苏州防水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2558，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61. 上海北新月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获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1009034，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62. 北新防水（江西）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获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6000282，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63.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4001506，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64. 中建材创新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获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11003648，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65. 龙牌涂料（北京）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获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11003778，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66. 北新澳泰高分子防水系统（天津）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获得由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12002910，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67. 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4002010，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68. 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获得由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12002515，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69. 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05182，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70. 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获得由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53000397，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71.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007269，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72. 广东嘉宝莉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4012139 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73. 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获得由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13001280，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74. 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日获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1003771，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75. 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获得由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14000217，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税率为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7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公司所属部分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 15%的所得税税率。
77. 北新建材中亚外资有限公司根据《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经济特区法》的相关规定，2024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政策。
78.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北新防水（新疆）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海南）有限公司、北新涂料（安庆）有限公司、上海北新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北新月皇地坪材料（上海）有限公司、山东文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尚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广东珏蓝邸涂料有限公司、江门市诺可家居有限公司、广东嘉宝莉涂料有限公司、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因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2024 年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的规定，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的规定，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公司部分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销售收入、砂浆销售收入、护面纸销售收入以及水泥缓凝剂销售收入，在 2024 年减按 9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税种	适用单位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公司所属分、子公司—枣庄分公司、涿州分公司、铁岭分公司、滨州分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嘉兴）有限公司、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井冈山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北新建材（贺州）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新疆）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菏泽）有限公司、龙牌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弋阳）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承德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涡阳）有限公司、山东鲁南泰山石膏有限公司、连云港港星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忻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长治）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宜昌）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内蒙古）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崇左）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宣城分公司、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的销售收入；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承德有限公司、龙牌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生产的砂浆的销售收入；泰山石膏有限公司生产的护面纸的销售收入；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生产的水泥缓凝剂的销售收入。	减按 9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4）城市维护建设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北新防水（新疆）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海南）有限公司、北新涂料（安庆）有限公司、上海北新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北新月皇地坪材料（上海）有限公司、山东文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尚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广东珙蓝邸涂料有限公司、江门市诺可家居有限公司、广东嘉宝莉涂料有限公司、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因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2024 年享受城市维护建设税减半征收政策。

（5）教育费附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北新防水（新疆）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海南）有限公司、北新涂料（安庆）有限公司、上海北新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北新月皇地坪材料（上海）有限公司、山东文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尚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广东珪蓝邸涂料有限公司、江门市诺可家居有限公司、广东嘉宝莉涂料有限公司、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因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2024 年享受教育费附加减半征收政策。

（6）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北新防水（新疆）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海南）有限公司、北新涂料（安庆）有限公司、上海北新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北新月皇地坪材料（上海）有限公司、山东文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尚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广东珪蓝邸涂料有限公司、江门市诺可家居有限公司、广东嘉宝莉涂料有限公司、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因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2024 年享受地方教育附加减半征收政策。

（7）房产税

1. 北新建材（西藏）有限公司所在的西藏地区暂未开征房产税。
2. 根据《关于调整昌吉回族自治州城镇土地使用权征收范围和税额标准的复函》（新政办函[2016]65 号）的相关规定，北新建材（新疆）有限公司的所属房产不属于该市征收范围，暂未征收房产税。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的相关规定，北新建材（贺州）有限公司的所属房产不属于房产税征收范围，暂未征收房产税。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陕西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因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2024 年享受房产税减半征收政策。
5. 根据《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经济特区法》的相关规定，北新建材中亚外资有限公司已完工房产 2024 年享受房产税免税政策。

（8）城镇土地使用税

1.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山东省科学技术厅联合发布《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问题的通知》（鲁财税[2019]5 号）及《山东省财政厅关于 2021 年下半年行政规范性文件延期的公告》（鲁财法〔2021〕6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所属的枣庄分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山东鲁南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菏泽）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 2024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按现行标准的 50% 执行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北新防水（新疆）有限公司、北新建材

(海南)有限公司、北新涂料(安庆)有限公司、陕西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因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2024 年享受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半征收政策。

3. 根据《关于明确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税发[2021]8 号)的相关规定, 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宜昌)有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2024 年城镇土地使用税享受按规定税额标准的 40%征收优惠政策。
4.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暂免征收中小微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藏政发[2013]97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 北新建材(西藏)有限公司 2024 年享受城镇土地使用税免征政策。
5. 根据《关于调整昌吉回族自治州城镇土地使用权征税范围和税额标准的复函》(新政办函[2016]65 号)的相关规定, 北新建材(新疆)有限公司的所属城镇土地不属于该市征收范围, 暂未征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以及《贺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调整富川县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的批复》(贺政函)[2008]27 号的相关规定, 北新建材(贺州)有限公司的所属城镇土地不属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征收范围, 暂未征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7. 根据《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经济特区法》的相关规定, 北新建材中亚外资有限公司 2024 年享受城镇土地使用税免税政策。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 119. 03	23, 721. 73
银行存款	223, 817, 064. 21	315, 620, 547. 01
其他货币资金	26, 493, 397. 27	35, 701, 828. 61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448, 051, 928. 52	195, 180, 959. 77
合计	698, 377, 509. 03	546, 527, 057. 1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9, 748, 451. 68	19, 454, 614. 13

注：1、本公司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为本公司境外子公司在企业所在地的货币资金。

2、本公司期末受限的货币资金情况详见本附注六、2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880, 742, 124. 52	5, 531, 999, 171. 49

其中：		
其它	4,880,742,124.52	5,531,999,171.49
合计	4,880,742,124.52	5,531,999,171.49

注：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里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购买的结构性存款。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5,312,400.76	
商业承兑汇票	84,443,395.47	113,387,469.16
小 计	209,755,796.23	113,387,469.16
减：坏账准备	29,722,743.30	9,392,488.38
合 计	180,033,052.93	103,994,980.78

注：应收票据比年初增长 73.12%，增长的主要原因系：一是公司所属子公司本年应收票据出票企业信用评级等级结构调整；二是公司本年新并购子企业导致应收票据有所增长。

(2) 年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568,185.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9,568,185.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158,647.94	25.82	27,289,228.55	50.39	26,869,419.39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54,158,647.94	25.82	27,289,228.55	50.39	26,869,419.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597,148.29	74.18	2,433,514.75	1.56	153,163,633.5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25,312,400.76	59.74	1,352,560.92	1.08	123,959,839.84
商业承兑汇票	30,284,747.53	14.44	1,080,953.83	3.57	29,203,793.70
合计	209,755,796.23	—	29,722,743.30	—	180,033,052.9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45,054.96	4.63	1,716,181.97	32.72	3,528,872.99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5,245,054.96	4.63	1,716,181.97	32.72	3,528,872.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142,414.20	95.37	7,676,306.41	7.10	100,466,107.79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08,142,414.20	95.37	7,676,306.41	7.10	100,466,107.79
合计	113,387,469.16	—	9,392,488.38	—	103,994,980.78

-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集团客户一	5,245,054.96	1,716,181.97	5,245,054.96	1,716,181.97	32.72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二			18,535,664.00	9,267,832.00	50.00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三			9,951,731.72	5,286,359.89	53.12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四			7,155,667.03	5,724,533.62	80.00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五			6,440,243.61	1,274,524.23	19.79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六			3,094,913.35	2,475,930.68	80.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七			1,844,962.31	358,660.68	19.44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八			1,090,410.96	545,205.48	50.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九			800,000.00	640,000.00	80.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合计	5,245,054.96	1,716,181.97	54,158,647.94	27,289,228.55	——	——

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系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客户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

-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25,312,400.76	1,352,560.92	1.08
商业承兑汇票	30,284,747.53	1,080,953.83	3.57
合计	155,597,148.29	2,433,514.75	——

（5）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并购增加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9,392,488.38	19,194,280.22	1,802,981.53		-667,006.83	29,722,743.30
合计	9,392,488.38	19,194,280.22	1,802,981.53		-667,006.83	29,722,743.30

注：本年坏账准备其他变动-667,006.83 元为债务重组涉及坏账转出。

- （6）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5、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535,893,580.89	1,217,427,580.88
1至2年	463,654,107.97	452,831,946.89

2至3年	288,960,894.88	389,200,027.42
3至4年	361,402,893.44	160,104,760.02
4至5年	122,185,761.03	39,885,314.30
5年以上	98,484,368.20	71,323,211.62
小计	2,870,581,606.41	2,330,772,841.13
减：坏账准备	439,480,252.05	251,002,530.59
合计	2,431,101,354.36	2,079,770,310.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6,519,322.14	14.86	231,099,517.81	54.18	195,419,804.33
其中：					
单项计提	426,519,322.14	14.86	231,099,517.81	54.18	195,419,804.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44,062,284.27	85.14	208,380,734.24	8.53	2,235,681,550.03
其中：					
账龄组合	2,444,062,284.27	85.14	208,380,734.24	8.53	2,235,681,550.03
合计	2,870,581,606.41	—	439,480,252.05	—	2,431,101,354.36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821,434.08	1.97	15,169,863.47	33.11	30,651,570.61
其中：					
单项计提	45,821,434.08	1.97	15,169,863.47	33.11	30,651,570.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84,951,407.05	98.03	235,832,667.12	10.32	2,049,118,739.93
其中：					
账龄组合	2,284,951,407.05	98.03	235,832,667.12	10.32	2,049,118,739.93
合计	2,330,772,841.13	—	251,002,530.59	—	2,079,770,310.54

-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集团客户一	42,619,078.88	13,944,962.61	29,075,169.56	9,513,395.48	32.72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二	3,202,355.20	1,224,900.86	2,142,809.20	819,624.51	38.25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三			18,862,313.98	9,431,157.00	50.00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四			22,918,398.79	11,921,875.35	52.02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五			8,563,111.10	6,850,488.89	80.00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六			25,652,713.74	7,008,646.34	27.32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七			7,577,965.38	6,134,765.18	80.96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八			40,225,072.38	7,819,754.08	19.44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九			15,914,981.07	7,957,490.54	50.00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十			4,224,791.90	2,651,056.91	62.75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十一			52,389,479.11	27,424,296.69	52.35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十二			48,895,335.98	17,137,760.78	35.05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十三			44,094,636.82	35,275,709.45	80.00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十四			38,484,734.62	30,787,787.70	80.00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十五			30,132,377.68	24,168,709.12	80.21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十六			14,336,931.16	12,088,683.64	84.32	客户债务违约, 存在一定

						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十七			11,342,830.36	3,969,990.64	35.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十八			7,120,017.83	6,764,016.94	95.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十九			2,140,886.23	1,712,708.98	80.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二十			1,366,677.09	1,093,341.67	80.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二十一			872,262.97	436,131.50	50.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二十二			148,854.00	119,083.20	80.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二十三			36,287.98	12,700.79	35.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集团客户二十四			683.21	342.43	50.12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合计	45,821,434.08	15,169,863.47	426,519,322.14	231,099,517.81	—	—

(3)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514,827,070.55	17,815,524.58	1.18
1-2年	382,097,225.55	14,543,027.20	3.81
2-3年	189,956,543.08	13,815,264.44	7.27
3-4年	187,261,357.54	27,031,813.00	14.44
4-5年	76,033,708.92	41,288,726.39	54.30
5年以上	93,886,378.63	93,886,378.63	100.00
合计	2,444,062,284.27	208,380,734.24	8.53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51,002,530.59	5,090,333.03	-415,317.28		182,972,071.15	439,480,252.05
合计	251,002,530.59	5,090,333.03	-415,317.28		182,972,071.15	439,480,252.05

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变动 182,972,071.15 元，为本年发生非同一控制下并购增加子公司以及债务重组涉及坏账转出减少共同所致。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 A	38,255,466.03	23,923,616.04	62,179,082.07	2.02	1,540,164.40
客户 B	53,856,881.20		53,856,881.20	1.75	653,083.82
客户 C	48,919,330.59	2,633,342.27	51,552,672.86	1.68	1,854,308.78
客户 D	42,521,338.65		42,521,338.65	1.38	3,936,931.15
客户 E	40,225,072.38		40,225,072.38	1.31	7,819,754.08
合计	223,778,088.85	26,556,958.31	250,335,047.16	8.14	15,804,242.23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防水工程项目	205,002,744.86	8,763,794.33	196,238,950.53
合计	205,002,744.86	8,763,794.33	196,238,950.53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防水工程项目	224,123,327.62	12,283,461.24	211,839,866.38
合计	224,123,327.62	12,283,461.24	211,839,866.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5,002,744.86	100.00	8,763,794.33	4.27	196,238,950.53
其中：账龄组合	205,002,744.86	100.00	8,763,794.33	4.27	196,238,950.53
合计	205,002,744.86	—	8,763,794.33	—	196,238,950.5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123,327.62	100.00	12,283,461.24	5.48	211,839,866.38
其中：账龄组合	224,123,327.62	100.00	12,283,461.24	5.48	211,839,866.38
合计	224,123,327.62	—	12,283,461.24	—	211,839,866.38

- 组合中，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0,449,853.43	904,498.51	1.00
1-2年	54,481,411.10	1,362,035.25	2.50
2-3年	39,682,134.10	2,142,835.28	5.40
3-4年	15,402,801.53	1,648,099.78	10.70
4-5年	4,730,745.22	2,450,526.03	51.80
5年以上	255,799.48	255,799.48	100.00
合计	205,002,744.86	8,763,794.33	—

(3) 本年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原因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2,283,461.24	-3,519,666.91				8,763,794.33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计算

合 计	12,283,461.24	-3,519,666.91			8,763,794.33	—
-----	---------------	---------------	--	--	--------------	---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90,048,937.37	305,996,205.13
合 计	490,048,937.37	305,996,205.13

注：应收款项融资比年初增长 60.15%，增加的主要原因系：一是公司本年新并购子企业导致应收款项融资有所增长；二是公司本年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56,303,383.60	
合 计	856,303,383.60	

8、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5,737,926.46	266,644,063.04
合 计	125,737,926.46	266,644,063.04

注：其他应收款原值比年初下降 45.81%，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收到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处置款所致。

•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93,484,905.95	60,886,386.58
1至2年	15,940,050.97	205,088,234.62
2至3年	8,046,442.62	7,149,391.34

3至4年	13,874,057.23	13,781,120.22
4至5年	11,698,663.60	6,522,072.72
5年以上	27,411,767.97	21,149,711.40
小计	170,455,888.34	314,576,916.88
减：坏账准备	44,717,961.88	47,932,853.84
合计	125,737,926.46	266,644,063.04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返还	11,696,076.80	10,995,691.04
保证金/押金	104,518,586.49	71,067,649.05
备用金/个人借款	30,054,812.57	24,407,828.75
代垫款项	11,444,248.38	6,268,583.71
应收赔偿款	4,668,616.64	3,509,370.84
应收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处置款		193,095,834.13
其他	8,073,547.46	5,231,959.36
小计	170,455,888.34	314,576,916.88
减：坏账准备	44,717,961.88	47,932,853.84
合计	125,737,926.46	266,644,063.04

③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444,699.11	4.37	3,957,349.56	53.16	3,487,349.55
其中：单项计提	7,444,699.11	4.37	3,957,349.56	53.16	3,487,349.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3,011,189.23	95.63	40,760,612.32	25.00	122,250,576.91
其中：账龄组合	163,011,189.23	95.63	40,760,612.32	25.00	122,250,576.91
合计	170,455,888.34	—	44,717,961.88	—	125,737,926.46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4,576,916.88	100.00	47,932,853.84	15.24	266,644,063.04
其中：账龄组合	314,576,916.88	100.00	47,932,853.84	15.24	266,644,063.04
合计	314,576,916.88	—	47,932,853.84	—	266,644,063.04

-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250,000.00	210,000.00	84.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客户二			100,000.00	50,000.00	50.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客户三			6,694,699.11	3,347,349.56	50.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客户四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客户五			200,000.00	150,000.00	75.00	客户债务违约，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合计			7,444,699.11	3,957,349.56	—	—

-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项目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3,484,905.95	3,386,494.48	3.62
1-2 年	15,940,050.97	1,050,994.67	6.59
2-3 年	8,046,442.62	1,020,621.25	12.68
3-4 年	7,179,358.12	2,141,450.97	29.83
4-5 年	11,298,663.60	6,099,282.98	53.98
5 年以上	27,061,767.97	27,061,767.97	100.00
合计	163,011,189.23	40,760,612.32	—

-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7,932,853.84		47,932,853.8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1,101,499.20		-11,101,499.2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7,886,607.24		7,886,607.2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4,717,961.88		44,717,961.88

-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 或核 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7,932,853.84	-11,101,499.20			7,886,607.24	44,717,961.88
合计	47,932,853.84	-11,101,499.20			7,886,607.24	44,717,961.88

注：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变动 7,886,607.24 元，为本年发生非同一控制下并购增加子公司所致。

-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年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 末余额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1.73	保证金	1 年以内	1,260,000.00

郑州康桥房地产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	6,794,699.11	3.99	保证金	3-4 年	3,447,349.56
国家税务总局泰安市岱 岳区税务局	5,719,243.04	3.36	增值税返还	1 年以内	160,138.81
济源市思礼镇财政所	4,510,000.00	2.65	保证金	5 年以上	4,510,000.00
山东聚源矿业集团有限 公司	3,509,370.84	2.06	保证金	5 年以上	3,509,370.84
合 计	40,533,312.99	23.79	—	—	12,886,859.21

9、预付款项

-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1,211,303.08	95.76	313,925,666.84	95.40
1 至 2 年	5,162,129.04	1.64	5,043,179.18	1.53
2 至 3 年	1,874,851.68	0.60	7,899,805.19	2.40
3 年以上	6,304,216.26	2.00	2,196,203.26	0.67
合 计	314,552,500.06	—	329,064,854.47	—

-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供应商 A	63,172,698.67	20.08
供应商 B	25,713,572.70	8.17
供应商 C	17,133,952.40	5.45
供应商 D	12,934,351.02	4.11
供应商 E	7,643,271.87	2.43
合 计	126,597,846.66	40.24

10、存货

- （1）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6,595,327.44	6,513,889.18	1,080,081,438.2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477,784,282.24	2,767,936.59	1,475,016,345.65
自制半成品	42,124,410.29	2,240,499.62	39,883,910.67
外购商品	517,803.17	126,670.54	391,132.63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2,607,021,823.14	11,648,995.93	2,595,372,827.21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28,193,366.85	114,907.12	1,028,078,459.73
在产品	454,593.70		454,593.70
库存商品	1,507,054,778.01	313,874.48	1,506,740,903.53
自制半成品	14,679,060.23		14,679,060.23
外购商品	43,583,102.39	126,716.37	43,456,386.02
委托加工物资	2,056.91		2,056.91
合计	2,593,966,958.09	555,497.97	2,593,411,460.1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4,907.12	-1,597,670.38	8,113,311.58	116,659.14		6,513,889.18
库存商品	313,874.48	-322,877.36	2,994,930.98	217,991.51		2,767,936.59
外购商品	126,716.37			45.83		126,670.54
自制半成品		2,240,499.62				2,240,499.62
合计	555,497.97	319,951.88	11,108,242.56	334,696.48		11,648,995.93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50,045,296.80	
合计		50,045,296.80	

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所属子公司购买的将于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到期减少所致。

13、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留抵进项税	195,647,195.17	213,691,973.75
待认证进项税等	59,531,175.72	46,198,995.14
碳排放权资产	28,212,632.87	5,572,736.49
预缴企业所得税	22,529,019.46	
合 计	305,920,023.22	265,463,705.38

14、债权投资

无

15、其它债权投资

无

16、其它权益工具投资

无

17、长期应收款

无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浙江北新联合木业有限公司	10,008,407.64				426,174.72							10,434,582.36	
梦牌	54,15				3,179							57,33	

新材料 (平邑) 有限公司	3,644 .50				,668. 21						3,312 .71	
龙牌 圣戈班 (河南) 石膏 建材 有限公司	23,05 4,894 .57				- 4,564 ,769. 27						18,49 0,125 .30	
小计	87,21 6,946 .71				- 958,9 26.34						86,25 8,020 .37	
二、联营企业												
EUROQ UIMIC A PAINT S, S. A .					1,067 ,729. 68		- 1,544 ,046. 99			17,63 9,347 .89	17,16 3,030 .58	
武汉 理工 光科 股份 有限 公司	99,37 4,947 .67				3,578 ,013. 13		2,378 ,464. 89	1,507 ,146. 00			103,8 24,27 9.69	
南京 华府 资产 经营 管理 有限 公司	20,86 7,093 .53				- 161,4 53.26						20,70 5,640 .27	
北京 绿创 环保 设备 股份 有限 公司	922,9 03.66				229,1 71.00						1,152 ,074. 66	
中材 (邯 郸) 新材 料有 限公 司			8,000 ,000. 00								8,000 ,000. 00	
小计	121,1 64,94 4.86		8,000 ,000. 00		4,713 ,460. 55		834,4 17.90	1,507 ,146. 00		17,63 9,347 .89	150,8 45,02 5.20	
合计	208,3		8,000		3,754		834,4	1,507		17,63	237,1	

	81,89		,000.		,534.		17.90	,146.		9,347	03,04	
	1.57		00		21			00		.89	5.5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2,128,013.71	138,728,013.71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11,990,615.23	138,590,615.23
信托计划	137,398.48	137,398.4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12,128,013.71	138,728,013.71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5,190,790.93		95,190,790.93
2、本年增加金额	8,327,113.64		8,327,113.64
(1) 外购			
(2) 固定资产转入	8,327,113.64		8,327,113.64
3、本年减少金额	4,566,864.00		4,566,864.00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4,566,864.00		4,566,864.00
4、年末余额	98,951,040.57		98,951,040.5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0,337,436.78		20,337,436.78
2、本年增加金额	3,949,462.93		3,949,462.93
(1) 计提或摊销	2,469,001.66		2,469,001.66
(2) 固定资产转入	1,480,461.27		1,480,461.27
3、本年减少金额	249,515.79		249,515.79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249,515.79		249,515.79
4、年末余额	24,037,383.92		24,037,383.9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74,913,656.65		74,913,656.65
2、年初账面价值	74,853,354.15		74,853,354.1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金额及原因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龙牌爱十空间定制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20,935,319.62	正在办理中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16,887,610.46	正在办理中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涿州分公司	2,966,442.95	正在办理中

21、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855,012,684.75	13,459,109,069.02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4,855,012,684.75	13,459,109,069.02
-----	-------------------	-------------------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850,335,526.71	10,606,121,127.33	269,360,294.99	359,642,598.58	19,085,459,547.61
2.本年增加金额	1,646,228,502.56	1,291,166,766.21	33,760,464.82	162,761,422.19	3,133,917,155.78
（1）购置	1,212,718.13	84,220,296.19	30,861,579.86	45,406,818.47	161,701,412.65
（2）购入新的子公司（含业务合并购入）	1,274,371,244.14	631,735,204.02	2,898,884.96	98,888,077.14	2,007,893,410.26
（3）债务重组增加	160,627,502.25				160,627,502.25
（4）在建工程转入	205,450,174.04	575,211,266.00		18,466,526.58	799,127,966.62
（5）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566,864.00				4,566,864.00
（6）外币折算影响					
3.本年减少金额	15,650,760.81	95,035,222.43	14,786,228.79	8,996,300.38	134,468,512.41
（1）处置或报废	2,787,120.31	82,464,797.31	14,781,679.25	8,862,659.9	108,896,256.77
（2）转入在建工程		11,719,434.33			11,719,434.33
（3）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327,113.64				8,327,113.64
（4）外币折算影响	4,536,526.86	850,990.79	4,549.54	133,640.48	5,525,707.67
4.年末余额	9,480,913,268.46	11,802,252,671.11	288,334,531.02	513,407,720.39	22,084,908,190.9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327,497,185.54	3,990,597,269.52	117,621,394.36	176,456,337.85	5,612,172,187.27
2.本年增加金额	634,977,066.82	904,697,147.83	26,186,155.2	110,822,935.56	1,676,683,305.41
（1）计提	215,862,122.74	575,843,197.29	24,398,608.53	43,731,298.34	859,835,226.90
（2）购入新的子公司（含业务合并购入）	418,755,512.54	328,704,708.92	1,753,536.47	67,087,462.65	816,301,220.58
（3）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49,515.79				249,515.79
（4）外币折算影响	109,915.75	149,241.62	34,010.20	4,174.57	297,342.14
3.本年减少金额	1,509,910.85	58,000,046.19	9,781,152.98	5,549,677.48	74,840,787.50
（1）处置或报废	29,449.58	54,055,299.03	9,781,152.98	5,549,677.48	69,415,579.07
（2）转入在建工程		3,944,747.16			3,944,747.16
（3）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480,461.27				1,480,461.27
4.年末余额	1,960,964,341.51	4,837,294,371.16	134,026,396.58	281,729,595.93	7,214,014,705.1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12,378,595.11	1,799,696.21			14,178,291.32
2.本年增加金额		1,635,835.5		87,846.59	1,723,682.09
（1）购入新的子公司（含业务合并购入）		1,635,835.5		87,846.59	1,723,682.09
3.本年减少金额		21,172.36			21,172.36
（1）处置或报废		21,172.36			21,172.36
4.年末余额	12,378,595.11	3,414,359.35		87,846.59	15,880,801.05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7,507,570,331.84	6,961,543,940.6	154,308,134.44	231,590,277.87	14,855,012,684.75
2.年初账面价值	6,510,459,746.06	6,613,724,161.60	151,738,900.63	183,186,260.73	13,459,109,069.02

②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23,194,022.49	正在办理中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涿州分公司	6,335,207.24	正在办理中
龙牌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	578,468.28	正在办理中
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	8,174,941.87	正在办理中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55,839,687.07	正在办理中
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5,502,968.91	正在办理中
井冈山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7,581,322.08	正在办理中
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4,406,565.74	正在办理中
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	490,424.10	占地为政府免费提供使用
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3,336,521.66	正在办理中
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34,601,112.70	正在办理中
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	56,339,571.76	正在办理中
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	8,224,272.61	正在办理中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3,235,685.13	正在办理中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28,958,887.17	正在办理中
中建材苏州防水研究院有限公司	536,759.91	正在办理中
北新建材（阿克苏）有限公司	3,453,808.69	正在办理中

北新建材（和田）有限公司	1,210,169.79	正在办理中
上海北新月皇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3,497,198.37	正在办理中
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5,873,448.68	正在办理中
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783,942.11	正在办理中
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	8,059,585.60	在租赁土地上建设
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2,107,313.00	正在办理中
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4,195,675.14	在租赁土地上建设
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	3,616,395.03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	591,651.76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	5,277,085.53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	31,891,826.61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	17,481,777.37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	7,598,396.43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	1,523,273.65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	3,636,587.51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	4,177,832.59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	21,048,119.01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	717,201.87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	2,965,115.35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	960,365.73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	2,849,719.56	在租赁土地上建设
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	16,542,354.31	在租赁土地上建设
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	6,895,186.42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	10,181,933.59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	1,214,770.11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	15,557,090.37	在租赁土地上建设
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	4,683,582.23	在租赁土地上建设
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	50,392,196.31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宣城）水泥缓凝剂有限公司	896,354.73	在租赁土地上建设
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	1,832,335.97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	3,456,871.57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	1,114,310.51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96,306,011.86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27,047,181.28	在租赁土地上建设
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5,828,693.82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	1,607,423.08	正在办理中
连云港港星建材有限公司	7,948,581.64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涡阳）有限公司	1,485,021.48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嘉兴）有限公司	70,842,080.45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	4,304,799.70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长治）有限公司	4,386,075.58	正在办理中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43,379,539.44	756,581,448.07
合计	743,379,539.44	756,581,448.0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泰国北新石膏板项目	75,928,818.76		75,928,818.76	2,142,679.50		2,142,679.50
北新建材（海南）石膏板项目	78,624,779.32		78,624,779.32	16,133,447.80		16,133,447.80
北新建材滨州分公司石膏板项目				140,041,459.85		140,041,459.85
乌兹别克斯坦石膏板项目				62,793,273.37		62,793,273.37
北新建材宁波新材料产业园项目	20,022,114.54		20,022,114.54	385,052.02		385,052.02
总部零星工程	116,047.27		116,047.27	116,047.27		116,047.2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二期）	70,222,222.67		70,222,222.67	60,836,508.60		60,836,508.60
北新建材（湖南）石膏板项目	63,396,977.04		63,396,977.04	63,458,318.11		63,458,318.11
故城北新零星工程	5,423,370.64		5,423,370.64	1,922,079.70		1,922,079.70
广安北新零星工程	6,714,127.02		6,714,127.02	3,121,692.72		3,121,692.72
湖北北新零星工程	1,656,539.43		1,656,539.43	4,789,607.14		4,789,607.14

淮南北新零星工程				1,415,557.78		1,415,557.78
宁波北新零星工程	4,002,822.43		4,002,822.43	192,345.12		192,345.12
苏州北新零星工程	9,860,931.55		9,860,931.55	1,883,183.99		1,883,183.99
和田北新零星工程				324,634.64		324,634.64
新乡北新零星工程				1,471,209.29		1,471,209.29
枣庄零星工程	6,420,650.81		6,420,650.81	4,627,659.60		4,627,659.60
肇庆北新零星工程	12,432,313.43		12,432,313.43	2,862,678.40		2,862,678.40
镇江北新零星工程	5,991,185.01		5,991,185.01	1,960,785.31		1,960,785.31
涿州零星工程	8,358,763.39		8,358,763.39	14,331,294.75		14,331,294.75
北新建材(陕西)零星工程	425,298.08		425,298.08	17,600,317.14		17,600,317.14
龙牌涂料涿州分公司零星工程	3,053,421.00		3,053,421.00	693,729.60		693,729.60
北新建材(昆明)零星工程	1,638,622.19		1,638,622.19			
创新科技零星工程	633,441.05		633,441.05			
井冈山北新零星工程	2,285,501.42		2,285,501.42	2,203,140.05		2,203,140.05
北新建材(天津)零星工程	5,869,497.53		5,869,497.53	4,057,699.11		4,057,699.11
北新建材(新疆)零星工程				912,147.62		912,147.62
北新建材(阿克苏)零星工程				4,239,514.96		4,239,514.96
北新建材(坦桑尼亚)零星工程	928,499.69		928,499.69	222,839.72		222,839.72
龙牌爱十零星工程	1,970,868.14		1,970,868.14			
贺州北新零星工程	4,720,328.03		4,720,328.03			
东欧北新石膏板项目	373,066.26		373,066.26			
乌兹别克斯坦年产10万吨粉料配套年产1万吨膨胀珍珠岩项目	53,735.84		53,735.84			
朔州北新零星工程	69,764.15		69,764.15			
重庆北新龙骨	947,905.00		947,905.00			

生产线						
梦牌新材料零星工程	2,896,122.16		2,896,122.16	2,896,122.16		2,896,122.16
梦牌新材料(宁国)零星工程				2,849,753.94		2,849,753.94
北新防水(四川)眉山防水生产基地项目	291,150.44		291,150.44	9,510,091.71		9,510,091.71
北新防水(河南)零星工程	258,230.09		258,230.09			
北新防水(江西)零星工程	614,603.70		614,603.70	358,277.06		358,277.06
北新防水(安徽)零星工程				25,132,745.49		25,132,745.49
北新建材全椒防水材料产业园项目	47,233,230.82		47,233,230.82	8,459,698.92		8,459,698.92
北新防水(咸阳)技改工程	4,753,533.91		4,753,533.91	538,846.01		538,846.01
北新防水(新疆)防水项目	2,987,632.56		2,987,632.56	2,984,322.25		2,984,322.25
天津澳泰防水基地二期项目	3,592,807.24		3,592,807.24	3,565,648.75		3,565,648.75
成都赛特防水材料零星工程	396,460.18		396,460.18	396,460.18		396,460.18
锦州新材料胎基布项目	87,437,686.01		87,437,686.01	28,975,241.75		28,975,241.75
泰山石膏本部技改工程	44,488,217.16		44,488,217.16	35,358,768.80		35,358,768.80
泰山石膏(忻州)石膏板项目	834,302.70		834,302.70	335,917.63		335,917.63
泰山石膏(宜昌)石膏板项目	13,794,843.90		13,794,843.90	9,770,937.22		9,770,937.22
泰山石膏(内蒙古)石膏板项目	2,026,013.07		2,026,013.07			
泰山石膏(崇左)石膏板项目	2,613,220.88		2,613,220.88	856,814.77		856,814.77
泰山石膏(长治)技改工程	907,475.77		907,475.77	5,365,724.68		5,365,724.68
阜新泰山技改工程	472,033.03		472,033.03	849,040.56		849,040.56
湖北泰山技改工程	1,323,670.57		1,323,670.57	10,426,079.87		10,426,079.87
泰山石膏(江阴)技改工程	1,003,626.78		1,003,626.78	6,092,259.75		6,092,259.75
泰山石膏(温州)技改工程	1,746,946.47		1,746,946.47	999,560.66		999,560.66
秦皇岛泰山技改工程	20,463,464.68		20,463,464.68	20,463,464.68		20,463,464.68
泰山石膏(重庆)技改工程	1,296,356.10		1,296,356.10	4,278,237.90		4,278,237.90
泰山石膏(广	3,759,402.89		3,759,402.89	4,916,461.51		4,916,461.51

东) 技改工程						
泰山(银川)石膏技改工程	729,195.76		729,195.76	913,676.16		913,676.16
泰山石膏(陕西)技改工程	4,048,553.26		4,048,553.26	11,682,426.35		11,682,426.35
泰山石膏(四川)技改工程	4,033,539.27		4,033,539.27	4,090,456.32		4,090,456.32
泰山石膏(辽宁)技改工程	1,262,967.18		1,262,967.18	1,723,196.58		1,723,196.58
泰山石膏(湖北)技改工程	581,477.44		581,477.44	2,089,604.86		2,089,604.86
泰山石膏(巢湖)技改工程	1,416,616.71		1,416,616.71	1,900,385.67		1,900,385.67
泰山石膏(聊城)技改工程	1,448,454.43		1,448,454.43	2,889,758.97		2,889,758.97
泰山石膏(广西)零星工程	1,113,305.18		1,113,305.18	2,633,269.29		2,633,269.29
泰山石膏(南通)技改工程	7,273,428.73		7,273,428.73	5,468,536.59		5,468,536.59
泰山石膏(潍坊)技改工程	3,114,298.92		3,114,298.92	826,383.25		826,383.25
泰山石膏(宣城)技改工程	747,426.28		747,426.28	2,641,368.49		2,641,368.49
泰山石膏(江西)技改工程	2,661,932.45		2,661,932.45	5,728,492.33		5,728,492.33
贵州泰福技改工程	1,517,523.80		1,517,523.80	9,433,478.70		9,433,478.70
泰山石膏(铜陵)技改工程	1,319,028.03		1,319,028.03	7,382,563.24		7,382,563.24
威尔达(辽宁)零星工程	5,762,588.98		5,762,588.98	2,141,755.14		2,141,755.14
泰山石膏(包头)零星工程	1,650,534.22		1,650,534.22	219,116.85		219,116.85
泰山石膏(福建)技改工程	4,775,821.12		4,775,821.12	16,960,816.37		16,960,816.37
泰山石膏(威海)零星工程	3,017,306.15		3,017,306.15	3,955,196.46		3,955,196.46
泰山石膏(济源)技改工程	549,942.17		549,942.17	1,123,549.54		1,123,549.54
泰山石膏(襄阳)技改工程	1,921,214.45		1,921,214.45	5,619,779.29		5,619,779.29
泰山石膏(甘肃)零星工程	4,937,520.99		4,937,520.99	1,499,574.64		1,499,574.64
泰山石膏(东营)技改工程	322,915.08		322,915.08	721,689.33		721,689.33
泰山石膏(云南)技改工程	3,474,951.30		3,474,951.30	4,521,739.79		4,521,739.79
贵州皇冠技改工程	953,585.17		953,585.17	2,768,460.91		2,768,460.91
泰山石膏(宜宾)技改工程	6,167,062.07		6,167,062.07	2,726,181.77		2,726,181.77
泰山石膏(邳州)技改工程	504,085.20		504,085.20	81,752.21		81,752.21
泰山石膏(湘潭)技改工程	1,207,258.27		1,207,258.27	489,545.81		489,545.81
泰山石膏(河南)技改工程	4,307,592.39		4,307,592.39	3,257,794.42		3,257,794.42

泰山石膏（菏泽）技改工程	836,558.35		836,558.35	3,814,637.44		3,814,637.44
泰山石膏（弋阳）技改工程	801,904.86		801,904.86	1,650,049.85		1,650,049.85
泰山石膏（涡阳）技改工程	14,287.62		14,287.62	22,712,048.36		22,712,048.36
泰山石膏承德技改工程	180,297.95		180,297.95	1,700,532.70		1,700,532.70
跨海工贸技改工程	1,538,505.32		1,538,505.32	2,235,632.02		2,235,632.02
连云港港星建材技改工程	843,358.53		843,358.53	7,184,887.60		7,184,887.60
山东泰和环保建材有限公司石膏板项目				106,090.86		106,090.86
山东鲁南泰山技改工程	4,659,129.95		4,659,129.95	470,499.53		470,499.53
泰山石膏（平山）技改工程	3,873,305.64		3,873,305.64	1,512,347.94		1,512,347.94
泰山石膏（嘉兴）有限公司零星工程	11,343,941.70		11,343,941.70	4,021,097.81		4,021,097.81
山东文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改工程	3,370,105.37		3,370,105.37			
安庆涂料零星工程	3,468,556.89		3,468,556.89	3,391,861.07		3,391,861.07
天津灯塔涂料项目	2,146,248.63		2,146,248.63	2,146,248.63		2,146,248.63
北新涂料上海青浦粉末涂料项目	1,053,696.75		1,053,696.75	25,585.52		25,585.52
广东嘉宝莉技改项目	1,096,874.08		1,096,874.08			
合计	743,379,539.44		743,379,539.44	756,581,448.07		756,581,448.0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锦州新材料胎基	283,834,400.00	28,975,241.75	58,462,444.26			87,437,686.01	30.81%	65.00				自筹

布项目												
北新建材全椒防水材料产业园项目	575,097,900.00	8,459,698.92	38,773,531.90			47,233,230.82	8.21%	15.00	211,068.59	211,068.59	2.54%	自筹
泰国北新石膏板项目	357,500,000.00	2,142,679.50	73,786,139.26			75,928,818.76	21.24%	45.00				自筹
北新建材（海南）石膏板项目	260,873,600.00	16,133,447.80	62,491,331.52			78,624,779.32	30.14%	52.00	361,899.76			自筹
合计	1,477,305,900.00	55,711,067.97	233,513,446.94			289,224,514.91			572,968.35	211,068.59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24、油气资产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1,318,423.37	112,849,679.43	11,171,487.28	491,826.04	245,831,416.12
2、本年增加金额	2,439,209.31	53,397,827.90			55,837,037.21
(1) 租赁	1,455,323.21	32,826,540.3			34,281,863.51
(2) 企业合并增加	983,886.10	20,571,287.60			21,555,173.70
3、本年减少金额	983,886.1	35,344,178.79		491,826.04	36,819,890.93
(1) 租赁到期减少		13,772,231.62		491,826.04	14,264,057.66
(2) 提前到期不租	983,886.10	21,571,947.17			22,555,833.27
4、年末余额	122,773,746.58	130,903,328.54	11,171,487.28		264,848,562.4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8,401,543.64	39,454,565.55	3,191,853.60	450,840.50	61,498,803.29
2、本年增加金额	7,609,079.26	33,405,191.15	638,370.72	40,985.54	41,693,626.67
(1) 计提	7,065,024.65	20,759,077.83	638,370.72	40,985.54	28,503,458.74
(2) 企业合并增加	544,054.61	12,646,113.32			13,190,167.93
3、本年减少金额	665,731.35	16,920,665.90		491,826.04	18,078,223.29
(1) 租赁到期减少		13,772,231.62		491,826.04	14,264,057.66
(2) 提前到期不租	665,731.35	3,148,434.28			3,814,165.63
4、年末余额	25,344,891.55	55,939,090.8	3,830,224.32		85,114,206.6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7,428,855.03	74,964,237.74	7,341,262.96		179,734,355.73
2、年初账面价值	102,916,879.73	73,395,113.88	7,979,633.68	40,985.54	184,332,612.83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923,848,955.50	89,226,576.28	550,000.00	103,077,852.70	3,116,703,384.48
2、本年增加金额	564,010,545.02	148,773,245.00	8,605,442.50	544,554,276.70	1,265,943,509.22
(1) 购置	116,910,782.24			5,168,379.91	122,079,162.15
(2) 购入新的子公司（含业务合并购入）	445,088,853.15	148,773,245.00	8,605,442.50	539,385,219.49	1,141,852,760.14
(3) 外币折算影响	2,010,909.63			677.30	2,011,586.93
3、本年减少金额				258,513.88	258,513.88
(1) 出售或报废				258,513.88	258,513.88
4、年末余额	3,487,859,500.52	237,999,821.28	9,155,442.50	647,373,615.52	4,382,388,379.82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88,848,220.97	55,956,070.50	470,000.00	60,949,359.81	606,223,651.28
2、本年增加金额	107,995,199.54	21,337,071.21	3,484,025.00	99,296,898.44	232,113,194.19
(1) 本期计提	69,052,911.71	21,337,071.21	3,484,025.00	65,363,901.88	159,237,909.80
(2) 购入新的子公司（含业务合并购入）	38,929,518.63			33,932,267.95	72,861,786.58
(3) 外币折算影响	12,769.20			728.61	13,497.81
3、本年减少金额				258,513.88	258,513.88
(1) 报废、毁损				258,513.88	258,513.88
4、年末余额	596,843,420.51	77,293,141.71	3,954,025.00	159,987,744.37	838,078,331.5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891,016,080.01	160,706,679.57	5,201,417.50	487,385,871.15	3,544,310,048.23
2、年初账面价值	2,435,000,734.53	33,270,505.78	80,000.00	42,128,492.89	2,510,479,733.20

注：无形资产比年初增长 41.18%，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新并购子企业导致无形资产有所增长。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井冈山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8,344,115.11	正在办理中
上海北新月皇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578,455.61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北新禹王资产组（注1）	197,637,785.33			197,637,785.33
上海北新月皇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76,922,908.65			76,922,908.65
北新防水（成都）有限公司	72,351,415.70			72,351,415.70
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44,893,111.63			44,893,111.63
北新防水（河南）有限公司	21,452,295.79			21,452,295.79
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	12,341,995.96			12,341,995.96
北京东联投资有限公司	6,798,609.98			6,798,609.98
北新澳泰高分子防水系统（天津）有限公司	6,741,408.74			6,741,408.74
连云港港星建材有限公司	4,394,700.44			4,394,700.44
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3,613,880.88			3,613,880.88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	3,309,457.75			3,309,457.75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1,059,851.29			1,059,851.29
成都赛特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62,767.68			762,767.68
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364,361.33			364,361.33
龙牌爱十空间定制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50,681.43			50,681.43
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	32,782.83			32,782.83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35,836,398.36		2,035,836,398.36

合 计	452,728,015.41	2,035,836,398.36		2,488,564,413.77
-----	----------------	------------------	--	------------------

注 1. 北新禹王资产组是指公司收购一自然人夫妇所控制的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八家防水企业之组合，该八家公司的产供销采用统一决策，采用统一的管理方式。

2. 商誉原值比年初增长 449.68%，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新并购子企业，产生商誉所致。

-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北新月皇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32,774,374.07	32,201,045.32		64,975,419.39
北新防水（河南）有限公司	21,452,295.79			21,452,295.79
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	12,341,995.96			12,341,995.96
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3,613,880.88			3,613,880.88
合 计	70,182,546.70	32,201,045.32		102,383,592.02

注：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及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考虑了被收购方的历史财务资料、预期销售增长率、市场前景以及其他可获得的市场信息。折现率分别根据被收购方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反映了货币的时间价值和被收购方各自业务的特定风险。经减值测算，本公司未发现其他商誉有明显减值情况。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 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	涂料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涂料建材资产组	否（本年新增）
北新禹王资产组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防水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防水建材资产组	是
上海北新月皇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防水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防水建材资产组	是
北新防水（成都）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防水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防水建材资产组	是
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涂料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涂料建材资产组	是

北新防水（河南）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防水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防水建材资产组	是
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资产组涉及资产已处置	轻质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轻质建材资产组	是
原收购北京东联投资有限公司产生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轻质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轻质建材资产组	是
北新澳泰高分子防水系统（天津）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防水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防水建材资产组	是
连云港港星建材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	轻质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轻质建材资产组	是
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轻质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轻质建材资产组	是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	轻质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轻质建材资产组	是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轻质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轻质建材资产组	是
成都赛特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防水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防水建材资产组	是
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	轻质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轻质建材资产组	是
龙牌爱十空间定制家居（上海）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投资性房地产	轻质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轻质建材资产组	是
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	轻质建材分部，为生产销售轻质建材资产组	是

-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①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 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上海北新月皇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92,173,993.32	46,172,500.00	46,001,493.32	公允价值以收益法确定，相关处置费用以预计处置费率确定	预测期年限为 5 年，收入增长率为 -31.36%-21.20%，折现率为 10.33%，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折现率为 10.33%	(1) 收入增长率、利润率：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2)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龙牌爱十空间定制家局（上海）有限公司	20,986,001.05	26,443,085.20		公允价值以市场法确定，相关处置费用以预计处置费率确定	中华门大厦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含税挂牌案例	安居客网站及电话询价
合 计	113,159,994.37	72,615,585.20	46,001,493.32	——	——	——

②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 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25,510,793.70	5,194,276,200.00		5 年	收入增长率为 7.91%-14.90%； 利润率为 9.59%-9.89%， 折现率为 10.78%、	(1) 收入增长率、 利润率:根据 公司以前年度 的经营业绩、 增长率、行业 水平以及管理 层对市场发展 的预期； (2) 折现率： 反映当前市场 货币时间价值 和相关资产组 特定风险的税 前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 长率为 0%， 利润率与预测 期最后一年相 同，折现率为 10.78%	稳定期收入增 长率为 0%， 利润率、折现 率与预测期最 后一年一致
北新禹王资产组	819,040,278.01	1,288,432,700.00		5 年	收入增长率为 0.00%- 10.91%； 利润率为 5.08%- 5.60%， 折现率为 10.33%、 11.32%	(1) 收入增长率、 利润率:根据 公司以前年度 的经营业绩、 增长率、行业 水平以及管理 层对市场发展 的预期； (2) 折现率： 反映当前市场 货币时间价值 和相关资产组 特定风险的税 前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 长率为 0%， 利润率与预测 期最后一年相 同，折现率为 10.33%、 11.32%	稳定期收入增 长率为 0%， 利润率、折现 率与预测期最 后一年一致

北新防水（成都）有限公司	508,583,173.58	605,186,500.00		5年	收入增长率为 2.64%-13.60%， 利润率为 6.80%-7.24%， 折现率为 10.33%	(1) 收入增长率、利润率：根据 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 绩、增长率、行业水 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 展的预期； (2) 折现率：反映当 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 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 税前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 后一年相同，折现率 为 10.33%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利润率、折现率 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 致
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436,375,273.82	568,508,400.00		5年	收入增长率为 6.36%- 48.87%， 利润率 1.37%- 8.41%， 折现率为 8.35%	(1) 收入增长率、 利润率：根据公司 以前年度的经营业 绩、增长率、行业 水平以及管理层对 市场发展的预期 (2) 折现率：反映 当前市场货币时间 价值和相关资产组 特定风险的税前利 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 后一年相同，折现率 为 8.3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利润率、折现率 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 致

北新澳泰高分子防水系统（天津）有限公司	53,522,648.95	58,459,200.00		5年	收入增长率为7.87%-16.57%，利润率为6.28%-6.88%，折现率为8.45%	(1) 收入增长率、利润率：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2)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相同，折现率为8.4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连云港星建材有限公司	169,800,881.50	360,508,577.16		5年	收入增长率为2.25%-11.18%，利润率为16.18%-23.25%，折现率为13.06%	(1) 收入增长率、利润率：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2)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相同，折现率为13.06%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	126,994,414.38	1,061,772,871.62		5年	收入增长率为1.55%-8.20%， 利润率为20.19%-20.52%， 折现率为10.35%	(1) 收入增长率、利润率：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2)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相同， 折现率为10.3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9,308,587,411.22	29,184,955,925.69		5年	收入增长率为2.39%-8.80%， 利润率为20.22%-21.00%， 折现率为10.35%	(1) 收入增长率、利润率：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2)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相同， 折现率为10.3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成都赛特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4,419,511.27	73,304,374.40		5年	收入增长率为 5.63%-25.00%， 利润率为 3.03%-3.68%， 折现率为 11.05%	(1) 收入增长率、利润率：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2)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 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相同， 折现率为 11.0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 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123,513,930.75	398,813,400.60		5年	收入增长率为 4.39%-7.10%， 利润率为 8.21%-14.67%， 折现率为 10.35%	(1) 收入增长率、利润率：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2)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 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相同， 折现率为 10.3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 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	85,934,175.10	240,352,381.36	5年	收入增长率为1.03%-1.29%， 利润率为17.90%-18.31%， 折现率为13.06%	(1) 收入增长率、利润率：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2)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相同，折现率为13.06%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16,412,282,492.28	39,034,570,530.83	—	—	—	—	—

•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年			本年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413,000,000.00	335,663,063.69	81.27%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及改造支出	87,933,889.26	58,262,543.88	28,706,086.54		117,490,346.60
排污权	2,105,949.87		771,155.71		1,334,794.16
绿化及景观支出	800,843.56		167,803.88		633,039.68
导热油消耗	417,000.84	384,693.81	294,728.44		506,966.21
展示用模块化房屋	26,079.04		8,941.20		17,137.84
合计	91,283,762.57	58,647,237.69	29,948,715.77		119,982,284.49

其他说明：

注：长期待摊费用比年初增长31.44%，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发生厂区改造、房屋装修等支出所致。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63,543,482.85	93,026,394.06	374,486,141.20	61,857,943.7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521,293.48	2,028,194.02	14,077,919.84	2,111,687.97
可抵扣亏损	402,574,341.31	64,323,276.42	72,794,710.40	14,955,017.31
已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622,095.06	3,843,314.26	10,366,593.99	2,067,733.50
合并抵消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6,243,296.44	926,201.39	6,243,296.44	926,201.3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变动损益	88,081,025.53	13,212,153.83	61,481,025.50	9,222,153.83
租赁业务暂时性差异	189,509,958.53	28,910,561.23	185,286,133.68	28,128,891.43
预提费用	17,974,604.38	2,834,193.20		
推倒重置房屋建筑物纳税差异	2,861,637.07	429,245.56		
合计	1,309,931,734.65	209,533,533.97	724,735,821.05	119,269,629.15

注：递延所得税资产比年初增长 75.68%，增长的主要原因系：一是公司所属子公司本年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二是公司本年新并购子企业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有所增长。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26,823,135.47	204,190,016.23	72,508,314.65	13,057,685.84
长期股权投资准备	1,941,110.41	291,166.56	1,941,110.41	291,166.56
节能减排奖励资金	7,440,000.00	1,443,000.00	7,440,000.00	1,443,00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742,124.52	861,318.68	13,779,171.49	2,081,660.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评估增值	24,347,529.53	3,652,129.43	24,347,529.53	3,652,129.43
租赁业务暂时性差异	179,734,355.73	27,520,161.20	184,332,612.83	28,031,289.6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9,175,080.25	4,377,530.43		
合计	1,575,203,335.91	242,335,322.53	304,348,738.91	48,556,932.09

注：递延所得税负债比年初增长 399.07%，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新并购子企业产生资产评估增值，导致递延所得税负债相应增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020,125,980.07	1,667,287,163.35
坏账准备		652,936.42
商誉减值准备	102,383,592.02	70,182,546.70
租赁业务暂时性差异		8,465,228.26
合计	1,122,509,572.09	1,746,587,874.7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46,937,168.71	
2025 年	68,711,068.01	72,217,608.61	
2026 年	55,421,145.53	58,005,465.65	
2027 年	102,211,776.68	102,520,539.87	
2028 年	56,554,061.51	64,546,933.46	
2029 年	85,187,740.54	74,520,042.50	
2030 年	38,905,585.36	722,110,539.02	
2031 年	51,857,179.05	105,363,015.15	
2032 年	112,770,892.72	180,644,216.53	
2033 年	238,267,866.96	240,421,633.85	
2034 年	210,238,663.71		
合计	1,020,125,980.07	1,667,287,163.35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固定资产采购款	347,245,031.28	13,328,934.31	333,916,096.97	348,744,661.12	39,793,954.28	308,950,706.84
预付无形资产采购款	40,158,447.19		40,158,447.19	141,354,530.75		141,354,530.75
预付购买子公司股权款	85,004,248.44		85,004,248.44			

合计	472,407,726.91	13,328,934.31	459,078,792.60	490,099,191.87	39,793,954.28	450,305,237.59
----	----------------	---------------	----------------	----------------	---------------	----------------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493,397.27	26,493,397.27	使用受限	银行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	35,701,828.61	35,701,828.61	使用受限	收购意向金、银行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29,568,185.00	29,271,429.31	已背书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票据	4,616,880.40	4,566,094.71	已背书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票据
合计	56,061,582.27	55,764,826.58			40,318,709.01	40,267,923.32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5,270.83	
信用借款	298,222,872.49	378,389,516.81
合计	303,228,143.32	378,389,516.8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280,953,843.02	209,585,378.32
信用证		15,000,000.00
合计	280,953,843.02	224,585,378.32

本期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41,178,388.20	1,472,439,790.95
1-2年(含2年)	136,207,337.35	197,278,971.97
2-3年(含3年)	88,368,186.47	77,824,704.61
3年以上	102,158,506.59	76,704,806.81
合计	2,067,912,418.61	1,824,248,274.34

-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37,577,401.89	尚未结算
供应商 2	33,187,129.79	尚未结算
供应商 3	29,826,781.77	尚未结算
供应商 4	13,493,838.55	尚未结算
供应商 5	13,149,554.90	尚未结算
合计	127,234,706.90	—

37、其它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304,178.63	8,548,317.85
其他应付款	2,075,926,274.45	684,583,120.95
合计	2,087,230,453.08	693,131,438.80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304,178.63	8,548,317.85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其他		
合计	11,304,178.63	8,548,317.85

注：公司需填写“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具体工具情况。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注：应付股利比年初增长 32.24%，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所属子公司本年应付少数股东股利增加所致。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235,310,318.92	203,562,202.86
业务风险金	22,394,000.00	21,682,000.00
职工社保费用	4,210,156.91	3,962,673.21
应付代垫款	18,788,427.66	16,254,897.98
代收款项	80,220,811.09	81,337,020.67
应付并购款	1,238,435,063.34	25,594,430.20
拆借本金及利息	151,350,600.00	151,350,600.00
应付服务性费用	41,462,128.63	48,053,340.25
预提费用	17,974,604.38	
其他	265,780,163.52	132,785,955.78
合计	2,075,926,274.45	684,583,120.9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75,645,000.00	尚未到结算期
盘锦经济开发区公用工程服务公司	74,750,6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150,395,600.00	

- 注：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增长 203.24%，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应付并购款增加所致。

38、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租金	295,231.63	

合 计	295,231.63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56,708,334.08	611,604,820.80
预收工程款	30,195,995.13	23,449,936.60
预收租金		
预收劳务款、服务款及其他	754.72	3,180,212.95
其他		
合计	586,905,083.93	638,234,970.3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无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7,190,290.70	2,456,936,101.60	2,462,785,695.96	121,340,696.3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2,786,634.07	242,267,908.02	518,726.05
三、辞退福利		16,655,238.11	16,655,238.11	
合计	127,190,290.70	2,716,377,973.78	2,721,708,842.09	121,859,422.3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53,323,042.07	2,053,323,042.07	
2、职工福利费		169,451,918.83	169,451,918.83	
3、社会保险费		121,863,929.82	121,580,588.16	283,341.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7,636,945.16	107,376,955.50	259,989.66
工伤保险费		11,910,580.96	11,887,228.96	23,352.00
生育保险费		1,260,857.88	1,260,857.88	
其他综合保险		1,055,545.82	1,055,545.82	

4、住房公积金	1,027.00	79,824,031.36	79,687,955.36	137,10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5,927,881.30	32,473,179.52	38,742,191.54	119,658,869.28
8、其他短期薪酬	1,261,382.40			1,261,382.40
合计	127,190,290.70	2,456,936,101.60	2,462,785,695.96	121,340,696.3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6,694,398.78	206,206,226.85	488,171.93
2、失业保险费		7,791,744.17	7,776,488.72	15,255.45
3、企业年金缴费		28,300,491.12	28,285,192.45	15,298.67
合计		242,786,634.07	242,267,908.02	518,726.05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985,967.59	15,039,678.91
消费税	1,523,312.78	72,947.24
企业所得税	55,600,355.67	63,112,415.96
个人所得税	11,704,132.23	5,597,736.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32,266.50	875,874.76
土地使用税	9,483,670.78	9,259,480.86
房产税	11,965,947.50	10,767,962.11
教育费附加	1,233,754.50	651,052.69
环境保护税	1,410,677.70	1,520,120.18
印花税	3,342,940.31	5,210,048.52
其他	456,817.74	202,543.51
合计	124,439,843.30	112,309,861.15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72,519,966.00	49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646,955.10	870,466.68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0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5,786,301.37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780,171.95	36,462,906.11
1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利息	72,488.22	66,064.51
合 计	1,114,019,581.27	1,533,185,738.67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融资券	1,004,065,753.43	
待转销项税额	74,939,310.66	81,176,872.72
合计	1,079,005,064.09	81,176,872.7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1,000,000.00	2.12%	2024.10.22	177天	1,000,000.00		1,000,000.00	4,065,753.43				1,004,065,753.43	否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4,065,753.43				1,004,065,753.43	

其他说明：

注：其他流动负债比年初增长 1,229.20%，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发行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融资 1,000,000,000.00 元所致。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9,663,702.00	870,000,000.00
合计	29,663,702.00	87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注：本公司本年末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1.85%-2.6%。长期借款比年初减少 96.59%，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公司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46、应付债券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66,960,358.77	69,744,387.79
机器设备	5,566,640.35	6,257,124.09
土地使用权	76,202,787.46	81,286,943.95
合计	148,729,786.58	157,288,455.83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047,816.83	6,361,523.85
专项应付款	15,314,939.79	13,249,260.35
合计	21,362,756.62	19,610,784.2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费用	4,721,726.03	5,035,433.05
职工住房维修基金	418,681.50	418,681.50
职工房改款	907,409.30	907,409.30
合计	6,047,816.83	6,361,523.85

其他说明：

注：长期应付款中计提费用、职工住房维修基金、职工房改款系公司的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根据泰安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2 日下发的《关于山东泰和泰山纸面石膏板总厂（集团）人员计提费用的请示》并报经泰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同意，提取的应付但尚未支付的原山东泰和泰山纸面石膏板总厂（集团）改制中用于解决离退休、工伤、职业病、内退等人员的相关费用。

（2）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2016 年蓝天计划项目	311,614.75		2,667.58	308,947.17	国家拨款
知识产权专项经费	108,600.00	28,764.00		137,364.00	国家拨款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专项	2,602,291.00			2,602,291.00	国家拨款
企业专利调研与咨询	903,968.41	102,612.00	284,271.04	722,309.37	国家拨款
防电磁辐射矿棉吸声板的研制	154,930.02			154,930.02	国家拨款
纳米氧化硅基低导热建筑保温板的制备及应用研究	172,702.01			172,702.01	国家拨款
2015 年度中关村技术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商标部分）	717,152.88	80,000.00		797,152.88	国家拨款
相变蓄能纸面石膏板制备技术开发	2,157,340.05		55,510.99	2,101,829.06	国家拨款
2015 年度中关村技术标准资助（标准项目部分）	182,286.48		47,169.81	135,116.67	国家拨款
科学技术奖	37,500.00			37,500.00	国家拨款
净化功能装饰装修板材及辅料的研发	79,593.36		1,309.70	78,283.66	国家拨款
相变蓄热石膏板开发与示范	35,892.38			35,892.38	国家拨款
保温防火装饰功能一体化集成技术开发	96,129.24		217.00	95,912.24	国家拨款
节能与装饰装修一体化装配式隔墙系统开发及示范	154,357.95		2,249.72	152,108.23	国家拨款
室内材料和物品 VOCs、SVOCs 散发标识体系的	8,318.80		4,257.19	4,061.61	国家拨款

建立及工程示范					
院士专家工作站	26,366.51			26,366.51	国家拨款
适应装配式建筑的部品化建材发展对策研究	13,545.00			13,545.00	国家拨款
低品质脱硫石膏绿利用关键技术与设备开发	47,500.00			47,500.00	国家拨款
功能型装饰装修材料的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000,000.00		2,167.87	997,832.13	国家拨款
工业化建筑高性能部品和构配件技术体系研究与示范	12,756.66			12,756.66	国家拨款
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站点运行经费	30,522.56			30,522.56	国家拨款
海淀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专项	300,000.00			300,000.00	国家拨款
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资金	2,000,000.00		198,299.76	1,801,700.24	国家拨款
博士后人才专项	728,327.29		26,961.49	701,365.80	国家拨款
科协补助经费	8,465.00			8,465.00	国家拨款
气凝胶材料制备节能建材制品关键技术及应用	1,359,100.00	2,464,569.78	3,823,669.78		国家拨款
低导热纸面石膏板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2,640,169.78	69,998.72	2,570,171.06	国家拨款
气凝胶复合材料在石膏板生产线的应用技术研究及示范		273,119.40	17,506.15	255,613.25	国家拨款
附着物补偿款		906,970.00		906,970.00	国家拨款
环境友好水性膨胀型防火涂料及产业化		300,000.00	194,268.72	105,731.28	国家拨款
合计	13,249,260.35	6,796,204.96	4,730,525.52	15,314,939.79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7,977,900.36	31,008,104.61	39,622,132.95	199,363,872.0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07,977,900.36	31,008,104.61	39,622,132.95	199,363,872.02	--

其他说明：

注：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拆借款	12,417,405.00	12,967,680.00
合计	12,417,405.00	12,967,680.00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89,507,842.00						1,689,507,842.00

其他说明：

54、其它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28,442,201.97			2,728,442,201.97
其他资本公积	59,323,042.17	17,295,144.73	1,209,606.41	75,408,580.49
合计	2,787,765,244.14	17,295,144.73	1,209,606.41	2,803,850,782.4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公司本年资本公积变动 16,085,538.32 元，主要包括①公司所属子公司本年股份支付增加资本公积 14,916,679.84 元；②公司联营企业资本公积变动以及公司所属子公司联营方增资，合计影响资本公积增加 1,168,858.48 元。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 9,756,617 .54	7,057,134 .81				5,851,516 .99	1,205,617 .82	- 3,905,100 .55
其中：权 益法下可 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 收益	1,840,503 .18							1,840,503 .18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 11,597,12 0.72	7,057,134 .81				5,851,516 .99	1,205,617 .82	- 5,745,603 .73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 9,756,617 .54	7,057,134 .81				5,851,516 .99	1,205,617 .82	- 3,905,100 .5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注：其他综合收益比年初增长 59.97%，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境外子公司产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6,586,120.43	7,002,314.39	49,583,806.04
合计		56,586,120.43	7,002,314.39	49,583,806.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专项储备比年初增加 49,583,806.04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导致专项储备增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66,378,810.50			966,378,810.50
合计	966,378,810.50			966,378,810.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7,931,317,645.53	15,513,944,088.4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7,931,317,645.53	15,513,944,088.4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46,942,470.40	3,524,001,193.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10,739,048.07	1,106,627,636.5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20,167,521,067.86	17,931,317,645.53

注：1、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689,507,842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35 元，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410,739,048.07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693,431,947.11	18,071,052,682.70	22,295,014,772.89	15,649,332,776.83
其他业务	127,692,472.37	35,276,375.69	130,880,864.10	75,693,146.82
合计	25,821,124,419.48	18,106,329,058.39	22,425,895,636.99	15,725,025,923.65

（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轻质建材分部		防水建材分部		涂料建材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类型分类								
其中：石膏板	13,106,843,797.10	8,060,033,849.73					13,106,843,797.10	8,060,033,849.73
龙骨	2,286,596,757.74	1,852,665,336.03					2,286,596,757.74	1,852,665,336.03
防水卷材			3,321,723,747.04	2,754,777,610.79			3,321,723,747.04	2,754,777,610.79
防水工程			411,369,409.77	368,814,584.25			411,369,409.77	368,814,584.25
涂料	3,991,885.19	3,346,431.66	740,937.692.51	522,440.210.82	3,396,309,994.54	2,292,581,214.84	4,141,239,572.24	2,818,367,857.32
其他	2,200,949,057.10	1,978,710,561.50	157,294,778.19	123,897,060.44	195,107,300.30	149,062,198.33	2,553,351,135.59	2,251,669,820.27
合计	17,598,381,497.13	11,894,756,178.92	4,631,325,627.51	3,769,929,466.30	3,591,417,294.84	2,441,643,413.17	25,821,124,419.48	18,106,329,058.3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境内	17,286,520,089.26	11,644,045,814.36	4,619,145,430.96	3,764,203,395.17	3,498,136,257.65	2,380,546,380.42	25,403,801,777.87	17,788,795,589.95
境内——北方地区	5,715,023,398.30	3,703,632,277.06	1,986,173,029.96	1,612,411,863.26	533,925,669.13	391,781,235.54	8,235,122,097.39	5,707,825,375.86
境内——南方地区	8,469,261,788.10	5,912,138,916.24	1,495,043,721.51	1,229,266,903.46	2,664,892,481.49	1,787,603,853.30	12,629,197,991.10	8,929,009,673.00
境内——西部地区	3,102,234,902.86	2,028,274,621.06	1,137,928,679.49	922,524,628.45	299,318,107.03	201,161,291.58	4,539,481,689.38	3,151,960,541.09
境外	311,861,407.87	250,710,364.56	12,180,196.55	5,726,071.13	93,281,037.19	61,097,032.75	417,322,641.61	317,533,468.44
合计	17,598,381,497.13	11,894,756,178.92	4,631,325,627.51	3,769,929,466.30	3,591,417,294.84	2,441,643,413.17	25,821,124,419.48	18,106,329,058.39

62、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房产税	78,136,363.23	67,256,527.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644,069.12	50,429,463.15
土地使用税	53,379,192.67	50,100,025.25
教育费附加	46,657,083.42	41,958,907.96
印花税	16,944,991.10	16,871,368.98
环境保护税	6,541,884.15	7,390,918.57

水利建设基金	2,842,317.99	2,621,118.29
水资源税	2,235,736.35	1,962,616.08
车船使用税	161,780.98	130,132.85
消费税	14,523,967.25	150,544.56
其他	1,139,755.02	414,337.82
合计	278,207,141.28	239,285,960.92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63、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工成本	626,163,875.80	487,891,084.01
无形资产摊销	153,912,488.64	74,620,852.98
折旧费	99,885,061.12	75,933,061.66
中介机构费用	70,551,256.32	53,466,288.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574,510.91	14,653,110.20
股份支付	19,153,438.74	
交通及差旅费	16,335,011.53	12,069,263.94
水电费	14,730,375.48	11,075,160.93
修理费	14,594,945.55	10,704,385.44
业务招待费	11,251,303.50	9,404,430.87
物业及供暖	8,725,085.63	7,500,850.39
租赁费	5,505,649.58	4,025,941.23
车辆费用	4,879,987.64	4,145,544.73
低值易耗及物料消耗	4,797,327.81	4,559,309.59
办公及资料费	4,047,885.82	2,241,864.21
电话费	3,665,899.97	3,090,649.94
绿化费	3,244,922.13	2,421,157.35
卫生费	2,631,418.79	3,021,449.68
技术服务费	2,234,599.73	6,445,469.50
网络服务费	1,862,111.96	1,875,849.64
宣传费	1,846,509.61	2,297,950.44
其他	36,536,706.26	23,162,277.24
合计	1,128,130,372.52	814,605,952.01

单位：元

其他说明：

注：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38.49%，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新并购子企业导致管理费用有所增长。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882,093,777.83	609,211,088.83
广告宣传及展览费	206,793,102.16	111,501,021.56
交通及差旅费	133,160,556.58	72,118,509.25
中介机构费用	51,952,833.88	39,682,732.15
业务招待费	22,840,196.61	16,731,150.46
租金	22,101,441.32	18,954,589.00
折旧及摊销	19,681,296.59	18,693,495.68
车辆费用	17,453,351.16	13,301,168.56
会议费	25,637,394.05	7,389,156.16
办公及资料费	9,307,556.56	5,588,074.56
电话费	7,699,976.09	5,354,035.63
样品费	7,394,224.05	4,838,165.60
技术服务费	4,570,589.57	2,779,523.42
运输费	304,533.51	1,506,681.12
装卸费	1,761,751.29	1,199,098.48
其他	29,779,777.63	21,206,850.83
合计	1,442,532,358.88	950,055,341.29

其他说明：

注：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51.84%，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新并购子企业导致销售费用有所增长。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及动力费用	663,095,932.73	657,921,769.93
人工成本	315,402,657.69	234,312,451.49
折旧及摊销费用	55,213,677.54	48,659,442.49
其他费用	24,281,688.29	10,614,808.88
合计	1,057,993,956.25	951,508,472.79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利息支出	92,303,666.10	90,080,097.03
减：利息收入	21,375,114.44	8,253,215.27
汇兑损失（减：汇兑收益）	-376,135.54	1,066,222.70

手续费及其他	3,257,715.09	2,389,023.04
合计	73,810,131.21	85,282,127.50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13,926,776.30	105,421,989.80
增值税减免	237,500.00	1,483,494.38
代征代扣手续费返还	2,052,496.39	1,152,379.80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126,654,538.95	81,995,548.63
合计	242,871,311.64	190,053,412.61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637,046.97	-4,331,709.51
合计	-34,637,046.97	-4,331,709.51

其他说明：

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上年同期下降 699.62%，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一是公司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股权投资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二是公司报告期末计提的未到期结构性存款收益同比减少，导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54,534.21	2,262,353.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33,972.6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0.02	1,917.8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3,699,086.58	66,583,024.72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19,692.10	-1,329,698.59
债务重组收益	-3,092,548.36	548,615.00
投资理财产品收益	41,333.34	2,316,604.17
合计	61,083,073.69	72,516,789.49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19,194,280.22	-1,320,880.73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5,090,333.03	-19,854,568.1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101,499.20	-6,078,421.94
其他		
合 计	-13,183,114.05	-27,253,870.81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注：信用减值损失列报金额比上年同期增长 51.63%，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计提的应收款项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519,666.91	396,596.74
商誉减值损失	-32,201,045.32	-6,488,148.36
存货跌价损失	-319,95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9,385,016.71	-5,149,152.78
合 计	-19,616,313.58	-11,240,704.40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注：资产减值损失列报金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74.51%，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所属子公司本年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同比增加所致。

73、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66,527.15	302,330.49	866,527.15
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	726,350.56	-89,918.01	726,350.56
在建工程	2,185,640.12		2,185,640.12
合 计	3,778,517.83	212,412.48	3,778,517.83

注：资产处置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1678.86%，增长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所属子公司本年在建工程及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同比增加所致。

74、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57,757.05	329,812.15	157,757.05
无法支付的呆账收入	6,287,674.78	1,572,334.43	6,287,674.78
罚款收入	5,172,181.30	1,442,099.24	5,172,181.30
赔偿收入	2,408,117.67	1,008,934.94	2,408,117.67
其他	3,980,852.93	1,375,632.61	3,980,852.93
合计	18,006,583.73	5,728,813.37	18,006,583.73

注：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214.32%，增长的主要原因系：一是公司无法支付的呆账收入同比增加；二是公司所属子公司罚款收入、碳交易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749,748.12	5,216,537.30	5,749,748.12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4,048,287.61	80,332,559.66	24,048,287.61
非常损失		28,052,690.66	
其他	12,441,570.97	3,723,127.65	12,441,570.97
合计	42,239,606.70	117,324,915.27	42,239,606.70

其他说明：

注：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下降 64.00%，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一是公司所属子公司本年发生的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同比减少；二是公司的非常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0,818,398.81	205,092,771.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6,634,345.90	8,684,415.98
合计	224,184,052.91	213,777,187.0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50,184,806.5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92,527,720.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403,841.0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402,651.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2,042,740.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68,444.73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的影响	-563,180.13
依照税法规定享受免减优惠的影响	-222,243,500.04
税法加计扣除的影响	-114,966,367.81
专用设备抵税	-345,132.74
其他影响	18,842,315.74
所得税费用	224,184,052.91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41。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19,607,578.75	8,012,161.20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	1,178,024,957.16	799,097,737.79
政府补助	117,799,012.64	117,826,024.90
营业外收入	4,551,084.74	2,258,767.07
其他业务收入	40,312,756.84	35,495,438.86
受限保证金	8,573,681.69	15,674,680.85
其他	6,316,713.47	6,699,743.77
合 计	1,375,185,785.29	985,064,554.44

②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640,314,271.62	306,245,103.98
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262,863,342.48	166,931,775.76
财务费用	3,331,411.03	2,386,404.92
制造费用	136,591,074.74	98,162,599.74

营业外支出	19,328,596.20	12,143,500.88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	508,866,742.34	258,272,718.37
受限保证金	5,947,530.28	13,777,975.22
合 计	1,577,242,968.69	857,920,078.87

-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①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碳交易保证金	241,099,080.40	54,914,334.10
收回监管账户资金利息	587,290.53	
合 计	241,686,370.93	54,914,334.10

- ②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碳交易保证金	246,860,334.73	55,640,626.38
支付至监管账户的尽调诚意金		10,000,000.00
支付的安置费用	7,457,519.29	8,417,496.75
合 计	254,317,854.02	74,058,123.13

-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①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1,798,743.00	10,564,412.49
冻结资金解冻	5,536,102.52	
合 计	7,334,845.52	10,564,412.49

- ②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购少数股权支付的股权款		123,844,809.00
支付租赁负债款	28,882,079.18	26,088,606.9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并购款		129,927,700.00
归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102,000,000.00

支付剩余股权投资款	9,306,150.85	71,015,025.69
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2,776,906.71	2,669,523.11
支付保理利息	474,963.92	298,311.31
冻结资金	8,527,403.42	5,536,102.52
合计	49,967,504.08	461,380,078.60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78,389,516.81	323,000,000.00	193,948,553.79	592,109,927.28		303,228,143.32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1,360,870,466.68	232,183,668.00	126,722,868.72	616,946,380.30		1,102,830,623.10
应付债券 (含一年内到期)	1,005,786,301.37		26,213,698.63	1,032,000,000.00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193,751,361.94		33,195,529.52	28,882,079.18	8,554,853.75	189,509,958.53
其他应付款	102,194,430.20		1,224,233,343.99	11,392,710.85		1,315,035,063.34 3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0	4,065,753.43			1,004,065,753.43
应付股利	8,548,317.85		1,421,276,408.03	1,418,520,547.25		11,304,178.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13,033,744.51		264,345.22	256,664.70	551,531.81	12,489,893.22
合计	3,062,574,139.36	1,555,183,668.00	3,029,920,501.33	3,700,108,309.56	9,106,385.56	3,938,463,613.57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26,000,753.63	3,554,714,899.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616,313.58	11,240,704.40
信用减值损失	13,183,114.05	27,253,870.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62,132,311.45	749,224,180.32
使用权资产折旧	28,503,458.74	26,720,744.45
无形资产摊销	159,237,909.80	79,423,007.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948,715.77	26,413,528.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78,517.83	-212,412.4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890,530.56	80,002,747.5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637,046.97	4,331,709.5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2,303,666.10	90,080,097.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083,073.69	-72,516,789.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319,900.67	10,618,546.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314,445.26	-1,934,130.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7,756,120.30	146,708,904.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2,090,150.85	554,164,814.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3,338,638.73	-551,846,931.9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4,465,515.62	4,734,387,489.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1,884,111.76	510,825,228.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0,825,228.51	532,966,177.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058,883.25	-22,140,948.9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	----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841,675,829.04
其中: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41,675,829.04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55,878,749.56
其中: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5,878,749.56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585,797,079.48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71,884,111.76	510,825,228.51
其中: 库存现金	15,119.03	23,721.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1,868,992.73	510,801,506.7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884,111.76	510,825,228.5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募集资金	6,199,219.22	1,919,781.90	使用范围受限但可随时支取
合计	6,199,219.22	1,919,781.90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受限货币资金	26,493,397.27	35,701,828.61	银承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
合计	26,493,397.27	35,701,828.61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5,376,821.66
其中：美元	5,271,762.60	7.1884	37,895,538.29
欧元	994,089.16	7.5257	7,481,216.79
港币	1,440.00	0.0462	66.58
应收账款			30,876,998.51
其中：美元	4,295,268.34	7.1884	30,876,107.17
欧元	118.44	7.5257	891.34
港币			
应付账款		---	1,901,301.46
其中：美元	264,495.78	7.1884	1,901,301.46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	97,762.24
其中：美元	13,600.00	7.1884	97,762.24
欧元			
港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72,488.22
其中：美元			
欧元	9,632.09	7.5257	72,488.22
港币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2,417,405.00
其中：美元			
欧元	1,650,000.00	7.5257	12,417,405.00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年度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为 0 元；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43,722,119.86 元。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A、计入本年损益的情况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8,809,203.99	
合计	18,809,203.99	

B、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间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第一年	14,757,304.68	11,844,897.14
第二年	13,478,544.24	7,969,240.55
第三年	12,465,733.42	7,839,978.36
第四年	11,566,553.92	7,067,396.04
第五年	8,255,950.64	7,131,393.17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47,512,418.72	8,221,963.19
合计	108,036,505.62	50,074,868.45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租赁费用
简化处理的租赁	43,722,119.86
合计	43,722,119.86

83、数据资源

无

84、其他

无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工费用	315,402,657.69	234,312,451.49
材料、燃料及动力	663,095,932.73	657,921,769.93
折旧及摊销	55,213,677.54	48,659,442.49
其他相关费用	24,281,688.29	10,614,808.88
合计	1,057,993,956.25	951,508,472.7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57,993,956.25	951,508,472.79
资本化研发支出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无。

1.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无。

九、合并范围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	2024.2.29	4,073,822,613.03	78.34%	收购	2024.2.29	控制权	3,219,590,298.07	241,659,446.30	-254,739,670.27

份有 限公 司								
---------------	--	--	--	--	--	--	--	--

说明：1、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净额扣除归集至母公司资金影响为 406,167,836.58 元。

2、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为考虑并购时资产组评估增值摊销影响后数据。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2,851,675,829.04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1,222,146,783.99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073,822,613.0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089,468,184.12
加：专项储备	51,481,969.4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035,836,398.36

①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合并对价中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以经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按资产基础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②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29 日与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嘉宝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股东世骏（香港）有限公司等 12 家公司（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方”）签订的《关于嘉宝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业绩承诺方承诺，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2024-2025 年、2024-2026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

不得低于 4.13 亿元、8.75 亿元及 13.94 亿元。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300,464,644.70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35,663,063.69 元，完成承诺指标的 81.27%。

③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2024 年 2 月，本公司取得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34% 股权，将合并成本 4,073,822,613.03 元与按股权比例享有的该公司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037,986,214.67 元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035,836,398.36 元。

•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55,878,749.56	255,878,749.56
应收票据	117,269,445.42	117,269,445.42
应收账款	585,361,418.34	585,361,418.34
应收款项融资	44,240,372.61	44,240,372.61
预付款项	27,757,068.05	27,757,068.05
其他应收款	397,921,603.98	397,921,603.98
存货	279,702,742.79	279,280,733.10
其他流动资产	21,529,703.33	21,529,703.33
流动资产合计	1,729,661,104.08	1,729,239,094.39
长期股权投资	17,639,347.89	17,639,347.89
固定资产	1,189,868,507.59	776,871,621.68
在建工程	3,542,193.36	3,542,193.36
无形资产	1,068,990,973.56	120,010,405.02
使用权资产	11,927,027.74	11,927,027.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944,004.15	51,944,004.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3,912,054.29	981,934,599.84
资产总计	4,073,573,158.37	2,711,173,694.23
负债：		
短期借款	184,000,000.00	184,000,000.00

应付票据	180,218,249.05	180,218,249.05
应付账款	476,207,983.49	476,207,983.49
合同负债	38,286,842.58	38,286,842.58
应付职工薪酬	48,977,869.88	48,977,869.88
应交税费	20,349,034.26	20,349,034.26
其他应付款	65,626,528.81	65,626,528.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094,670.92	95,094,670.92
其他流动负债	56,616,753.94	56,616,753.94
流动负债合计	1,165,377,932.93	1,165,377,932.93
长期借款	6,000,000.00	6,000,000.00
租赁负债	4,686,752.14	4,686,752.14
预计负债	150,000.00	150,000.00
递延收益	1,611,154.61	4,246,276.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092,835.70	4,368,424.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4,540,742.45	19,451,452.67
负债合计	1,389,918,675.38	1,184,829,385.60
净资产	2,683,654,482.99	1,526,344,308.63
减：少数股东权益	594,186,298.87	343,512,915.10
取得的净资产	2,089,468,184.12	1,182,831,393.53

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4）第 01-158 号），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 2023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并在此基础上考虑评估基准日至购买日之间的净资产变动后确定。

- （4）购买日或合并当年年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1	泰山石膏（金昌）有限公司	投资或设立

(2) 本期减少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1	天津澳泰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被吸收合并
2	山东泰和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	17,000.00	江苏太仓市	江苏太仓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2	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	浙江宁波市	浙江宁波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3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000.00	广东肇庆市	广东肇庆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4	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684.82	四川广安市	四川广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5	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	湖北武汉市	湖北武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6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5,7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材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7	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	江苏句容市	江苏句容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8	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000.00	山东临沂市	山东临沂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9	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	河北故城县	河北故城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85.00		投资或设立
10	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	河南卫辉市	河南卫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11	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	安徽淮南市	安徽淮南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12	中建材创新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100.00		投资或设立
13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5,000.00	天津市滨海新区	天津市滨海新区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14	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	1,500.00	云南昆明市	云南昆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15	泰山石膏（嘉兴）有限公司	10,000.00	浙江嘉兴市	浙江嘉兴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16	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	1,500.00	陕西富平县	陕西富平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17	北新建材（湖南）有限公司	1,500.00	湖南长沙市	湖南长沙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18	井冈山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	江西吉安市	江西吉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19	北新涂料有限公司	2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涂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20	龙牌涂料（北京）有限公司	1,5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涂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21	北新涂料（安庆）有限公司	5,009.58	安徽省安庆市	安徽省安庆市	涂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2	上海北新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7,5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涂料的制造销售		80.00	投资或设立
23	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涂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4	龙牌爱十空间定制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7,429.33	上海市	上海市	建筑五金件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5	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	1,500.00	山西省朔州市	山西省朔州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26	北新建材（海南）有限公司	1,500.00	海南省东方市	海南省东方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27	北新建材（贺州）有限公司	1,500.00	广西贺州市	广西贺州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28	北新建材（西藏）有限公司	2,730.85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9	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1444.274 万美元	江苏苏州市	江苏苏州市	砂浆的制造销售	60.00	2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	北新建材（阿克苏）有限公司	3,000.00	新疆温宿县	新疆温宿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1	北新建材（和田）有限公司	3,500.01	新疆洛浦县	新疆洛浦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2	北新建材（新疆）有限公司	10,000.00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3	北新建材（华阴）有限公司	3,000.00	陕西省渭南市	陕西省渭南市	粉料的制造销售	70.00		投资或设立
34	北新建材工业（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6,659.27	坦桑尼亚	坦桑尼亚	石膏产品的制造销售	99.00	1.00	投资或设立
35	北新建材中亚外资有限公司	19,912.50	乌兹别克斯坦	乌兹别克斯坦	石膏产品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36	北新建材（东欧）有限公司.乌格列维克	5000 万欧元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纳塞族共和国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纳塞族共和国	石膏产品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37	北新建材（泰国）有限公司	18,200.00	泰国	泰国	石膏产品的制造销售	80.00		投资或设立
38	中建材苏州防水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防水材料的研究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9	梦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	山东省临沂市	山东省临沂市	建筑材料的制造销售	70.00		投资或设立
40	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	10,000.00	安徽省宁国市	安徽省宁国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15,562.50	山东泰安市	山东泰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2	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	1,000.00	江苏邳州市	江苏邳州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43	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	河北秦皇岛	河北秦皇岛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投资或设立
44	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	湖北荆门市	湖北荆门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45	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	1,000.00	山东安丘市	山东安丘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46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注）	4,800.40	江苏江阴市	江苏江阴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30.00	70.00	投资或设立
47	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	2,875.00	重庆江津市	重庆江津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48	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	2,200.00	山东泰安市	山东泰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49	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2,000.00	辽宁阜新市	辽宁阜新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50	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	770.00	浙江乐清市	浙江乐清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51	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	2,000.00	河北平山县	河北平山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52	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	3,000.00	河南偃师市	河南偃师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53	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	1,200.00	湖南湘潭市	湖南湘潭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投资或设立
54	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	1,000.00	安徽铜陵市	安徽铜陵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55	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	500.00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56	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	10,000.00	江苏南通市	江苏南通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57	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	1,500.00	江西丰城市	江西丰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58	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	3,000.00	广东博罗县	广东博罗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59	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	5,000.00	贵州福泉市	贵州福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60	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	2,400.00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61	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	2,000.00	陕西渭南市	陕西渭南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2	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	1,000.00	云南易门县	云南易门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3	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	3,000.00	四川什邡市	四川什邡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64	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	3,000.00	辽宁绥中县	辽宁绥中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65	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	3,000.00	湖北武穴市	湖北武穴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66	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	3,000.00	安徽巢湖市	安徽巢湖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67	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	3,000.00	山东聊城市	山东聊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68	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	5,000.00	福建龙岩市	福建龙岩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69	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	2,000.00	山东乳山市	山东乳山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投资或设立
70	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	1,500.00	安徽宣城市	安徽宣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71	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	3,000.00	河南济源市	河南济源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85.00	投资或设立
72	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	3,000.00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73	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	3,000.00	广西来宾市	广西来宾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74	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	5,000.00	湖北襄阳市	湖北襄阳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75	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	辽宁抚顺市	辽宁抚顺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6	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	3,000.00	山东利津县	山东利津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77	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	贵州金沙县	贵州金沙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8	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	3,000.00	四川宜宾市	四川宜宾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79	龙牌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	3,000.00	重庆綦江区	重庆綦江区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80	泰安泰和跨海工贸有限公司	1,200.00	山东泰安市	山东泰安市	建材制品销售及进出口业务		100.00	投资或设立
81	泰山石膏承德有限公司	3,000.00	河北省承德市	河北省承德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82	泰山石膏(涡阳)有限公司	3,000.00	安徽省涡阳县	安徽省涡阳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83	泰山石膏(弋阳)有限公司	3,000.00	江西省上饶市	江西省上饶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84	泰山石膏(菏泽)有限公司	3,000.00	山东省菏泽市	山东省菏泽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85	泰山石膏(忻州)有限公司	3,000.00	山西省忻州市	山西省忻州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86	山东鲁南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3,000.00	山东省枣庄市	山东省枣庄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87	泰山石膏(宜昌)有限公司	3,000.00	湖北省宜昌市	湖北省宜昌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88	连云港港星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	江苏省连云港市	江苏省连云港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9	泰山石膏(内蒙古)有限公司	3,000.00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90	泰山石膏(崇左)有限公司	3,000.00	广西崇左市	广西崇左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91	山东文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山东省泰安市	山东省泰安市	污水处理、环保技术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2	泰山石膏(长治)有限公司	4,000.00	山西省潞城市	山西省潞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93	泰山石膏(金昌)有限公司	3,000.00	甘肃省金昌市	甘肃省金昌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94	北新防水有限公司	2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95	北新防水(河南)有限公司	10,204.33	河南省许昌市	河南省许昌市	防水材料的制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造销售			合并
96	北新防水（成都）有限公司	10,020.00	四川省崇州市	四川省崇州市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7	北新防水（咸阳）有限公司	5,000.00	陕西省咸阳市	陕西省咸阳市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8	北新防水（江西）有限公司	5,000.00	江西省九江市	江西省九江市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9	北新防水（四川）有限公司	15,060.00	四川省眉山市	四川省眉山市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	北新防水工程（四川）有限公司	3,000.00	四川省崇州市	四川省崇州市	防水工程施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1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3,835.11	辽宁省盘锦市	辽宁省盘锦市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2	北新防水（安徽）有限公司	5,000.00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	安徽省滁州市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3	北新防水（广东）有限公司	3,000.00	广东省英德市	广东省英德市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4	北新防水（湖北）有限公司	1,000.00	湖北省仙桃市	湖北省仙桃市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5	北新防水工程（辽宁）有限公司	5,000.00	辽宁省盘锦市	辽宁省盘锦市	防水工程施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6	上海北新月皇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5	上海市嘉定区	上海市嘉定区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及防水工程施工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7	北新月皇地坪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	上海市嘉定区	上海市嘉定区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8	北新防水（新疆）有限公司	1,500.00	新疆五家渠市	新疆五家渠市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或设立
109	北科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		51.00	投资或设立
110	北新新材料（锦州）有限公司	30,000.00	辽宁省锦州市	辽宁省锦州市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		70.00	投资或设立
111	成都赛特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四川省彭州市	四川省彭州市	防水材料的制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造销售			合并
112	北新澳泰高分子防水系统（天津）有限公司	11,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防水材料的制造销售及防水工程施工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3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074.24	广东省江门市	广东省江门市	涂料的制造销售	78.3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4	北新嘉宝莉涂料（广东）有限公司	1,000.00	广东省江门市	广东省江门市	涂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5	广东珏蓝邸涂料有限公司	500.00	广东省江门市	广东省江门市	涂料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6	江门市诺可家居有限公司	100.00	广东省江门市	广东省江门市	涂料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7	北新嘉宝莉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	上海市金山区	上海市金山区	涂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8	北新嘉宝莉涂料（四川）有限公司	2,500.00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涂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9	陕西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涂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0	北新嘉宝莉涂料（河北）有限公司	1,000.00	河北省廊坊市	河北省廊坊市	涂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1	河北尚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	河北省廊坊市	河北省廊坊市	涂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2	北新嘉宝莉涂料（安徽）有限公司	3,000.00	安徽省滁州市	安徽省滁州市	涂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3	广东自然涂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涂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4	广东嘉宝莉涂料有限公司	1,000.00	广东省江门市	广东省江门市	涂料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5	广州嘉宝莉地坪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涂料销售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6	上海嘉宝莉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上海市金山区	上海市金山区	涂料销售		82.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系北新建材与北新建材的全资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共同持股的三级子公司，北新建材拥有的股权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 30%，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 70%。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66%	51,115,542.57		631,964,599.8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19,824,506.63	2,215,069,371.16	4,034,893,877.79	881,497,409.64	213,482,317.26	1,094,979,726.90

司					
---	--	--	--	--	--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19,590,298.07	241,659,446.30	241,659,446.30	-39,502,624.59

其他说明：1、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日至期末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扣除归集至母公司资金影响为 621,404,882.26 元。

2、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发生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为考虑并购时资产组评估增值摊销影响后数据。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6,258,020.37	87,216,946.7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58,926.34	-378,065.1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58,926.34	-378,065.1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0,845,025.20	121,164,944.8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713,460.55	2,640,418.8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713,460.55	2,640,418.82

• (2)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年初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本年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年分享的净利润)	本年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新疆天山建材石膏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4,542,533.76	681,067.70	-3,861,466.06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年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金额为:11,696,076.80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07,977.90 0.36	31,008,104 .61		32,164,613 .66	7,457,519. 29	199,363,87 2.02	
搬迁补偿收益	144,123.32 5.91			6,863,731. 48	7,457,519. 29	129,802,07 5.14	与资产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	20,000,000.00			4,000,000.00		1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朔州北新建材年产 3000 万平方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140,000.00			4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	16,000,000.00			4,000,000.00		1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资源再生循环利用废旧轮胎回收精细胶粉年产 10 万吨环保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扶持款 1	983,333.33	200,000.00		215,000.00		968,333.33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0 万平方米纸面石膏板项目扶持资金	1,145,191.67			1,145,191.67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款	1,499,476.00			1,499,476.00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补助	1,404,166.71			1,404,166.71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资金	8,545,740.00			2,441,640.00		6,104,100.00	与资产相关
转型项目支持奖励资金	3,883,333.33	1,000,000.00		1,600,000.00		3,283,333.33	与资产相关
综合利用废渣石膏年产 5000 万平方米纸面石膏板及其配套项目款	3,833,333.33			2,000,000.00		1,833,333.33	与资产相关
资源综合利用工业废渣项目款	250,000.00			200,000.0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城镇基础设施投入补助	1,133,333.41			399,999.96		733,333.45	与资产相关
江门市安全应急展示体验培训基地运维项目		1,887.69		1,887.69			与资产相关
土地补贴款		463,133.79		10,178.70		452,955.09	与资产相关
嘉宝莉二期技改项目补助款		715,000.00		285,000.00		4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专项课题资金		643,883.13		438,087.05		205,796.08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省级产业创新能力建设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发展节能与综合利用类项目资金	1,350,000.00			85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奖励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锅炉大气污染治理类资金	1,586,666.67			226,666.66		1,360,000.01	与资产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		9,480,000.00				9,4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2,244,200.00		224,420.00		2,019,78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14,260,000.00		4,219,167.74		10,040,832.26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13,926,776.30	105,421,989.80
主营业务收入	403,352,144.88	441,364,542.89
财务费用	6,669,900.00	2,038,500.00
合计	523,948,821.18	548,825,032.69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①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年末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98,377,509.03			698,377,509.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80,742,124.52		4,880,742,124.52
应收票据	180,033,052.93			180,033,052.93
应收款项融资			490,048,937.37	490,048,937.37
应收账款	2,431,101,354.36			2,431,101,354.36
其他应收款	125,737,926.46			125,737,926.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2,128,013.71		112,128,013.71

续表:

金融资产项目	年初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46,527,057.12			546,527,057.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31,999,171.49		5,531,999,171.49
应收票据	103,994,980.78			103,994,980.78
应收款项融资			305,996,205.13	305,996,205.13
应收账款	2,079,770,310.54			2,079,770,310.54
其他应收款	266,644,063.04			266,644,063.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8,728,013.71		138,728,013.71

- ③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年末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03,228,143.32			303,228,143.32
应付票据	280,953,843.02			280,953,843.02
应付账款	2,067,912,418.61			2,067,912,418.61
其他应付款	2,087,230,453.08			2,087,230,453.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4,019,581.27			1,114,019,581.27
其他流动负债	1,004,065,753.43			1,004,065,753.43
长期借款	29,663,702.00			29,663,702.00

租赁负债	148,729,786.58			148,729,786.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417,405.00			12,417,405.00

续表：

金融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78,389,516.81			378,389,516.81
应付票据	224,585,378.32			224,585,378.32
应付账款	1,824,248,274.34			1,824,248,274.34
其他应付款	693,131,438.80			693,131,438.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33,185,738.67			1,533,185,738.67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70,000,000.00			870,000,000.00
租赁负债	157,288,455.83			157,288,455.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967,680.00			12,967,680.00

（2）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

（3）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短期融资券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03,228,143.32				303,228,143.32
应付票据	280,953,843.02				280,953,843.02
应付账款	1,741,178,388.20	136,207,337.35	88,368,186.47	102,158,506.59	2,067,912,418.61
其他应付款	1,548,143,248.30	255,573,854.86	43,057,295.09	240,456,054.83	2,087,230,453.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4,019,581.27				1,114,019,581.27
其他流动负债	1,004,065,753.43				1,004,065,753.43
长期借款		6,441,444.00	8,685,603.00	14,536,655.00	29,663,702.00
租赁负债		16,959,424.07	11,022,265.28	120,748,097.23	148,729,786.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417,405.00			12,417,405.00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78,389,516.81				378,389,516.81
应付票据	224,585,378.32				224,585,378.32
应付账款	1,472,439,790.95	197,278,971.97	77,824,704.61	76,704,806.81	1,824,248,274.34
其他应付款	312,633,121.78	88,590,554.04	118,970,623.38	172,937,139.60	693,131,438.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33,185,738.67				1,533,185,738.67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70,000,000.00			870,000,000.00
租赁负债		16,174,519.01	12,045,554.54	129,068,382.28	157,288,455.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967,680.00		12,967,680.00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①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界有关；因此，本公司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并且定期检讨及监控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贷款结构以管理其利率风险。

②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本公司采用外币交易及境外经营的子公司较少，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5）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

1. 套期

无。

1. 金融资产转移

• （1）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保理	应收账款	70,846,475.25	终止确认	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

合计	—	70,846,475.25	—	—
----	---	---------------	---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	保理	70,846,475.25	-2,246,834.00
合计	—	70,846,475.25	-2,246,834.00

1. 因基准利率改革所面临的影响

无。

1.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无。

1. 本集团取得的担保物情况

无。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80,742,124.52			4,880,742,124.52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80,742,124.52			4,880,742,124.52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4,880,742,124.52			4,880,742,124.52
(二) 应收款项融资		490,048,937.37		490,048,937.37
(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2,128,013.71		112,128,013.71
(1) 权益工具投资		112,128,013.71		112,128,013.7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880,742,124.52	602,176,951.08		5,482,919,075.6

注：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为未来现金流量(包括预计未来收益和处置收入)，并按适当折现率计算。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权益工具投资，属于无法在活跃市场上取得未经调整的报价，故将其列入第二层次公允价值，其相关的估值参数主要采用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的报价。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B 座)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等	843,477.0662	37.83%	37.8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北新建材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1 年 9 月 28 日，法定代表人为周育先，注册资本 171.36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B 座），主营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开发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以新型建筑材料为主的房地产经营业务和主兼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苏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保定筑根新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厦门销售中心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天津市世纪北新建材销售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京筑根北新建材销售中心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合肥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集成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房屋（连云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浙江中研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天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安徽）拓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广西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中研益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材株洲虹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咸阳非金属矿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材集团科技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京市贝达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山东工业陶瓷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山东）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材江西电瓷电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江西中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材高新氮化物陶瓷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凯盛重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中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安徽省建筑材料科学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蚌埠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安徽中建材开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成都北新木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陕西京诚检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合肥神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山东中岩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材江苏太阳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联合装备集团安阳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新能源（宁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宣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长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安徽郎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黄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海盐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广德新杭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平邑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德州中联大坝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黑龙江省宾州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泰山玻璃纤维淄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响水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乌兰察布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临沂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华坪县定华能源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云南宜良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民金锐水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国际水务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苏州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云南芒市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州南方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重庆綦江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安徽广德洪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安徽广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安县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巴彦淖尔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白城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蚌埠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华东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常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达州利森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德安县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德清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东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肥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福建三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抚州市东乡区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广西金鲤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广元市高力水泥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桂林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含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杭州临安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杭州山亚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合肥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南宁乡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淮海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会东利森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济宁任城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济宁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佳木斯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嘉善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嘉善天凝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嘉兴新丰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建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丰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芦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南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上高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玉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金乡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莒县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乐昌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辽源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临沂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鲁南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罗江利森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洛浦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绵阳市航实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华东材料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南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攀枝花攀煤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平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青岛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曲靖市宣威宇恒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日照中联港口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嘉旺商品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若羌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金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韶关市三创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德胜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国大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华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利森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利森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利万步森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省皓宇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省绵竹澳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省女娲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省兆迪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泰昌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雅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泗县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泰山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滕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桐庐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吐鲁番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汪清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旺苍川煤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无锡天山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新疆和静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新疆米东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新泰中联泰丰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徐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沂南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榆树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云南富源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云南普洱天恒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云南普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云南远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云南兴建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云南永保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枣庄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浙江浦嘉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浙江跃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安徽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汉江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亨达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罗定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天山（云浮）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天山（珠海）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株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重庆长寿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诸暨众阳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北川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崇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滁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大连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德惠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登封中联登电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邓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东营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阜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海盐秦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汉中中材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合肥中材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菏泽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黑河关鸟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黑河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南常德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南浏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南韶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南桃江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州槐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州南方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淮北南坪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嘉善县银马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嘉兴南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苏横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苏双龙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苏中联铸本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苏铸本众鑫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新余南方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开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丽江古城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龙江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绵阳市民兴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牡丹江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南京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讷河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农安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沛县铸本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青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曲阜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三门峡腾跃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宝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张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三狮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韶关市粤北工业开发区建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成实天鹰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峨眉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松原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苏州相城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宿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睢宁铸本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泰安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泰安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通辽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翁源县中源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邢台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邢台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宜兴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云南澄江华荣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浙江钱塘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常德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建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重庆铜梁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重庆万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赛马物联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贵州福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济宁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曲阜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滁州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嘉华特种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阿克苏天山多浪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保定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播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布尔津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曹县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大方永贵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抚州市东乡区上陈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蕴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广德独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贵州德隆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贵州惠水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贵州森垚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贵州兴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贵州沿河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贵州紫云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哈密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海盐沈荡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邯郸中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南安仁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南常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南古丈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南苏仙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州白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霍城天山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建德更楼矿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苏新街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赣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贵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吉州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九江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泰和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宜春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永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喀什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库车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兰溪诸葛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林州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临桂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洛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奇台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沙湾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邵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崇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峨边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筠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省二郎山喇叭河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资中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泰山玻璃纤维（太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天水赛马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铜仁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乌海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习水赛德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新疆阜康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叶城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伊犁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扎兰屯市龙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昭觉金鑫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正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天山（云浮）节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国际坦桑尼亚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重庆石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重庆秀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遵义赛德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南阳中联卧龙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沈阳中复科金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烟台栖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参股公司
盘锦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参股公司
白山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玻璃钢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中建华诚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峨眉山强华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贵州黔西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贵州织金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南金磊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霍尔果斯博海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嘉兴凤桥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兴国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喀什天山神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库尔勒天山神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齐齐哈尔北方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上饶中材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四川川煤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威远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唐山森普矿山装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吐鲁番天山金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新疆凯盛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锂膜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萍乡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天安（天津）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科技（九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天津椿本输送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新疆博海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寿光中材节能光耀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合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邹城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山东淄博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青岛即墨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六安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库尔勒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济源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济宁市兖州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怀远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成武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大冶尖峰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河南平原同力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山西）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安徽凯盛基础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天津中材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材宁锐（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凯盛数智信息技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信和光能（安徽）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年发生额
赛马物联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服务	315,227,986.62	517,013,300.00	否	208,208,626.93
邯郸中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工程服务	99,873,596.99	140,220,000.00	否	3,080,701.97
浙江北新联合木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6,444,115.50	1,500,000,000.00	否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采购商品	45,329,772.22	134,190,500.00	否	40,172,022.44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42,622,847.27	251,091,200.00	否	38,183,521.61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采购设备	29,111,824.31	9,186,000.00	是	4,387,654.91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接受检测认证及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工程服务、勘察服务、设计服务、运输服务、代理服务、物业服务、劳务服务、参编服务等	23,265,133.35	53,404,100.00	否	13,714,451.70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02,313.42		是	2,043,146.69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服务	1,016,451.82		是	958,988.69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06,222.59	20,000.00	是	297,831.86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服务、工程服务	525,726.54	261,000.00	是	429,889.70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采购水电、热媒等燃动力	509,523.83	12,567,000.00	否	81,684.77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加工费	146,028.30	70,000.00	是	140,707.97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6,053.07	60,000.00	是	396,781.42
盘锦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0,188.50	100,000.00	否	110,182.23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代理服务	3,966.20		是	2,983.71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73,691.26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销售商品	41,604,404.66	38,134,915.51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提供技术、工程、物业等服务	6,770,651.65	940,713.49
浙江北新联合木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13,771.94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提供水、电、采暖等燃动力	1,371,200.63	2,132,806.54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提供教育服务	858,490.58	448,113.29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0,662.56	192,941.58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5,143.37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716.81	274,644.16
龙牌圣戈班（河南）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6,526.12	40,742.41
大冶尖峰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202.65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服务	27,839.62	24,864.16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96,741.96
山东国材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教育服务		23,584.91

(2) 关联受托管理/委托管理情况

无。

(3) 关联承包情况

无。

(4)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使用权	5,411,255.83	5,032,020.50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139,428.54	81,523.79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使用权	13,805.31	12,743.36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苏州有限公司	房屋使用权		1,482,377.16
信和光能（安徽）有限公司	房屋使用权	12,000.00	

②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使用权	604,200.00	604,200.00			604,200.00	604,200.00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使用权	297,022.74	78,236.43			67,921.68	341,110.82				
天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使用权	39,792.00				40,911.16					
天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使用权	16,170.00				18,272.10					
苏州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使用权		159,994.00				167,993.70				

(5) 关联担保情况

无。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75,600,000.00	2023年12月24日	2024年12月31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3月15日	2024年3月15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4月21日	2024年4月21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3月22日	2025年3月22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4月22日	2025年4月22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3月8日	2025年3月8日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11月21日	2025年11月21日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		129,927,700.00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115,100.00	15,404,800.00

(9)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存款

关联方名称	存款余额	存款类别	利息收入	利率(%)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48,051,928.52	活期存款、协定存款	8,294,180.19	0.55%-1.9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9,464,319.10	132,500.47	9,285,446.00	102,139.91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3,280,662.78	3,278,414.70	3,278,382.78	2,532,127.48
天津市世纪北新建材销售公司	2,382,488.30	2,382,488.30	2,382,488.30	2,382,488.30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2,229,565.09	2,229,565.09	2,229,565.09	2,229,565.09
中建材中岩科技有限公司	844,696.36	11,825.75	418,427.20	4,602.70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717,953.97	89,525.58	443,685.95	46,820.60
泰山玻璃纤维（太原）有限公司	594,252.20	8,319.53	510,792.00	5,618.71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547,156.53	547,156.53	547,156.53	547,156.53

凯盛重工有限公司	512,464.60	7,174.50	203,606.10	2,239.67
四川国大水泥有限公司	466,470.40	25,681.71	654,468.11	7,199.15
保定筑根新材公司	461,316.96	461,316.96	461,316.96	461,316.96
山东中岩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450,144.00	6,302.02	156,337.60	1,719.71
邯郸中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71,160.00	3,711.60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6,685.44	2,146.80	7,957.35	103.45
会东利森水泥有限公司	208,848.59	2,923.88	48,630.25	534.93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200,608.17	200,608.17	200,608.17	200,608.17
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3,679.92	2,291.52		
云南富源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131,592.85	1,842.30	64,184.69	706.03
乌海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09,264.00	9,943.02	109,264.00	1,201.90
黑龙江省宾州水泥有限公司	99,695.30	1,395.73	11,009.40	121.1
汪清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94,256.75	1,319.59	2,325.54	25.58
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93,334.88	1,306.69		
江西玉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92,754.30	7,259.37	283,341.87	3,116.76
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90,225.90	4,494.14	62,381.33	715.85
临沂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89,758.53	1,264.29	346,991.56	4,352.54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6,596.52	606.18	30,621.00	244.97
广元市高力水泥实业有限公司	81,241.45	1,137.38	268,370.46	2,952.08
达州利森水泥有限公司	80,812.60	1,131.38	423,284.36	4,656.13
江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79,892.54	1,118.50		
四川雅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79,756.74	1,116.59	28,098.61	309.08
重庆长寿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79,629.56	1,114.81	30,072.75	330.80
中材安徽水泥有限公司	79,460.69	1,112.45	42,476.21	467.24
旺苍川煤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77,871.75	1,090.20	71,911.28	791.02
重庆万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68,023.36	952.33	11,114.92	122.26
三门峡腾跃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66,450.00	8,249.90	82,609.50	6,357.60
翁源县中源发展有限公司	65,072.68	5,016.99	87,502.94	962.53
北川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60,650.55	849.11	496,773.21	5,464.51

北新集成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60,241.57	60,241.57	60,241.57	60,241.57
沂南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59,973.22	839.63	56,616.20	622.78
江西永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54,395.09	761.53	4,427.84	48.71
新疆博海水泥有限公司	53,850.69	753.91		
重庆綦江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49,503.34	969.79	7,751.80	85.27
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41,372.09	579.21	10,316.35	113.48
中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40,710.00	569.94		
伊犁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9,849.06	557.89	3,520.90	38.73
天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9,360.00	4,211.52	39,360.00	6,376.32
唐山森普矿山装备有限公司	38,214.80	535.01		
克州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6,639.35	512.95	58,961.79	648.58
布尔津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4,315.42	848.82	27,550.11	303.05
黑河关鸟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3,168.61	1,293.12	13,215.49	145.37
南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29,670.36	415.39	28,955.28	318.51
新泰中联泰丰水泥有限公司	28,220.31	395.08	124,643.41	1,371.08
齐齐哈尔北方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7,613.41	386.59		
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27,034.03	3,760.48	27,034.03	1,353.13
徐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26,770.37	374.79	41,877.02	460.65
昭觉金鑫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5,547.71	2,027.11	27,405.43	301.46
重庆秀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25,505.94	357.08	24,971.35	274.68
新疆米东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3,763.67	332.69	19,509.86	214.61
白城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23,282.55	325.96	12,959.24	142.55
桂林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1,635.22	302.89	34,741.14	382.15
巴彦淖尔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21,312.07	377.04	109,075.14	1,199.83
建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0,621.36	288.70	60,085.93	660.95
临沂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19,733.60	1,996.62	19,888.40	1,496.88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19,051.00	4,419.83	19,051.00	2,762.40
云南宜良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18,471.44	569.62	37,739.77	811.69
华东材料南京有限公司	18,462.87	258.48	22,332.55	1,048.25

泰安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8,294.14	256.12	19,049.34	209.54
四川筠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17,766.99	248.74	59,550.57	655.06
登封中联登电水泥有限公司	17,435.91	244.10		
华坪县定华能源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6,982.78	572.23	57,602.51	1,060.08
四川利森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6,844.96	235.83	532,687.37	5,859.56
四川省二郎山喇叭河水泥有限公司	16,801.51	235.22	75,922.88	835.15
洛浦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6,345.98	228.84	34,285.46	377.14
中材天安（天津）工程有限公司	16,076.80	225.08		
合肥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6,002.05	224.03	6,961.03	76.57
滁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5,653.28	219.15	14,909.64	164.01
四川成实天鹰水泥有限公司	15,215.84	213.02	43,662.46	480.29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5,143.04	1,378.02	15,143.04	166.57
邵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4,870.13	208.18	14,870.13	163.57
四川省女娲建材有限公司	14,137.74	197.93	29,322.95	322.55
四川资中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13,920.73	194.89	550.00	6.05
阜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3,397.85	866.94	12,001.20	132.01
农安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12,923.32	669.45	26,344.52	289.79
曲阜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2,777.90	1,162.79	12,777.90	140.56
四川利森建材有限公司	12,122.84	169.72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厦门销售中心	11,971.80	11,971.80	11,971.80	11,971.80
江西泰和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1,789.82	165.06	7,687.29	84.56
蚌埠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1,784.42	164.98	25,968.07	285.65
上饶中材机械有限公司	11,500.00	161.00		
中材科技（九江）有限公司	11,325.00	158.55		
阿克苏天山多浪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1,060.20	154.84	13,538.95	148.93
湖南桃江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0,951.58	153.32	12,958.68	142.55
乌兰察布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0,831.93	151.65		
泰山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0,502.31	955.71	36,717.87	622.61
滕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0,295.53	146.93	9,655.46	106.21

湖州南方物流有限公司	10,268.08	143.75	5,996.15	65.96
江西芦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9,896.52	174.49	23,059.61	253.66
重庆石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9,786.16	137.01	23,124.76	254.37
中材罗定水泥有限公司	9,645.59	135.04	99,457.88	1,094.04
遵义赛德水泥有限公司	9,159.02	128.23	12,744.50	140.19
华东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8,855.27	123.97	42,409.04	466.50
曲靖市宣威宇恒水泥有限公司	8,802.87	123.24	57,894.81	636.84
合肥中材混凝土有限公司	8,681.36	121.54	3,839.94	42.24
东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8,662.30	121.27	10,030.30	110.33
安徽郎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8,259.30	115.63	34,693.01	381.62
云南芒市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7,999.13	231.21	19,849.71	370.35
云南兴建水泥有限公司	7,833.62	109.67	23,119.29	254.31
四川省绵竹澳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7,477.10	104.68	17,158.55	188.74
含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7,457.14	104.40	5,530.64	60.84
云南远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7,112.46	384.39	39,798.38	437.78
江西上高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6,803.49	95.25	9,754.50	107.30
江西丰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6,336.40	88.71	16,311.60	179.43
沙湾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6,247.00	87.46	1,330.07	14.63
播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6,186.98	86.62	8,426.24	92.69
保定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5,691.15	79.68	5,691.15	62.60
四川泰昌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5,551.37	77.72	32,956.59	362.52
滁州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5,136.00	986.11	5,136.00	477.65
辽源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4,974.85	179.04	22,259.65	244.86
淮南南坪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4,954.98	69.37	10,379.80	114.18
贵州福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4,946.41	69.25	3,069.98	33.77
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909.02	446.72	13,774.22	151.52
抚州市东乡区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4,851.00	67.91	47,274.29	520.02
喀什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523.00	63.32	4,451.60	48.97
霍尔果斯博海水泥有限公司	4,496.60	62.95		

曲阜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4,392.00	399.67	4,392.00	48.31
合肥神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356.00	60.98	62,280.00	685.08
崇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4,254.82	59.57	5,732.55	63.06
湖南浏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4,102.29	57.43	1,151.88	12.67
中材亨达水泥有限公司	3,697.06	51.76	12,420.03	136.62
莒县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3,672.62	51.42	11,386.07	872.50
邓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3,610.77	69.28	17,610.43	193.71
枣庄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3,468.55	48.56	3,468.55	38.15
榆树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3,427.68	47.99	3,118.33	34.30
富民金锐水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3,401.29	113.45	1,645.77	102.04
四川德胜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3,273.70	45.83	85,964.10	945.61
重庆铜梁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3,265.82	45.72	2,535.98	27.90
江苏横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3,104.14	43.46	1,871.75	20.59
宿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2,885.64	262.59	2,885.64	31.74
平邑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2,827.80	465.50	9,249.04	270.75
江西兴国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819.20	39.47		
江苏双龙集团有限公司	2,491.95	34.89	5,124.53	56.37
白山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2,462.72	34.48	3,611.14	39.72
平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410.66	156.93	2,410.66	26.52
常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380.22	33.32	25,872.93	284.60
贵州森垚水泥有限公司	2,288.27	32.04	8,463.30	93.10
德州中联大坝水泥有限公司	2,219.69	53.30	38,618.80	424.81
嘉兴新丰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2,192.76	30.70	4,830.50	53.14
德清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188.20	30.63	3,624.11	39.87
兰溪诸葛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101.08	191.20	2,101.08	23.11
贵州沿河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2,097.38	29.36	2,366.42	26.03
海盐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073.80	29.03		
四川崇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2,001.12	28.02	2,105.51	23.16
扎兰屯市龙北水泥有限公司	1,957.28	145.47	1,533.38	16.87

济源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953.62	27.35		
海盐秦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917.34	26.84		
洛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902.00	26.63	243.28	2.68
泰安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1,838.04	25.73	2,156.92	23.73
韶关市粤北工业开发区建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1,830.66	25.63		
四川峨眉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1,823.46	25.53	29,625.48	325.88
临桂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809.25	25.33	1,533.36	16.87
桐庐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787.72	25.03	7,807.03	85.88
北京市贝达通科技有限公司	1,781.60	17.82		
鲁南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664.00	67.16	4,524.66	30.34
若羌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636.58	22.91	10,350.44	113.85
习水赛德水泥有限公司	1,525.88	21.36	1,694.39	18.64
开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517.76	21.25		
龙江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1,467.76	20.55	2,651.73	29.17
吐鲁番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396.65	19.55	46,717.05	513.89
青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393.72	19.51	6,487.34	71.36
杭州山亚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390.88	19.47	8,217.99	90.40
江西宜春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1,316.63	18.43	1,316.63	14.48
湖南韶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251.44	17.52	2,003.20	22.04
新疆阜康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153.83	16.15	71,358.94	784.95
济宁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1,124.96	15.75	1,124.96	12.37
江苏中联铸本混凝土有限公司	1,107.20	168.45	2,977.80	194.25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1,090.00	15.26		
四川省兆迪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067.00	14.94	37,322.39	410.55
抚州市东乡区上陈新材料有限公司	1,036.90	14.52	2,782.22	30.60
贵州兴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1,030.23	14.42	527.09	5.80
烟台栖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929.60	13.01	9,592.09	105.51
云南永保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858.80	12.02	28,373.68	312.11
河南平原同力建材有限公司	743.68	10.41		

淮海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575.01	8.05	1,945.06	21.40
青岛即墨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533.50	7.47		
江西赣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471.96	6.61	663.48	7.30
嘉兴南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409.02	5.73		
邢台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366.76	5.13	366.76	4.03
广西金鲤水泥有限公司	361.60	5.06	11,869.27	130.56
讷河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320.10	4.48	2,285.32	25.14
北京中建华诚混凝土有限公司	218.04	3.05		
南阳中联卧龙水泥有限公司	191.67	2.68		
沛县铸本混凝土有限公司	173.00	15.74	610.00	6.71
湖州南方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548,566.97	4,388.54
中材株洲虹波有限公司			65,044.67	2,506.75
四川华蓥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184,072.84	2,024.80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163,249.00	1,795.74
嘉华特种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22,958.59	1,352.54
叶城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16,049.76	1,276.55
云南普洱天恒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03,685.17	1,140.54
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78,707.98	865.79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74,024.00	814.26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47,460.00	522.06
罗江利森水泥有限公司			35,534.89	390.88
江西新余南方建材有限公司			31,621.89	347.84
江苏新街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30,634.66	336.98
四川利万步森水泥有限公司			29,276.15	322.04
湖南宁乡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7,614.98	303.76
湖州槐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7,200.53	299.21
中材汉江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9,693.70	216.63
乐昌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7,176.85	188.95
丽江古城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16,944.52	186.39

四川峨边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16,205.22	178.26
贵州惠水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15,562.04	171.18
松原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15,424.76	169.67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14,384.04	158.22
库车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4,207.86	156.29
新疆和静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4,085.81	154.94
菏泽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3,705.64	150.76
江西吉州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2,457.83	137.04
济宁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425.00	132.53
中材天山（云浮）水泥有限公司			10,598.02	116.58
四川省皓宇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10.00
铜仁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9,701.67	106.72
大方永贵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9,603.56	105.64
云南普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9,368.10	103.05
江西九江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9,144.52	100.59
嘉善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8,817.00	96.99
霍城天山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7,854.60	86.40
福建三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7,503.02	82.53
德安县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7,117.07	78.29
贵州紫云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6,854.58	75.40
江西南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5,956.63	65.52
湖南安仁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5,863.42	64.50
云南澄江华荣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5,853.34	64.39
富蕴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5,521.64	60.74
湖南古丈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5,283.46	58.12
中材天山（云浮）节能有限公司			5,086.68	55.95
湖南常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4,792.83	52.72
中国联合装备集团安阳机械有限公司			4,570.00	50.27
建德更楼矿业有限公司			4,502.51	49.53

佳木斯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4,492.56	49.42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322.51	47.55
济宁任城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4,286.81	47.15
响水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4,124.66	45.37
攀枝花攀煤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3,844.06	42.28
正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3,828.72	42.12
中建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3,775.95	41.54
广德新杭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3,000.43	33.00
湖南苏仙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944.20	32.39
杭州临安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922.55	32.15
浙江跃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900.54	31.91
邢台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2,840.24	31.24
黑河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2,755.04	30.31
韶关市三创混凝土有限公司			2,541.86	27.96
泗县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2,528.08	27.81
乳源瑶族自治县嘉旺商品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			2,455.20	27.01
天水赛马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2,390.14	26.29
哈密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188.60	24.07
贵州德隆水泥有限公司			2,139.73	23.54
宜兴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984.97	21.83
日照中联港口水泥有限公司			1,785.86	19.64
绵阳市航实建材有限公司			1,662.40	18.29
浙江浦嘉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			1,483.63	16.32
上海张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377.42	15.15
广德独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216.40	13.38
安徽广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1,142.66	12.57
青岛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988.02	10.87
江西贵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869.90	9.57
湖州白岙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737.20	8.11

黄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694.87	7.64
诸暨众阳混凝土有限公司			582.88	6.41
长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575.01	6.33
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575.01	6.33
嘉善县银马混凝土有限公司			544.95	5.99
无锡天山水泥有限公司			486.56	5.35
曹县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486.56	5.35
金乡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455.23	5.01
中材常德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442.32	4.87
睢宁铸本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437.00	4.81
林州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427.58	4.70
湖南常德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30.00	3.63
宣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43.28	2.68
通辽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213.79	2.35
海盐沈荡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191.67	2.11
合计	26,607,725.42	9,563,714.63	28,551,783.09	8,701,187.03
预付款项：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50,000.00		150,000.00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苏州有限公司	207,687.50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27,823.23			
盘锦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83,182.10		24,595.10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910.00		8,000.00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27,200.00		12,100.00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11,400.00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赛马物联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362,542.88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80,000.00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34,709.27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982.40	

合计	946,202.83		1,973,929.65	
其他应收款：				
临沂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000.00	14.00	7,000.00	301.00
湖州南方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	2,400.00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150,000.00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425.90	254.26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20,000.00	1,780.00
合计	1,000.00	14.00	402,425.90	4,735.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7,190,320.80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47,044,361.44		48,800.00	
凯盛数智信息技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76,750.00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0,450.00	
浙江中研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71,000.00	
合计	54,511,432.24		260,25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天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8,316,822.27	38,105,900.00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15,526,582.41	27,538,309.30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9,725,985.80	300,000.00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634,949.13	
赛马物联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751,913.00	11,466,760.56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526,981.45	50,350.00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264,600.00	110,000.00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100,000.00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69,580.00	162,652.00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8,219.05	248,562.40
新疆凯盛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5,000.00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陕西京诚检测有限公司	21,000.00	11,500.00
中建材广西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9,591.98	19,591.98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苏州有限公司	15,850.00	55,614.00
中建材（山西）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395.00	
合肥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600.00	201,600.00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191,000.00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322,450.00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7,500.00
咸阳非金属矿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2,500.00
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96,638.00
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		80,619.47
合 计	69,081,070.09	79,581,547.71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75,645,000.00	75,645,000.00
中建材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30,977,581.15	38,928,181.42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755,050.00	9,755,050.00
邯郸中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7,374,090.05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2,020,210.65	2,020,210.65
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有限公司	131,388.29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70,000.00	70,000.00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苏州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中材株洲虹波有限公司		20,000.00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20,000.00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18.29
合 计	126,103,320.14	126,499,260.36
合同负债：		
浙江北新联合木业有限公司	908,593.01	

成都北新木业有限公司	92,422.02	
北新房屋（连云港）有限公司	70,672.33	70,672.33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23,715.46	19.88
龙牌圣戈班（河南）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7,863.71	8,277.43
合肥中材混凝土有限公司	7,682.62	3,398.18
华东材料南京有限公司	7,203.35	
北京筑根北新建材销售中心	6,637.17	6,637.17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280.10	1,280.10
中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866.55	
江苏铸本众鑫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746.19	160.00
黑龙江省宾州水泥有限公司	46.58	46.58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05	0.04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莒县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8,585.42
蚌埠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079.65
合计	1,127,729.14	3,106,156.78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五、股份支付

1、股权支付总体情况

2024 年 2 月，公司并购子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时，该公司管理、销售及技术骨干人员通过其 5 家持股平台上海玖鲲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玖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玖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玖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玖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从而间接持有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9% 的股权。因上述员工的出资价格与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出资价格存在差额，从而形成股份支付。根据持股平台合同协议，为激励管理、销售及技术骨干人员为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或提供技术支持服务的目的，员工通过持有持股平台的合伙企业份额的形式，获得激励；持股员工在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服务期限将至少持续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同期其他股东入股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916,679.8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9,153,438.74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销售及技术骨干	19,153,438.74	
合计	19,153,438.74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与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签订的《石膏板生产线土地租赁合同》规定，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3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租赁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部分土地，土地租赁面积 54,200.8 平方米，土地租赁费每年 108.4016 万元，如遇

国家政策调整，土地租赁费则相应调整。2021年8月16日与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签订《石膏板生产线土地租赁补充协议》，自2021年起双方每三年以《土地租赁价格确认函》形式进行一次价格确认，作为租赁费结算依据。

(2)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与浙江天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签订的《制粉车间设备租赁合同》规定，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自2008年6月18日至2036年6月30日期间租赁浙江天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部分设备，设备总额410.90927万元，2009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17日，年租赁费115.4655万元；2023年6月18日至2036年6月30日，按15年计，租赁费计算另行协商。2010年6月25日，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与浙江天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签订的《制粉车间设备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协议中设备总额更改为388.10927万元，租赁费109.0587万元。

(3)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北西遥村于2018年12月31日双方签订土地租赁协议，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北西遥村向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出租土地，租赁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至2038年12月31日止。

(4)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人民政府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人民政府向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出租土地，租赁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39年1月1日止。

(5)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2日与江苏邳州一宝建材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协议》规定，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自2022年7月1日至2037年6月30日期间租赁江苏邳州一宝建材有限公司厂房、部分土地，土地租赁费每季度21.25万元。

(6) 根据公司所属分公司-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公司与惠民县汇宏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公司自2021年4月30日起至2041年4月30日，租赁惠民县汇宏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创业大道的部分土地，租赁面积为260.38亩，作为生产经营使用，年租赁费为521.19万元。

(7)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盘锦振远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租赁合同》规定，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至2039年12月31日期间，租赁位于盘锦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园区内的十六栋办公、科研、厂房等建筑物，建筑总面积41993.78平方米；罐区等生产用设施；生产生活用品给排水、道路、供暖、路灯等基础设施配套，以上资产占地面积约87413.3平方米。租用的用途是用于防水类建材相关产品的生产，租赁期限二十年，双方约定年租金采用浮动方式，以五年为一个周期，下一个周期的年租金在上一个周期的年租金基础数上浮5%，第一个周期年租金为550万元，除此之外无需支付其他的任何费用。

2、或有事项

自 2009 年起，美国多家房屋业主、房屋建筑公司等针对包括北新建材、泰山石膏在内的至少数十家中资、外资石膏板生产商在内的多家企业提起多起诉讼，以石膏板存在质量问题为由，要求赔偿其宣称因石膏板质量问题产生的各种损失（以下简称美国石膏板诉讼）。

自 2010 年开始，北新建材聘请了美国知名律师事务所，就美国石膏板有关问题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同时泰山石膏聘请了美国知名律师事务所代表泰山石膏应诉。2015 年考虑到诉讼的进展情况，北新建材聘请了境内外律师事务所在石膏板诉讼案件中代表北新建材应诉并进行抗辩，以维护北新建材的自身权益。该案件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在 2010 年泰山石膏应诉之前，美国路易斯安那州东区联邦地区法院（以下简称美国地区法院）已就 Germano 案件对泰山石膏作出缺席判决，判决泰山石膏向七处物业的业主赔偿 2,758,356.52 美元及自 2010 年 5 月起计算的利息。2014 年 7 月美国地区法院判定泰山石膏藐视法庭，判令泰山石膏支付原告代理律师 1.5 万美元的律师费，判令泰山石膏支付 4 万美元作为藐视法庭行为的罚款，并判令泰山石膏以及泰山石膏的任何关联方或子公司被禁止在美国进行任何商业活动直到或除非泰山石膏参加本审判程序，如果泰山石膏违反禁止令，必须支付其自身或其违反本判令的关联方违反行为当年盈利的 25%作为进一步的罚款。由于只有在撤销藐视法庭判令后泰山石膏方可应诉并进行抗辩，因此，泰山石膏于 2015 年 3 月向美国地区法院支付了 4 万美元，并支付了 1.5 万美元的律师费；由于导致美国地区法院作出藐视法庭判令的原因为泰山石膏没有参加 Germano 案缺席判决后的债务人审查会议，因此，泰山石膏于 2015 年 3 月支付了 Germano 案的缺席判决金额 2,758,356.52 美元及自 2010 年 5 月起计算的利息。另外，美国弗吉尼亚州诺福克市巡回法院已就 Dragas 案件对泰山石膏作出缺席判决，判决泰山石膏赔偿 4,009,892.43 美元和判决前利息 96,806.57 美元，及自 2013 年 6 月计算的利息。泰山石膏与 Dragas 就此案达成和解，向其支付了 400 万美元和解费用，此案件已终结。泰山石膏申明，其同意支付前述款项并不代表泰山石膏认可上述案件的缺席判决内容，采取该等措施仅是为了申请撤销/避免藐视法庭判令并在撤销藐视法庭判令后参与石膏板诉讼案件的应诉及进行抗辩。

(2) 在多区合并诉讼之外的独立案件 Lennar 案中，美国佛罗里达州房屋开发商 Lennar Homes, LLC 和 U.S. Home Corporation（以下简称 Lennar）在美国佛罗里达州迈阿密-戴德县第十一巡回法院针对包括北新建材、泰山石膏等多家中国公司在内的多家企业提起诉讼。经过多轮谈判，综合考虑 Lennar 案的诉讼成本及其对美国石膏板多区合并诉讼的影响等因素，北新建材、泰山石膏于 2017 年 6 月分别与 Lennar 达成了和解。其中，北新建材向 Lennar 支付 50 万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泰山石膏向 Lennar 支付 600 万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Lennar 在收到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支付的全部和解款项后申请撤回其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提出的全部索赔和全部指控。前述和解协议约定，该和解协议的签署仅为避免或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的石膏板产品有质量缺陷，也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承认在 Lennar 案中应承担法

律责任。2017 年 7 月，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分别向 Lennar 支付了全部和解费用。Lennar 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的案件已经终结。

(3) 在多区合并诉讼之外的独立案件 Meritage 案中，美国佛罗里达州房屋开发商 Meritage Homes of Florida, Inc. (以下简称 Meritage) 在美国佛罗里达州李县第二十司法巡回法院针对北新建材、泰山石膏及泰山石膏全资子公司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 (以下合称泰山) 提起诉讼。经过多轮谈判，综合考虑 Meritage 案的诉讼成本及其对美国石膏板多区合并诉讼的影响等因素，北新建材、泰山于 2018 年 3 月共同与 Meritage 达成了和解。泰山将向 Meritage 支付 138 万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Meritage 在收到全部和解款项后申请撤回其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提出的全部索赔和全部指控。前述和解协议约定，该和解协议的签署仅为避免或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的石膏板产品有质量缺陷，也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承认在 Meritage 案中应承担法律责任。2018 年 3 月，泰山向 Meritage 支付了全部和解费用。Meritage 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的案件已经终结。

(4) 在多区合并诉讼之外的独立案件 Allen 案中，Allen 等原告在弗吉尼亚州诺福克法院针对弗吉尼亚州建材进口商 Venture Supply, Inc. 和经销商 Porter-Blaine Corp. (以上两家简称 Venture) 提起诉讼，由于 Venture 宣称其被指控在 Allen 等原告的房屋中造成所谓损害及其他损害是由于 Allen 等原告的房屋中安装了泰山生产的石膏板而造成的，因此，Venture 对泰山提起了第三方索赔 (以下简称 Allen 案)。Venture 与 Allen 等原告达成了和解 (以下简称 Venture 和解)，Venture 针对泰山的第三方索赔，作为 Venture 和解的一部分，转让给了 Allen 等原告 (以下简称转让的第三方索赔)。随后，Allen 等原告针对泰山主张该转让的第三方索赔。经过多轮谈判和法庭听证会，综合考虑 Allen 案的诉讼成本及其对美国石膏板多区合并诉讼的影响等因素，泰山与 Allen 等原告就转让的第三方索赔达成和解。泰山须在和解协议生效日起 60 日内支付 1,978,528.40 美元和解费至托管账户。在支付完成后，针对泰山，Allen 等原告免除上述转让的第三方索赔涉及的全部责任，并不得再就此提出任何索赔和指控。前述和解协议约定，该和解协议的签署仅为避免或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不得解释为泰山的石膏板产品有质量缺陷，不得解释为泰山承认在 Allen 案中应承担法律责任，也不得解释为泰山承认了该案的管辖权。2018 年 9 月，泰山支付了全部和解费用至托管账户。对于泰山而言，Allen 案已经终结。

(5) 在多区合并诉讼 Amarin 案中，综合考虑 Amarin 案的诉讼成本及其对美国石膏板多区合并诉讼的影响等因素，泰山与 Amarin 案 (佛罗里达州) 中不超过 498 户由不同律师事务所代理的原告于 2019 年 3 月达成和解，并签署《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泰山将支付最大和解金额共计 27,713,848.47 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 (不包括将来根据最惠国保护条款可能支付的差额)，上述 27,713,848.47 美元款项作为预计负债一次性反映在公司 2018 年度合并报表中。2019 年 8 月，由于上述 498 户原告中部分原告的数据调整导致基础和解数据增加 144,045.50 美元；且由于泰山与美国石膏板诉讼多区合并诉讼案集体成员达成下述集体和解 (详见 6)，触

发了《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中的最惠国保护条款，有关各方一致同意由泰山以支付不超过 12,866,528.89 美元为对价买断最惠国保护条款下泰山的付款义务。上述 13,010,574.39 美元作为预计负债一次性反映在泰山石膏 2019 年上半年的财务报表中。上述共计 40,724,422.86 美元和解款项将分批支付，泰山石膏分别于 2019 年 7 月支付了其中 24,724,794.25 美元、于 2019 年 10 月支付了其中 12,306,780.64 美元、于 2020 年 1 月支付了其中 3,740,469.82 美元和解款，截至目前共支付 40,772,044.71 美元，差额 47,621.85 美元是由于个别原告数据调整而导致。前述 498 户原告中有 497 户原告参加了本次和解。在参与和解的 497 户原告中有 2 户未签署《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的修改协议 2》，其中 1 户触发了《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项下的最惠国保护条款，泰山石膏将支付 13,436.50 美元，在付清前述价款后，泰山的和解付款义务将履行完毕。和解索赔人收到全部和解款项后，应不可撤销地且无条件地完全免除且永久解除其对泰山及被豁免方及其他关联主体或相关人士的索赔（包括已在诉讼中提出的或原本可能被提出的索赔）。

(6) 在多区合并诉讼案中，泰山与原告和解集体律师于 2019 年 8 月签署和解协议，各方同意对集体成员针对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的所有已主张的、本可以主张的及可能主张的索赔达成全面和解，集体成员放弃全部索赔主张。前述“集体成员”包括所有在 Amarin 案和 Brooke 案中具名的原告（以下简称已知集体成员）以及所有其他宣称使用了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的中国石膏板的房屋业主（以下简称未知集体成员），但不包括：（1）已经签署和解协议的 Amarin 案（佛罗里达州）所涉及的 498 户原告；（2）在建筑商 The Mitchell Co., Inc. 诉德国可耐福石膏板企业 Knauf Gips KG 等案（以下简称 Mitchell 案，泰山石膏也是被告之一）中具名的原告和提议集体中其他的商业房屋建筑商；（3）针对泰山和/或其他被豁免方提起过诉讼，但因未填写补充原告问卷表被驳回起诉或自愿撤诉的原告。前述“其他被豁免方”包括但不限于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上述针对泰山的索赔的全面和解及责任豁免的对价，泰山需支付 2.48 亿美元（包括原告诉讼律师的律师费，但不包含为未知集体成员刊登集体诉讼通知的费用），该 2.48 亿美元为分批支付，但作为预计负债以单一数额一次性反映在泰山石膏 2019 年上半年的财务报表中。泰山石膏于 2019 年 9 月支付了其中 2,480 万美元和解费、于 2019 年 12 月支付了其中 7,440 万美元和解费、于 2020 年 3 月支付了其中 14,880 万美元和解费。美国地区法院已作出批准集体和解的最终命令和判决，按照约定，该和解协议已生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泰山在该和解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已经履行完毕。泰山签署此和解协议，仅为避免和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并非承认美国法院对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具有案件管辖权，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生产的石膏板存在质量问题，也不得解释为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承认在该诉讼中应承担法律责任。美国地区法院已签发判令，免除泰山的藐视法庭责任，泰山及其任何关联公司或子公司都不会面临藐视法庭判令中的任何进一步起诉或处罚。美国地区法院于 2020 年 5 月作出判令：撤销集体和解中未选择退出的原告针对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的索赔请求且不可再起诉；选择退出集体和解的原告的索赔请求未被撤销，仍保留在诉讼中。该判令是

集体和解程序的最后程序，未选择退出的原告针对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的案件已经终结。在上述多区合并诉讼案的集体和解中，共有 90 户原告选择了退出和解。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述选择退出和解的原告的诉讼均已经终结。

(7) 除上述多区合并诉讼案外，仅有一起案件仍在进行。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已聘请律师进行应诉。对于该等案件，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目前尚无法准确预估上述案件可能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本报告期内，就美国石膏板诉讼事项，公司发生律师费等共计 5,135,150.49 元；泰山石膏发生律师费等共计 5,194,690.5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泰山石膏就本诉讼累积发生的律师费、差旅费、判决金额、和解费等共计 2,753,889,011.27 元。

3、其他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项目	金额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61,424,283.33 元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无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股利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168,950.7842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8.65 元(含税)，预计将分配现金股利 1,461,424,283.33 元。该股利分配方案尚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若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联合重组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新涂料有限公司拟通过公开摘牌及协议收购方式联合重组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北新涂料有限公司通过杭州产权交易中心摘牌取得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 10.7390%股权，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4,331.92 万元；通过协议收购方式购买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 40.6779%股权，转让价格合计为 16,408.80 万元。前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北新涂料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 51.4169%股权，转让价格合计为 20,740.72 万元。

截至目前，前述联合重组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交接工作已完成，2025 年 2 月 28 日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公司企业年金计划涉及的方案实施细则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修订。企业年金计划，员工个人自愿参加，企业年金缴费实行企业缴费和个人缴费相结合的原则，由第三方法人机构进行管理。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以产品为基础确定了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轻质建材分部、防水建材分部、涂料建材分部。轻质建材分部的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石膏板、龙骨等相关产品;防水建材分部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防水建材等相关产品;涂料建材分部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建筑涂料、工业涂料等相关产品。

轻质建材分部、防水建材分部与涂料建材分部执行统一的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轻质建材分部		防水建材分部		涂料建材分部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一、对外营业收入	17,598,381.497.13	18,128,806.026.39	4,631,325.627.51	3,903,481,229.26	3,591,417,294.84	393,608,381.34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15,723,695.52	6,322,906.03	30,889,345.88	21,012,896.41	8,449,145.17	8,088,033.04
三、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86,804.53	2,262,353.65			1,067,729.68	
四、资产减值损失			19,296,361.70	11,240,704.40	-319,951.88	
五、信用减值损失	11,517,607.65	53,185,262.99	73,815,109.17	15,672,523.68	45,999,915.62	-325,934.73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834,176,887.13	790,279,181.12	88,005,636.99	83,015,517.41	157,687,631.10	8,486,761.73
七、利润总额(亏损)	3,439,787,389.44	3,608,864,828.17	212,371,574.31	186,048,272.79	298,059,886.48	42,260,547.01
八、所得税费用	129,093,738.44	186,106,544.98	48,428,488.79	32,265,608.01	46,186,127.74	5,070,667.01
九、净利润(净亏损)	3,310,693,651.00	3,422,758,283.19	163,943,085.52	153,782,664.78	251,873,758.74	37,189,880.00
十、资产总额	32,393,370,827.78	29,057,192,271.76	5,686,564,090.84	5,981,717,265.84	7,010,971,459.61	6,931,101,566.65
其中:货币资金	623,584,901.77	518,357,184.66	70,834,237.08	28,168,009.26	3,958,370.18	1,863.20
应收账款	11,914,633.24	73,567,276.26	1,581,967,206.85	1,927,152,911.11	846,739,009.89	81,284,460.84
预付账款	239,418,721.53	193,991,979.86	64,762,425.98	134,838,165.34	10,371,352.55	234,709.27
其他应收款	1,285,494,216.00	1,779,562,511.38	758,510,324.38	727,441,472.38	901,460,387.92	58,793,109.95
存货	2,059,696,373.82	2,211,021,353.78	283,488,288.63	342,307,473.40	252,188,164.76	40,082,632.94
固定资产	12,021,729,720.49	11,939,313,160.77	1,343,482,819.95	1,181,690,966.60	1,489,800,144.31	338,104,941.65
无形资产	2,172,715,280.09	2,101,694,477.81	306,278,466.19	324,165,158.35	1,077,240,255.90	88,870,097.04

十一、负债总额	7,250,392,231.76	583,088,7531.82	2,822,120,550.73	3,301,216,811.25	1,222,946,288.83	141,500,478.05
其中：短期借款	275,203,576.65	350,363,239.03	28,024,566.67	28,026,277.78		
长期借款		870,000,000.00	29,663,702.00			
十二、现金流量						
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7,751,679.42	4337,960,199.87	451,419,810.19	250,556,180.27	180,074,785.11	158,976,429.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275,280.23	2,693,263,162.86	94,187,823.56	102,200,034.47	34,215,412.13	84,296,501.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5,165,763.12	1,651,342,418.34	312,843,796.12	154,028,851.97	40,356,660.33	82,726,891.71
十三、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19,940,014.99	208,381,891.57			17,163,030.58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61,780,563.14	128,328,360.29	132,817,498.12	179,820,418.31	4,324,908,676.36	118,571,166.40

(续上表)

项目	抵销		合计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一、对外营业收入			25,821,124,419.48	22,425,895,636.99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55,062,186.57	-35,423,835.48		
三、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54,534.21	2,262,353.65
四、资产减值损失			-19,616,313.58	-11,240,704.40
五、信用减值损失	3,114,471.85	-64,440,675.39	-13,183,114.05	-27,253,870.81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47,759.46		1,079,822,395.76	881,781,460.26
七、利润总额（亏损）	-34,043.69	-68,681,561.18	3,950,184,806.54	3,768,492,086.79
八、所得税费用	475,697.94	-9,665,632.92	224,184,052.91	213,777,187.08
九、净利润（净亏损）	-509,741.63	-59,015,928.26	3,726,000,753.63	3,554,714,899.71
十、资产总额	-9,951,424,395.65	-5,071,383,912.43	35,139,481,982.58	30,660,627,191.82
其中：货币资金			698,377,509.03	546,527,057.12
应收账款	-9,519,495.62	-2,234,337.67	2,431,101,354.36	2,079,770,310.54
预付账款			314,552,500.06	329,064,854.47
其他应收款	-2,819,727,001.84	-2,299,153,030.67	125,737,926.46	266,644,063.04
存货			2,595,372,827.21	2,593,411,460.12
固定资产			14,855,012,684.75	13,459,109,069.02
无形资产	-11,923,953.95	-4,250,000.00	3,544,310,048.23	2,510,479,733.20
十一、负债总额	-2,875,737,141.93	-2,344,750,726.78	8,419,721,929.39	6,928,854,094.34
其中：短期借款			303,228,143.32	378,389,516.81
长期借款			29,663,702.00	870,000,000.00
十二、现金流量				
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31,188.88	-13,105,319.38	5,134,465,515.62	4,734,387,489.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03,283.40	348,973,081.18	-2,836,081,799.32	-2,530,786,617.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34,472.28	-335,867,761.80	-2,136,331,747.29	-2,223,965,923.82
十三、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37,103,045.57	208,381,891.57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741,335.30	11,015,632.92	4,516,765,402.32	437,735,577.92
---------------------	---------------	---------------	------------------	----------------

注：防水建材分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扣除归集至母公司资金影响，2024 年度为 470,472,596.92 元；涂料建材分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扣除归集至母公司资金影响，2024 年度为 630,830,507.75 元。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标的股票来源、数量和分配，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其确定方法，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及解除限售条件，限制性股票的调整方法和程序，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和实施程序，公司、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与义务及异动的处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程序，限制性股票回购原则及其他重要事项等进行了规定。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新建材及其子公司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情况如下：

1) 根据公司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BJ 西直门 ZH20241021001) 规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在 2024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1 日期间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最高授信额度，其中一般贷款具体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70,000 万元。协议履行中在最高授信额度内，各具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一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先贴后查) 贴现、票据贴现) 仍可调整、变更，各品种间也可相互串用额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2) 根据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24 年 08 月 25 日签订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平银京交金三部综字 20240826 第 001 号) 规定，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在 2024 年 09 月 13 日至 2025 年 09 月 12 日期间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拆借、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保理、担保、贷款承诺、开立信用证、黄金租赁、衍生产品、分离式保函等。额度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3) 根据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24 年 03 月 19 日签订的《授信协议》(2024 战略七授信 027) 规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24 年 03 月 19 日至 2026 年 03 月 18 日期间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具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兑/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一种或多种授信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4) 根据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公授信字第 2400000087810 号) 规定,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在 2024 年 04 月 22 日至 2026 年 04 月 21 日期间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具体业务品种为: 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商票贴现、商票保贴、银行承兑汇票、非融资保函、开立即/远期信用证、进口信用证押汇、开立即期/延期国内信用证、国内信用证买方押汇、国内无追索方保理-信融 e、金融衍生品(限外汇远期结售汇免保证金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5) 根据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于 2024 年 05 月 15 日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0915212) 规定,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在 2024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5 年 05 月 14 日期间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23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具体业务品种及额度分配为: (1) 人民币贷款、人民币汇票承兑、保函、国内信用证开证、国内信用证项下买卖双方融资、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保贴)、固定收益投资额度(公司类)-债券额度总计人民币 80,000 万元; (2) 保理额度总计人民币 10,000 万元; (3) 债券包销额度为人民币 15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6) 根据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24 年 06 月 28 日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2024)信银京授字第 0392 号) 规定,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在 2024 年 06 月 28 日至 2026 年 04 月 30 日期间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业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及项下融资、开立保函、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诺汇票保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7) 根据公司所属的二级子公司-北新防水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24 年 07 月 01 日签订的《授信协议》(2024 战略七授信 955) 规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24 年 0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06 月 29 日期间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具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兑/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一种或多种授信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8) 根据公司所属的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签订的《授信协议》(531XY240807T000163) 规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在 2024 年 09 月 14 日起

到 2025 年 09 月 13 日期间向其提供 2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具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兑/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一种或多种授信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9) 根据公司所属的三级子公司-天津灯塔涂料工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TJBC 综 2024012) 规定,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在 2024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6 年 06 月 23 日期间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最高授信额度, 其中一般贷款具体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银行承兑汇票具体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贸易融资具体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协议履行中在最高授信额度内, 各具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一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先贴后查) 贴现、票据贴现) 仍可调整、变更, 各品种间也可相互串用额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10) 根据公司所属的二级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于 2024 年 11 月 08 日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GED4750220240099) 规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在 2024 年 11 月 08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期间向其提供人民币 6,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其中贸易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非融资性保函额度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11) 根据公司所属的二级子公司-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于 2023 年 08 月 10 日签订的《授信协议》(757XY2023018026) 规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在 2023 年 07 月 24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3 日期间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兑/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一种或多种授信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12) 根据公司所属的三级子公司-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分行于 2024 年 01 月 24 日签订的《授信协议》(124XY2024002164) 规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分行在 2024 年 01 月 23 日至 2025 年 01 月 22 日期间向其提供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具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兑/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一种或多种授信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13) 根据公司与中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于 2024 年 01 月 01 日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 财务公司在经营范围内为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结算服务、综合授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保函、融资租赁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业务)和其他金融服务(包括

但不限于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服务、委托贷款等)。2024 年度,公司于财务公司存置的每日存款余额(含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2024 年度,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余额(含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在协议有效期内,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的结算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财务公司账户余额为 44,805.19 万元。

8、其他

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2,955,794.01	68,412,964.22
1 至 2 年	8,120,425.87	11,349,043.77
2 至 3 年	1,677,490.15	327,413.78
3 至 4 年	279,936.08	18,925,104.76
4 至 5 年	6,089,864.76	3,195,168.55
5 年以上	163,350,850.44	292,524,858.09
小计	202,474,361.31	394,734,553.17
减:坏账准备	167,081,724.96	301,467,265.67
合计	35,392,636.35	93,267,287.50

(2) 按坏账计提方式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202,474,361.31	100.00	167,081,724.96	82.52	35,392,636.35
合计	202,474,361.31	—	167,081,724.96	—	35,392,636.35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394,734,553.17	100.00	301,467,265.67	76.37	93,267,287.50
合计	394,734,553.17	—	301,467,265.67	—	93,267,287.50

-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2,955,794.01	160,690.55	0.70
1-2年	8,120,425.87	1,120,618.76	13.80
2-3年	1,677,490.15	389,177.71	23.20
3-4年	279,936.08	81,181.46	29.00
4-5年	6,089,864.76	1,979,206.04	32.50
5年以上	163,350,850.44	163,350,850.44	100.00
合计	202,474,361.31	167,081,724.9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301,467,265.67	-134,385,540.71				167,081,724.96
合计	301,467,265.67	-134,385,540.71				167,081,724.9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	合同资产期末余	应收账款和合同	占应收账款和合	应收账款坏账准
------	---------	---------	---------	---------	---------

	额	额	资产期末余额	同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备和合同资产减 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新住宅产业有 限公司	122,165,884.00		122,165,884.00	60.34%	122,164,117.29
北新建材（苏 州）有限公司	17,660,933.83		17,660,933.83	8.72%	1,001,909.48
北新建材（泰 国）有限公司	8,658,204.00		8,658,204.00	4.28%	60,607.43
北新建材工业 （坦桑尼亚）有 限公司	5,135,934.24		5,135,934.24	2.54%	1,669,178.63
北新建材集团有 限公司	3,261,596.78		3,261,596.78	1.61%	3,261,596.78
合计	156,882,552.85		156,882,552.85	77.49%	128,157,409.6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656,200,000.00	720,712,500.00
其他应收款	2,938,910,156.30	3,027,348,979.45
合计	3,595,110,156.30	3,748,061,479.45

（1）应收利息

无

（2）应收股利

- ① 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	83,500,000.00	
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60,000,000.00	
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98,600,000.00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59,400,000.00
井冈山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5,000,000.00	111,700,000.00
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38,400,000.00
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	19,000,000.00	
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9,700,000.00	121,900,000.00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	9,000,000.00	27,000,000.00

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41,662,500.00
北新防水（河南）有限公司		22,050,000.00
小计	656,200,000.00	720,712,5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656,200,000.00	720,712,500.00

(3) 其它应收款

•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2,905,720,238.18	2,795,275,034.42
1至2年	98,942,078.45	148,954,928.94
2至3年	3,891,115.86	25,137,673.83
3至4年	7,510,102.55	140,413,509.18
4至5年	40,413,500.00	427,350.00
5年以上	4,868,773.73	4,441,423.73
小计	3,061,345,808.77	3,114,649,920.10
减：坏账准备	122,435,652.47	87,300,940.65
合计	2,938,910,156.30	3,027,348,979.45

•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返还		278,720.88
代垫款项	829,623,224.26	661,882,585.78
备用金/个人借款	1,999,173.40	1,979,173.40
保证金/押金	7,165,020.51	8,304,700.51
资金拆借本息	2,222,558,390.60	2,336,202,236.60
应收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处置款		106,002,061.00
其他		441.93
小计	3,061,345,808.77	3,114,649,920.10
减：坏账准备	122,435,652.47	87,300,940.65
合计	2,938,910,156.30	3,027,348,979.45

• ③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61,345,808.77	100.00	122,435,652.47	4.00	2,938,910,156.30
其中:					
账龄组合	3,061,345,808.77	100.00	122,435,652.47	4.00	2,938,910,156.30
合计	3,061,345,808.77	—	122,435,652.47	—	2,938,910,156.3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14,649,920.10	100.00	87,300,940.65	2.80	3,027,348,979.45
其中:					
账龄组合	3,114,649,920.10	100.00	87,300,940.65	2.80	3,027,348,979.45
合计	3,114,649,920.10	—	87,300,940.65	—	3,027,348,979.45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905,720,238.18	81,360,166.66	2.80
1-2年	98,942,078.45	12,664,586.05	12.80
2-3年	3,891,115.86	926,085.57	23.80
3-4年	7,510,102.55	2,853,838.96	38.00
4-5年	40,413,500.00	19,762,201.50	48.90
5年以上	4,868,773.73	4,868,773.73	100.00
合计	3,061,345,808.77	122,435,652.47	

- ④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7,300,940.65		87,300,940.6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35,134,711.82		35,134,711.82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2,435,652.47		122,435,652.47

- ⑤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87,300,940.65	35,134,711.82				122,435,652.47
合计	87,300,940.65	35,134,711.82				122,435,652.47

-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57,000,000.00	14.93	资金拆借本金	1 年以内及 1-2 年	14,496,000.00
北新防水有限公司	432,000,000.00	14.11	资金拆借本金	1 年以内	12,096,000.00
中建材创新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404,920,659.45	13.23	代垫费用	1 年以内	11,337,778.46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203,520,770.65	6.65	代垫费用	1 年以内	5,698,581.58
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6.53	资金拆借本金	1 年以内	5,600,000.00
合计	1,697,441,430.10	55.45	—	—	49,228,360.0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349,330.37	0.00	12,349,330.37	8,015,277.62	4.00	8,015,277.6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2,172,119.92	0.00	152,172,119.92	144,219,839.43	0.00	144,219,839.43
合计	12,501,502,456.95	0.00	12,501,502,456.95	8,159,497,463.43	0.00	8,159,497,463.4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新嘉宝莉涂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73,822,613.03				4,073,822,613.03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3,269,293,279.15						3,269,293,279.15	
北新防水有限公司	2,228,524,855.05						2,228,524,855.05	
北新涂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50,000,000.00				750,000,000.00	
中建材创新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北新建材中亚外资有限公司	199,125,000.00						199,125,000.00	
北新建材(苏州)有限公司	182,557,197.82						182,557,197.82	
梦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龙牌爱十空间定制家居(上海)有限公司	123,141,709.47						123,141,709.47	
北新建材(泰国)有限公司	63,253,520.00		52,397,200.00				115,650,720.00	
北新建材(新疆)有限公司	79,933,800.00						79,933,800.00	
北新建材工业(坦桑)	65,944,728.00						65,944,728.00	

尼亚)有限公司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57,574,156.61						57,574,156.61	
中建材苏州防水研究院有限公司	30,712,178.23		20,000,000.00				50,712,178.23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新建材(和田)有限公司	31,927,400.00						31,927,400.00	
龙牌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6,848,200.00						26,848,200.00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	24,506,547.00						24,506,547.00	
北新建材(阿克苏)有限公司	24,486,383.17						24,486,383.17	
北新建材(华阴)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15,793,959.50						15,793,959.50	
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建材	15,000,000.00						15,000,000.00	

(海南)有限公司	0.00							0.00	
北新建材(贺州)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建材(湖南)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井冈山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建材(西藏)有限公司	12,904,710.00							12,904,710.00	
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2,750,000.00							12,750,000.00	
北新建材(东欧)有限公司.乌格列维克				7,832,900.00				7,832,900.00	
泰山石膏(嘉兴)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8,015,277,624.00			4,434,052,713.03	100,000,000.00			12,349,330,337.0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龙牌圣戈班(河南)石膏建材	23,054,894.57				-4,564,769.27						18,490,125.30	

有限公司												
小计	23,054,894.57				-4,564,769.27							18,490,125.30
二、联营企业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99,374,947.67				3,578,013.13		2,378,464.89	1,507,146.00				103,824,279.69
南京华府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867,093.53				-161,453.26							20,705,640.27
中材(邯郸)新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922,903.66				229,171.00							1,152,074.66
小计	121,164,944.86		8,000,000.00		3,645,730.87		2,378,464.89	1,507,146.00				133,681,994.62
合计	144,219,839.43		8,000,000.00		-919,038.40		2,378,464.89	1,507,146.00				152,172,119.9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0,105,021.99	362,335,652.14	585,047,749.33	381,066,357.37
其他业务	96,429,410.40	18,861,251.82	107,305,826.78	33,314,055.53
合计	636,534,432.39	381,196,903.96	692,353,576.11	414,380,412.90

•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类型分类：		
石膏板	309,692,220.58	182,360,292.85
龙骨	134,488,991.75	96,896,283.96
其他	192,353,220.06	101,940,327.15
合计	636,534,432.39	381,196,903.96
按经营地区分类：		
1.境内	628,109,295.20	374,171,874.56
1.1.境内-北方地区	622,341,514.02	371,776,280.73
1.2.境内-南方地区	5,767,781.18	2,395,593.83
2.境外	8,425,137.19	7,025,029.40
合计	636,534,432.39	381,196,903.96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55,862,500.00	2,918,062,5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9,038.40	192,550.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19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327,204.56	27,127,092.78
合计	3,182,270,666.16	2,942,192,143.45

6、其他

无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78,517.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8,433,950.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784,040.8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195,361.9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3,092,548.36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3,691,998.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233,022.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7,500.00	

小 计	114,795,798.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363,765.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501,206.22	
合 计	88,930,826.11	

注：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2、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公司在其他收益科目中核算的增值税减免事项。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1%	2.159	2.1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65%	2.106	2.10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